



海隆控股有限公司*
Hilong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23

技術革新

2025
年報



* 僅供識別

目錄

2	主席報告
7	企業簡介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2	企業管治報告
55	董事會報告書
75	獨立核數師報告
81	綜合資產負債表
83	綜合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
85	綜合權益變動表
86	綜合現金流量表
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4	財務概要



主席報告

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海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海隆」、「我們」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向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的年報。

業績

2025年，集團不斷推出新技術高端產品，優化生產工藝，優化市場佈局，引進數字化生產系統。採取科學化的管理方針，加強了現金流管理效率。在大力開發市場的同時重視科技發展和技術革新，注重國際化發展，提升內控制度，進一步向智能賦能型的高科技企業發展，向輕資產化、數字化和高科技智能化企業發展。海隆的數字化和智能化轉型取得顯著成效，進一步賦能產品與業務的發展與增長。集團業務單位工作量穩定，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油田服務和海洋工程服務三個板塊實現了新老市場的高端客戶的突破，為集團長期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海隆於2025年保持了穩定高效的科學運營，堅持科技創新引領、智能高質發展策略，在美加、中東等重點國家和地區取得了好成績；集團採取積極的財務措施如加強應收賬款管理和庫存管理措施以提升整體運營效率，保持了相對穩定的營業收入。業績較去年同期略有上升。報告期內，海隆共錄得收入人民幣4,875.2百萬元，相較2024年微升4.4%。

年度回顧

報告期內，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板塊取得收入人民幣1,325.1百萬元，同比2024年下降37.6%。2025年，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板塊在美加和中東和東南亞等市場的業務取得了突破，在美洲取得了突出的成績。美洲市場全年實現鑽具銷售收入很好的增長。在美國大幅增加關稅、加拿大關稅政策來回調整的情況下採取提前策劃安排庫存，加大特殊扣鑽杆銷售，取得很好的銷售業績，為裝備事業部2025年經營業績的實現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和貢獻。重要客戶訂單實現情況非常好，繼2024年全面推廣特殊扣在加拿大和美國運用後，2025年又實現了鑽具的銷售大幅度增長。耐磨鑽杆實現銷售，加厚鑽杆的獲得好評。美國客戶計劃試用200支帶螺旋耐磨帶鑽杆。打開了美國最大的鑽井公司的大門，獲得大的訂單。推出了高科技防硫鑽杆系列，電子標籤鑽杆等高科技鑽具，海隆特殊扣，萬米超深井用高強度U165鑽杆，大位移水平井用超高抗扭鑽杆，防磨鑽杆等高科技產品。持續提升產品及服務質量，公司產品的性能及服務的質量已達到或超越國際競爭對手；對Ensign、Precision Drilling等大客戶又取得了重要的訂單，已經成為高端客戶如PD、SAVANA和等主要鑽具供應商，海隆的抗硫及特殊扣鑽具，海隆在市場競爭中仍保持領先，這也是海隆在北美市場的提前佈局和規劃取得的業績。表明集團高科技高端鑽具的綜合能力得到國際高端客戶認可。中東市場上也有很大的突破，同

ADNOC Drilling等重點客戶取得更多的長期合同。在泰國海隆同樣取得了市場和業務突破，為進軍東南亞市場打下堅實的基礎，電子標籤推廣實現訂單。海隆的V150也實現了鑽具訂單。報告期內，海隆與國際上不同重點地區的大客戶和高段客戶簽訂了一系列的鑽具及井底鑽具組合供應合同，國內市場也收到國內外重要合作夥伴的項目和訂單，經過深耕鑽機配套以及大型國企的海外鑽井項目，在市場整體不景氣情況下取得不錯的銷售業績。加強科研成果交流，在產品技術服務和系統管理等方面打造出具有豐富經驗的科研隊伍，展現了海隆以科技創新引領不斷開發新產品、拓展新市場的戰略部署。2025年3月起石油鑽杆已獲得海關及相關政府部門批准，鑽杆、加重鑽杆等產品享受出口免抵退，極大的提高海隆的利潤。

2025年，油田服務板塊共錄得收入人民幣2,090.3百萬元，同比2024年增長32.3%。海隆油服抓住商機，大力發展油田管理和市場增產需求，亦非常有利於海隆油服的發展。油服事業部緊緊圍繞「輕資產和科技引領」的轉型大方向多措並舉，向高技術含量的一體化總包業務發展，海隆的總包業務能力已經上了一個新的台階。密切關注海外重要油氣田流轉和資產並購的動態信息，尋求適合的參與方式。重點國家和項目包括厄瓜多爾油田增產等項目、哈薩克斯坦油田等合作夥伴。與當地的合作夥伴互動，尋求在利比亞油田開發項目的合作機會。和伊拉克的當地公司合作Daimah區塊管理項目。在巴西和當地夥伴在11個區塊增產合作開發。與尼日利亞Globe Energy關於兩個陸地區塊和一個海上區塊的合作開發。巴西、阿曼客戶觀摩油田數智化油田管理、自動化作業機現場，交流修井等新技術。在巴西開發電子圍欄項目，計劃給泵數採基礎上試用。堅持市場引導、技術驅動，打造「一體兩翼」的業務發展模式，在大力發展的同時，對於井隊的安全管理能力亦有非常大的提升。技術業務方面，完成多項油田污泥處理以及管道集輸降粘技術應用；系統化整合鑽修井服務、技術服務及貿易服務等各業務，除了傳統鑽修井服務，公司也積極參與其他技術服務項目的推廣，不斷探索新業務領域，以增加集團的收入。在鑽修井泥漿(油基泥漿替代方案，高性能水基泥漿等)、岩屑處理和井場恢復等環保技術服務、連續油管業務、納米驅油的增產技術、精細控壓鑽井(「MPD」)技術、RSS定向井／水平井鑽井等綜合技術服務領域保持穩定發展，開拓了包括完井增產、鑽井提速提效、油田環境保護、旋轉導向技術及建設維保基地等在內的多元化的技術服務。油田貿易方面，該板塊的貿易服務業務較2024年亦有很大提升，在油套管貿易業務等方面取得新的突破。



2025年，海洋工程服務板塊共錄得收入人民幣1,459.8百萬元，同比2024年增長51.5%。海隆海工在基礎管理、經營能力、業務開展等方面取得了顯著的進步，為輕資產和具有一體化總包能力的發展路綫夯實基礎。公司級在建項目運行良好，已完工8個，部分項目實現了提前完工：如T&I二期項目海上安裝作業提前計劃1個月完工；剛果改造項目提前停產計劃2天完成改造。項目質量管理較去年同比提升26%；平均焊接合格率平均NDT合格率超過公司及項目要求。項目交付情況得到業主高度肯定，如剛果WHP4改造項目獲得業主激勵獎金，惠生項目獲得項目獎勵。剛果二期和雪佛龍項目的安全管理獲得業主書面表揚及獎牌。項目前期準備充分運行平穩，業主高度認可我司執行能力，並因此授予多個平台改造等項目；在東南亞等地區項目有新的高端，項目管理能力持續提升；非洲等重點地區項目完成；項目交付情況得到業主高度肯定，項目經濟性達到或超過預期。堅持專業化、年輕化的人才策略：核心崗位引進高水平、高素質人員，基層崗位補充高科技人才。完成二十餘項科研項目。海隆海工向具備EPCIC一體化總包能力的海洋工程專業化公司大力發展，形成全產業鏈業務能力，和集團對接數字化智能化系統上綫，智控技術中心項目屢創新高，有效支撐了市場開發和項目執行兩條業務主綫，2025年成功申請專精特新中小企業和數字化轉型綜合型服務商，獲得數字化轉型三級資質及2025年度機械工業科學技術獎二等獎；申請國家高新技術資質低息貸款，申報政府補貼有效緩解公司資金壓力。被認定高新技術企業，取得電子與智能化工程一級資質和機電總承包二級資質，並完成美國CMMI5證書的升級。

展望

展望2026年，集團將堅持高科技發展戰略，繼續在美國，中東、東南亞、南美等國家和地區開發新的高端客戶獲取高端訂單，保持發展，突破上限，規避各種風險，智能化賦能，力爭在新市場新業務上有更大的突破，努力持續提升國際市場佔有率和品牌服務形象，有望獲得更多來自海外國家石油公司業主方的訂單，在市場方面，集團將加大產品的力度和廣度，比如在中東等地區取得更多的高端客戶和訂單，同時在經營模式上提升，推廣更多的高科技業務和產品。

國際鑽杆市場方面，公司將繼續推廣面向高端客戶差異化需求的高附加值鑽具產品，市場開發和產品開發的更深入有機結合，引入更多複合型人才和專業型人才，對HL120SS和HL145MS高鋼級抗硫鑽杆產品開展重點的產品開發和研究；深入開發中東、美加等地區的高端需求，進一步提升海隆鑽具產品的市場聲譽。將大力大規格厚壁HLU165超高強度鑽杆、海洋立管用耐高壓特殊、扣HLNST特殊扣、HL130S、HL135MS高鋼級抗硫鑽杆產品、環保型螺紋、耐磨鑽杆、特殊合金鑽杆、電子標籤鑽杆推廣並實現高端訂單，智能鑽杆推廣並打入重點市場，以及生產線自動化改造、生產管理系統信息化建設、鑽杆熱處理技術、加厚和識別檢驗技術等產品的研發及推廣力度。國內鑽杆市場方面，海隆將在積極跟進現有的業務機會的同時大力開發差異化市場，為客戶提供滿足其差異化需求的高端鑽具產品。

油服業務方面，穩定現有鑽修井機業務，保持鑽機動用率較高水平，適時調整業務佈局，做好設備管理和作業安全管理工作。繼續壯大鑽井大包技術團隊，儘快達到同行上游水平。充分發揮現有業務平台，繼續開展貿易、油田環保等業務，創造利潤。利用公司市場開發和管理能力，努力尋找社會資源，降低業務風險，做大規模、創造效益。全力提高公司技術能力，科研水平，打造海隆油服核心競爭力。尋找老鑽機銷售機會，結合客戶新老鑽機交替需求，引入新鑽機，調整優化鑽機新度，提升市場競爭力和效益。縮短鑽完井周期，實現較高利潤水平。充分發揮現有業務平台，繼續開展貿易、油田環保等業務創造新利潤。利用公司市場開發和管理能力，努力尋找社會資源，降低業務風險，做大平台效應和效益規模。積極開發包括鑽井總包、油田環保、納米增產、鑽具維修、貿易服務等在內的多種類型業務，在傳統鑽修井服務的基礎上提供更為多元化的特色服務；全力提高公司技術能力，科研水平。堅持科技創新，輕資產化、數字化管理轉型，突破傳統業務發展瓶頸，體現強大的技術和管理能力。積極開拓國外市場，將在尼日利亞、厄瓜多爾、巴西和科威特等新老市場爭取新業務新合同的簽訂；在鞏固現有業務的基礎上，公司將積極拓展RSS旋轉導向系統的定向井、水平井技術服務能力；同時，大力開展國內MPD技術服務，開發海外MPD服務市場。以納米增產技術為突破口，同時積極開拓鑽修井機設備、配件銷售，和油套管貿易等業務。



海洋工程服務將加強海外市場人員配置，使得銷售端深入一線，與客戶緊密聯繫；在維護好現有客戶的基礎上，積極拓展新客戶，爭取更多的投標機會，拓展拆除、平台維護等類型項目。組織對完工項目進行總結，形成組織資產，用以指導新項目的投標和項目執行；重點突出安全質量、資源、預算、採購、成本、風險等過程管理。降本增效，力爭完成全面經營目標。戰略規劃落地到各個部門執行層面，進一步完善公司內控制度，圍繞公司核心業務，結合高科技打造公司合規高效經營管控體系，落實集團降本增效管理。各業務中心加強能力建設。在東南亞的公司專注於市場開發，加強泰國、文萊、西非、新加坡等已有市場人員地區的當地市場開發，在中東地區持續努力，以沙特分公司為基點，努力尋找投標機會。加快在東南亞以及西非等地的佈局和建設，結合海洋工程經驗，重點加強海洋工程數字化交付和管理能力建設；積極在國際市場做好工程調試、數字化智能化等項目的承攬和落地。重點對管道鋪設、導管架安裝拆除、組塊浮托，不斷提高總包一體化服務能力。挖掘技術熱點，跟踪最新技術前沿，提升公司海洋工程綜合技術能力；，加強市場開發建設，拓展市場重點地區重點項目，提高盈利能力。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我們的股東、管理層團隊及員工致以衷心的感謝。本集團過往所取得的成就全賴他們的努力及貢獻，而未來的發展更需要他們的付出，以不斷提升公司在國內外市場的領先地位。

企業簡介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軍先生

(主席、執行主席兼聯席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張妹嫻女士

楊慶理博士

曹宏博先生

范仁達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濤先生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黃文宗先生

施哲彥先生

閻建濤先生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張軍先生

岑影文女士

審核委員會

黃文宗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

王濤先生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張妹嫻女士

施哲彥先生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王濤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施哲彥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黃文宗先生

閻建濤先生(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王濤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施哲彥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楊慶理博士

張妹嫻女士(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黃文宗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閻建濤先生(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岑影文女士

核數師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辦公室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

上海

寶山工業園區

羅東路1825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0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月浦支行)

中國銀行(寶山支行)

中國工商銀行(寶山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寶山支行)

股份代號

1623

網站

www.hilonggroup.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				
— 鑽桿	1,194,765	24.5	1,995,105	42.7
— 鑽桿組成部分	22,499	0.5	9,601	0.2
— 其他	107,815	2.2	119,994	2.7
小計	1,325,079	27.2	2,124,700	45.6
油田服務	2,090,277	42.9	1,579,862	33.8
海洋工程服務	1,459,800	29.9	963,770	20.6
總收入	4,875,156	100.0	4,668,332	100.0

收入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4,668.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6.9百萬元或4.4%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4,875.2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油田服務及海洋工程服務分部的收入增加。

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分部的收入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2,124.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99.6百萬元或37.6%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1,325.1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反映鑽桿銷售產生的收入減少。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鑽桿銷售的收入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鑽桿銷售額		
— 國際市場		
— 數量(噸)	45,035	63,851
— 單價(人民幣/噸)	23,307	28,620
小計(人民幣千元)	1,049,623	1,827,419
— 中國市場		
— 數量(噸)	7,781	8,115
— 單價(人民幣/噸)	18,653	20,663
小計(人民幣千元)	145,142	167,686
總計(人民幣千元)	1,194,765	1,995,105

鑽桿於國際市場的銷售收入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1,827.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77.8百萬元或42.6%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1,049.6百萬元。有關減少反映不僅鑽桿銷量由二零二四年的63,851噸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45,035噸，減幅達29.5%，而鑽桿平均售價亦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28,620元下跌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23,307元，跌幅為18.6%。銷量及平均售價減少反映中東市場競爭更為激烈。

鑽桿於中國市場的銷售收入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167.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2.5百萬元或13.4%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145.1百萬元。有關減少反映不僅鑽桿銷量由二零二四年的8,115噸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7,781噸，減幅達4.1%，而且鑽桿平均售價亦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20,663元下跌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18,653元，跌幅為9.7%。銷量及平均售價減少反映需求減少及國內市場價格競爭激烈。

油田服務。油田服務分部的收入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1,579.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10.4百萬元或32.3%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2,090.3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反映二零二五年油套管貿易業務及一體化鑽完井技術服務收入較二零二四年有所增加。

海洋工程服務。海洋工程服務分部的收入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963.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96.0百萬元或51.5%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1,459.8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反映三個主要分部(海底管道鋪設、海上鑽井平台建設及海上平台運輸及安裝)收入的增加。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銷售／服務成本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3,546.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9.6百萬元或3.7%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3,676.2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1,12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7.1百萬元或6.9%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1,198.9百萬元。毛利率於二零二五年為24.6%，較二零二四年增加0.6%。

銷售及營銷成本

銷售及營銷成本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92.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7百萬元或2.9%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90.2百萬元。該等成本佔二零二五年收入的1.9%，低於二零二四年的2.0%。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551.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9.3百萬元或32.5%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730.4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反映員工成本及服務費用增加。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減值損失

本集團就重新計量該船舶確認減值損失人民幣322百萬元。

其他損失－淨額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分別確認淨損失人民幣13.9百萬元及淨損失人民幣68.1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確認的淨損失主要反映強制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損失及存貨撇銷。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255.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0.7百萬元或35.4%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165.2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利息開支因借款結餘下降而減少人民幣24.2百萬元，及由於美元貶值導致融資活動產生的淨匯兌利得較二零二四年增加人民幣77.0百萬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分別確認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115.9百萬元及除所得稅前虧損人民幣167.2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分別確認所得稅開支人民幣85.8百萬元及人民幣152.8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74.0%及-91.4%，實際稅率下降主要反映本集團附屬公司之間利潤分佈不平衡以及未確認遞延所得稅的附屬公司稅項虧損增加。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年度虧損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分別確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年度利潤人民幣28.3百萬元及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年度虧損人民幣323.6百萬元。

存貨

存貨一般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以及包裝材料及低值消耗品。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存貨結餘，以及於所示年度的存貨平均週轉日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	1,059,871	1,095,842
存貨週轉日數(按日數計) ⁽¹⁾	107	112

⁽¹⁾ 年度存貨週轉日數相等於平均存貨除以總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而言)。平均存貨相等於年初存貨結餘加上年末存貨結餘再除以二。

存貨週轉日數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2日減少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7日，主要反映(i)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分部的存貨結餘減少；及(ii)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入較高，與銷售貨品相比，提供服務所需的存貨消耗一般較少。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3,445.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620.8百萬元)包括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人民幣2,423.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054.5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來自向第三方及關聯方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以及於所示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週轉日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0天以內	1,247,954	1,307,989
–90天以上180天以內	546,423	374,921
–180天以上360天以內	202,437	61,613
–360天以上720天以內	253,530	157,615
–720天以上	172,982	152,397
	2,423,326	2,054,535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 ⁽¹⁾	168	154

⁽¹⁾ 年度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相等於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除以收入再乘以365日(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而言)。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相等於年初貿易應收款項的結餘加上年末結餘再除以二。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54日增加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68日，主要反映應收國際市場若干油氣公司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二五年的結算比較不活躍且放慢。

- (i)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至三月期間，本集團收到來自海外客戶的後續結算約人民幣871,660,000元，佔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中國以外應收款項的44%。
- (ii) 逾期少於1年的應收賬款增加主要由於i)海外業務的業務規模擴大，包括設立若干新海外附屬公司以及與海外新客戶開始業務關係，導致應收賬款結餘增加；ii)總體而言，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表現仍受到高利率及地緣政治衝突的影響，為海外客戶帶來挑戰，導致結算速度放緩，且客戶通常於約定信貸期後結算貿易應收款項屬常見情況；及iii)若干客戶要求本集團提供銀行擔保以保障本集團於合同下的履約責任，而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正處於申請銀行擔保的過程中，導致客戶暫停付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逾期1至2年的應收賬款增加主要由於：i)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表現仍受高利率及地緣政治衝突影響，導致海外客戶面臨挑戰、結算速度放緩，且客戶普遍存在於協定信貸期後結算貿易應收款項的情況；及ii)與部分客戶的項目周期較長，促使該等客戶有意放緩對本集團的結算。

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存在未償還結餘的主要客戶，本公司已進行催款電話並保持持續跟進。

(iii) 此外，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加強應收賬款管理：

- i) 識別與分析賬齡較長的應收款項，確定重大賬齡餘額的優先順序，並為前十名客戶設立專門收款團隊；
- ii) 提升財務與業務部門之間的合作，以加快收回應收款項；
- iii) 通過更嚴格的審批門檻和定期信用審查強化信用控制；及
- iv) 對於長期逾期應收賬款，我們將採取法律行動手段，包括發送正式催收函及訴訟。

(iv)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以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該損失準備乃根據本集團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於結算日對當前及預測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使用準備矩陣進行估算。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評估乃以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為依據。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反映按產生違約之相關風險作為加權數值而釐定的無偏頗及概率加權金額。本集團調整了歷史損失率，以反映影響客戶應收款項結算能力的當前和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信息。本集團已將其銷售貨物和提供服務的所在國的國民生產總值(「**國民生產總值**」)和法律法規(「**法律法規**」)確定為最重要的相關因素，並基於這些因素的預期變化相應地調整歷史信用損失率。

為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聘請了獨立專業估值師以協助估算貿易應收款項(包括中國以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

在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估值師採用以下兩項關鍵估值假設：

- i) 損失率：損失率基於應收款項組合的歷史違約記錄計算。損失率通過撥備矩陣計算，其中歷史數據按以下各項分類：1)債務人性質(即國有/私有)；2)債務人所在地區；及3)應收款項賬齡。
- ii) 前瞻性調整：按國家使用估值師的內部模型進行估算，並考慮宏觀經濟因素預測，如國民生產總值及法律法規指數。

如估值師報告所述，估值中採用的大部分市場數據取自S&P Capital IQ及其他公開來源。

預期信用損失率通過歷史損失率確定，並針對各個國家的前瞻性調整予以調整。各賬齡類別下海外國家的預期信用損失範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即期	0.03%至0.06%	0.04%至0.08%
逾期少於1年	0.11%至0.25%	0.17%至0.32%
逾期1至2年	0.99%至2.15%	1.17%至2.14%
逾期2至3年	2.19%至4.73%	2.20%至4.03%
逾期超過3年	11.29%至24.41%	13.5%至43.01%

基於上文所述，於二零二五年即期、逾期少於1年及逾期超過3年下的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率範圍較二零二四年下降，反映儘管二零二五年回收速度放緩，本集團仍向客戶收回了若干逾期超過3年的長期逾期應收款項，導致即期及逾期少於1年應收款項的歷史損失率輕微下降。

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i)二零二五年有更多應收款項在1年內及1至2年內逾期；及ii)二零二五年應收款項有所增加，被以下因素的影響抵銷：i)逾期超過3年的應收款項減少；及ii)即期及逾期少於1年下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率下降，中國以外應收款項的損失準備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8百萬元略微上升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0百萬元，就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而言，該金額佔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中國以外應收款項整體賬面總值約0.4%及0.3%。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損失準備水平屬充足，理由如下：

- 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中國以外應收款項中，約44%已由海外客戶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期間結清；
- ii) 部分客戶將在銀行批准本集團以客戶為受益人的銀行擔保申請後結清未償款項；
- iii) 本集團已採取若干行動回收未結清的應收款項；及
- iv) 根據以往經驗，本集團的客戶通常會在5年內結清所有未償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2,036.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37.7百萬元)包括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1,259.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61.0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指應付第三方供應商及關聯方的款項。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應付第三方及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及於所示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90天以內	698,225	785,331
–90天以上180天以內	142,767	322,212
–180天以上360天以內	75,779	32,818
–360天以上720天以內	258,872	116,201
–720天以上	84,068	4,467
	1,259,711	1,261,029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 ⁽¹⁾	125	116

⁽¹⁾ 年度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相等於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除以總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而言)。平均貿易應付款項相等於年初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加上年末結餘再除以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777.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21.6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借款為人民幣1,571.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64.9百萬元)，即總借款人民幣2,349.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686.5百萬元)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777.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21.6百萬元)。經計及受限制現金人民幣112.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4.7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借款為人民幣1,459.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20.2百萬元)，即總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盧布計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31.1%(二零二四年：110.2%)，乃按流動資產人民幣6,003.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166.0百萬元)除以流動負債人民幣4,580.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686.9百萬元)計算。



庫務政策

本公司有其本身的庫務政策，當中參照其風險管理政策，列明可接受短期投資及金融資產的選擇指引及相關審批程序。

根據該庫務政策，本公司可投資於流動性強，且可隨時或於短期內變現的產品，包括非股權金融資產投資。

根據本公司目前的審批程序，任何有關金融資產的投資決定均須經首席財務總監批准。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任何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零)。

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10.7百萬元及人民幣500.3百萬元。二零二五年的資本開支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油田分部海外業務持續復甦。

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的負債為人民幣2,349.1百萬元，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負債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銀行借款	—	429
減：非流動借款的流動部分 —有抵押	—	(429)
	—	—
流動		
銀行借款	133,940	409,368
其他借款	4,230	15,585
二零二四年票據	2,210,881	2,261,082
減：非流動借款的流動部分 —有抵押	—	429
	2,349,051	2,686,464
	2,349,051	2,686,46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固定利率取得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2,349.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45.8百萬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三日、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的公告以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刊發的二零二三年年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刊發的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的二零二四年年報及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刊發的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其於二零二四年到期的9.75%優先有抵押票據(「二零二四年票據」)的建議離岸債務重組。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以二零二四年票據持有人(「持有人」)為對象展開同意徵求(「同意徵求」)，旨在修訂由(其中包括)本公司與紐約梅隆銀行倫敦分行(作為受託人)就規管二零二四年票據所訂立的契約的若干條款，包括延長二零二四年票據到期日及若干其他變更。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其他重大事項」。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乃為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與業內其他公司相同，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為基準監察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款(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列示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及租賃負債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總資本按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的「權益」另加債務淨額計算。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	2,349,051	2,686,464
加：租賃負債	25,259	27,326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7,622	(721,631)
受限制現金	112,135	(44,705)
債務淨額	1,484,553	1,947,454
總權益	2,966,763	3,259,124
總資本	4,451,316	5,206,578
資產負債比率	33.35%	37.40%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或出售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交易時間後)，海隆船運控股有限公司(「賣方」)(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PT CAKRA BUANA RESOURCES ENERGI TBK(「買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的書面協議備忘錄，據此，根據其所載的條款及條件，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名為「海隆106」的該船舶，代價為100百萬美元(「出售事項」)。有關出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就非常重大出售事項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的公告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或出售。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包括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被投資公司佔本集團資產總額5%或以上的任何投資)。

外匯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並承擔各種貨幣(主要為美元)風險所帶來的匯兌風險。匯兌風險來自確認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包括美元)以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匯率換算。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中國政府改變其奉行十多年的人民幣與美元幣值掛鈎的政策。此項政策容許人民幣兌一籃子若干外幣在一個較窄及受管理的範圍內波動。此項政策變動令人民幣兌美元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升值約11.3%。中國政府對採納更有彈性的貨幣政策仍面對巨大壓力，而此可能會令人民幣兌美元匯率更趨波動。本集團可能考慮訂立貨幣對沖交易以進一步管理本集團所面臨的匯率波動的影響，或透過積極配對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貨幣架構進行自然對沖。然而，該等交易的成效可能有限。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以美元計值的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37.7%及44.6%。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的全職僱員總人數為2,810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53人)。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職責劃分的全職僱員人數：

現場工人	1,804
行政	379
工程及技術支持	436
研發	103
銷售、市場推廣及售後服務	70
公司管理	18
	2,810

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合共為人民幣1,063.9百萬元。

本集團鼓勵僱員不時參與培訓課程或研討會以強化知識與技能。本集團主要按個別表現及經驗提供僱員薪酬待遇，薪酬金額亦會考慮業內慣常做法釐定。薪酬待遇包含基本工資、表現相關花紅、社會保障及福利。根據有關法規，本集團按僱員薪金總額的相關法定比例且在不過過法定上限的基礎上作出保險費及公積金供款，並向勞動和社會保障機構繳納。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一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悉數由現有股份撥資，其並不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的涉及發行新股份的計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107名承授人授出獎勵(「獎勵」)，涉及50,257,216股獎勵股份。有關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獎勵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的公告。

業務回顧

2025年，集團不斷推出新技術高端產品，優化生產工藝，優化市場佈局，引進數字化生產系統。採取科學化的管理方針，加強了現金流管理效率。在大力開發市場的同時重視科技發展和技術革新，注重國際化發展，提升內控制度，進一步向智能賦能型的高科技企業發展，向輕資產化、數字化和高科技智能化企業發展。海隆的數字化和智能化轉型取得顯著成效，進一步賦能產品與業務的發展與增長。集團業務單位工作量穩定，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油田服務和海洋工程服務三個板塊實現了新老市場的高端客戶的突破，為集團長期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海隆於2025年保持了穩定高效的科學運營，堅持科技創新引領、智能高質發展策略，在美加、中東等重點國家和地區取得了好成績；集團採取積極的財務措施如加強應收賬款管理和庫存管理措施以提升整體運營效率，保持了相對穩定的營業收入。業績較去年同期略有上升。報告期內，海隆共錄得收入人民幣4,875.2百萬元，相較2024年微升4.4%。

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

報告期內，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板塊取得收入人民幣1,325.1百萬元，同比2024年下降37.6%。2025年，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板塊在美加和中東和東南亞等市場的業務取得了突破，在美洲取得了突出的成績。美洲市場全年實現鑽具銷售收入很好的增長。在美國大幅增加關稅、加拿大關稅政策來回調整的情況下採取提前策劃安排庫存，加大特殊扣鑽杆銷售，取得很好的銷售業績，為裝備事業部2025年經營業績的實現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和貢獻。重要客戶訂單實現情況非常好，繼2024年全面推廣特殊扣在加拿大和美國運用後，2025年又實現了鑽具的銷售大幅度增長。耐磨鑽杆實現銷售，加厚鑽杆的獲得好評。美國客戶計劃試用200支帶螺旋耐磨帶鑽杆。打開了美國最大的鑽井公司的大門，獲得大的訂單。推出了高科技防硫鑽杆系列，電子標籤鑽杆等高科技鑽具，海隆特殊扣，萬米超深井用高強度U165鑽杆，大位移水平井用超高抗扭鑽杆，防磨鑽杆等高科技產品。持續提升產品及服務質量，公司產品的性能及服務的質量已達到或超越國際競爭對手；對Ensign、Precision Drilling等大客戶又取得了重要的訂單，已經成為高端客戶如PD、SAVANA和等主要鑽具供應商，海隆的抗硫及特殊扣鑽具，海隆在市場競爭中仍保持領先，這也是海隆在北美市場的提前佈局和規劃取得的業績。表明集團高科技高端鑽具的綜合能力得到國際高端客戶認可。中東市場上也有很大的突破，同ADNOC Drilling等重點客戶取得更多的長期合同。在泰國海隆同樣取得了市場和業務突破，為進軍東南亞市場打下堅實的基礎，電子標籤推廣實現訂單。海隆的V150也實現了鑽具訂單。報告期內，海隆與國際上不同重點地區的大客戶和高段客戶簽訂了一系列的鑽具及井底鑽具組合供應合同，國內市場也收到國內外重要合作夥伴的項目和訂單，經過深耕鑽機配套以及大型國企的海外鑽井項目，在市場整體不景氣情況下取得不錯的銷售業績。加強科研成果交流，在產品技術服務和系統管理等方面打造出具有豐富經驗的科研隊伍，展現了海隆以科技創新引領不斷開發新產品、拓展新市場的戰略部署。2025年3月起石油鑽杆已獲得海關及相關政府部門批准，鑽杆、加重鑽杆等產品享受出口免抵退，極大的提高海隆的利潤。

油田服務

2025年，油田服務板塊共錄得收入人民幣2,090.3百萬元，同比2024年增長32.3%。海隆油服抓住商機，大力發展油田管理和市場增產需求，亦非常有利於海隆油服的發展。油服事業部緊緊圍繞「輕資產和科技引領」的轉型大方向多措並舉，向高技術含量的一體化總包業務發展，海隆的總包業務能力已經上了一個新的台階。密切關注海外重要油氣田流轉和資產並購的動態信息，尋求適合的參與方式。重點國家和項目包括厄瓜多爾油田增產等項目、哈薩克斯坦油田等合作夥伴。與當地的合作夥伴互動，尋求在利比亞油田開發項目的合作機會。和伊拉克的當地公司合作Daimah區塊管理項目。在巴西和當地夥伴在11個區塊增產合作開發。與尼日利亞Globe Energy關於兩個陸地區塊和一個海上區塊的合作開發。巴西、阿曼客戶觀摩油田數智化油田管理、自動化作業機現場，交流修井等新技術。在巴西開發電子圍欄項目，計劃給泵數採基礎上試用。堅持市場引導、技術驅動，打造「一體兩翼」的業務發展模式，在大力發展的同時，對於井隊的安全管理能力亦有非常大的提升。技術業務方面，完成多項油田污泥處理以及管道集輸降粘技術應用；系統化整合鑽修井服務、技術服務及貿易服務等各業務，除了傳統鑽修井服務，公司也積極參與其他技術服務項目的推廣，不斷探索新業務領域，以增加集團的收入。在鑽修井泥漿(油基泥漿替代方案，高性能水基泥漿等)、岩屑處理和井場恢復等環保技術服務、連續油管業務、納米驅油的增產技術、精細控壓鑽井(「MPD」)技術、RSS定向井／水平井鑽井等綜合技術服務領域保持穩定發展，開拓了包括完井增產、鑽井提速提效、油田環境保護、旋轉導向技術及建設維保基地等在內的多元化的技術服務。油田貿易方面，該板塊的貿易服務業務較2024年亦有很大提升，在油套管貿易業務等方面取得新的突破。



海洋工程服務

2025年，海洋工程服務板塊共錄得收入人民幣1,459.8百萬元，同比2024年增長51.5%。海隆海工在基礎管理、經營能力、業務開展等方面取得了顯著的進步，為輕資產和具有一體化總包能力的發展路線夯實基礎。公司級在建項目運行良好，已完工8個，部分項目實現了提前完工：如T&I二期項目海上安裝作業提前計劃1個月完工；剛果改造項目提前停產計劃2天完成改造。項目質量管理較去年同比提升26%；平均焊接合格率平均NDT合格率超過公司及項目要求。項目交付情況得到業主高度肯定，如剛果WHP4改造項目獲得業主激勵獎金，惠生項目獲得項目獎勵。剛果二期和雪佛龍項目的安全管理獲得業主書面表揚及獎牌。項目前期準備充分運行平穩，業主高度認可我司執行能力，並因此授予多個平台改造等項目；在東南亞等地區項目有新的高端，項目管理能力持續提升；非洲等重點地區項目完成；項目交付情況得到業主高度肯定，項目經濟性達到或超過預期。堅持專業化、年輕化的人才策略：核心崗位引進高水平、高素質人員，基層崗位補充高科技人才。完成二十餘項科研項目。海隆海工向具備EPCIC一體化總包能力的海洋工程專業化公司大力發展，形成全產業鏈業務能力，和集團對接數字化智能化系統上線，智控技術中心項目屢創新高，有效支撐了市場開發和項目執行兩條業務主線，2025年成功申請專精特新中小企業和數字化轉型綜合型服務商，獲得數字化轉型三級資質及2025年度機械工業科學技術獎二等獎；申請國家高新技術資質低息貸款，申報政府補貼有效緩解公司資金壓力。被認定高新技術企業，取得電子與智能化工程一級資質和機電總承包二級資質，並完成美國CMMI5證書的升級。

科技研發

海隆堅持以科技創新和信息化數字化引領企業轉型，依靠科技全面提升公司的經營和管理。鑽具產品方面，公司加強高抗硫、高強度和高抗扭鑽杆技術持續研究與推廣應用，在前期鋼級抗硫鑽杆項目基礎上，開發出HL120SS/HL145MS高鋼級抗硫鑽杆。通過製備法優化、其餘抗硫實驗方法研究，進一步完善抗硫實驗評價體系；研究現有抗硫材料及設計開發新材料研發HL120SS/HL145MS抗硫鑽杆；探究抗硫鑽杆材料微觀組織與抗硫性能的關係，為後續開發抗硫鑽杆產品提供指導。針對現有抗硫材料，設計多種小爐熱處理試驗方案，完成多種材料理化及抗硫性能評價，試驗出兩種材料滿足145MS抗硫性能要求，計劃進行大爐熱處理生產綫試驗評定。大規格厚壁HLU165超高強度鑽杆完成開發，為推廣萬米超深井用高強度用特殊鑽杆的開發和推廣打下堅實基礎。完成了海洋立管用耐高壓特殊扣的開發，在現有5種抗硫材料的基礎上，通過系列實驗，多維度的評價材料的抗硫性能，量化不同合金成分的抗硫差異性。合作開發了幾種新材料，開展了多種新材料小爐熱處理工藝試驗及初步抗硫性能評價工作，為120SS的研發做了前期準備。HLNST特殊螺紋接頭的研製等項目已完成，並取得北美市場訂單，已經形成規模銷售並獲得美加高端客戶的一致認可；完成電子標籤鑽杆及鑽具信息管理軟件開發，目前已接到高端客戶對電子標籤鑽杆的高端訂單，實現了突破。智能鑽杆的研發亦在進行中。鑽具的生產工藝、裝備、系統不斷優化升級，提高了生產效率、節省了生產成本，結合集團數字化轉型，進行生產裝備自動化、智能化改造。在油服領域，鑽完井大包項目中不斷提升鑽井大包技術服務能力，包括大位移水平井鑽井技術能力等。加強精細控壓鑽井MPD關鍵設備部件國產化開發及推廣，MPD控壓鑽井技術定型和推廣、旋轉導向技術和納米驅油增產技術升級推廣和應用等。海洋工程方面為加強海上施工能力，開展了海洋工程技術、海洋工程數字化技術等多個研究項目，海隆集團旗下新增數家公司榮獲國家級和上海市級「專精特新」企業稱號，充分體現海隆整體技術優勢和品牌競爭力。

展望

展望2026年，集團將堅持高科技發展戰略，繼續在美國，中東、東南亞、南美等國家和地區開發新的高端客戶獲取高端訂單，保持發展，突破上限，規避各種風險，智能化賦能，力爭在新市場新業務上有更大的突破，努力持續提升國際市場佔有率和品牌服務形象，有望獲得更多來自海外國家石油公司業主方的訂單，在市場方面，集團將加大產品的力度和廣度，比如在中東等地區取得更多的高端客戶和訂單，同時在經營模式上提升，推廣更多的高科技業務和產品

國際鑽杆市場方面，公司將繼續推廣面向高端客戶差異化需求的高附加值鑽具產品，市場開發和產品開發的更深入有機結合，引入更多複合型人才和專業型人才，對HL120SS和HL145MS高鋼級抗硫鑽杆產品開展重點的產品開發和研究；深入開發中東、美加等地區的高端需求，進一步提升海隆鑽具產品的市場聲譽。將大力大規格厚壁HLU165超高強度鑽杆、海洋立管用耐高壓特殊、扣HLNST特殊扣、HL130S、HL135MS高鋼級抗硫鑽杆產品、環保型螺紋、耐磨鑽杆、特殊合金鑽杆、電子標籤鑽杆推廣並實現高端訂單，智能鑽杆推廣並打入重點市場，以及生產線自動化改造、生產管理系統信息化建設、鑽杆熱處理技術、加厚和識別檢驗技術等產品的研發及推廣力度。國內鑽杆市場方面，海隆將在積極跟進現有的業務機會的同時大力開發差異化市場，為客戶提供滿足其差異化需求的高端鑽具產品。

油服業務方面，穩定現有鑽修井機業務，保持鑽機動用率較高水平，適時調整業務佈局，做好設備管理和作業安全管理工作。繼續壯大鑽井大包技術團隊，儘快達到同行上游水平。充分發揮現有業務平台，繼續開展貿易、油田環保等業務，創造利潤。利用公司市場開發和管理能力，努力尋找社會資源，降低業務風險，做大規模、創造效益。全力提高公司技術能力，科研水平，打造海隆油服核心競爭力。尋找老鑽機銷售機會，結合客戶新老鑽機交替需求，引入新鑽機，調整優化鑽機新度，提升市場競爭力和效益。縮短鑽完井周期，實現較高利潤水平。充分發揮現有業務平台，繼續開展貿易、油田環保等業務創造新利潤。利用公司市場開發和管理能力，努力尋找社會資源，降低業務風險，做大平台效應和效益規模。積極開發包括鑽井總包、油田環保、納米增產、鑽具維修、貿易服務等在內的多種類型業務，在傳統鑽修井服務的基礎上提供更為多元化的特色服務；全力提高公司技術能力，科研水平。堅持科技創新，輕資產化、數字化管理轉型，突破傳統業務發展瓶頸，體現強大的技術和管理能力。積極開拓國外市場，將在尼日利亞、厄瓜多爾、巴西和科威特等新老市場爭取新業務新合同的簽訂；在鞏固現有業務的基礎上，公司將積極拓展RSS旋轉導向系統的定向井、水平井技術服務能力；同時，大力開展國內MPD技術服務，開發海外MPD服務市場。以納米增產技術為突破口，同時積極開拓鑽修井機設備、配件銷售，和油套管貿易等業務。

海洋工程服務將加強海外市場人員配置，使得銷售端深入一線，與客戶緊密聯繫；在維護好現有客戶的基礎上，積極拓展新客戶，爭取更多的投標機會，拓展拆除、平台維護等類型項目。組織對完工項目進行總結，形成組織資產，用以指導新項目的投標和項目執行；重點突出安全質量、資源、預算、採購、成本、風險等過程管理。降本增效，力爭完成全面經營目標。戰略規劃落地到各個部門執行層面，進一步完善公司內控制度，圍繞公司核心業務，結合高科技打造公司合規高效經營管控體系，落實集團降本增效管理。各業務中心加強能力建設。在東南亞的公司專注於市場開發，加強泰國、文萊、西非、新加坡等已有市場人員地區的當地市場開發，在中東地區持續努力，以沙特分公司為基點，努力尋找投標機會。加快在東南亞以及西非等地的佈局和建設，結合海洋工程經驗，重點加強海洋工程數字化交付和管理能力建設；積極在國際市場做好工程調試、數字化智能化等項目的承攬和落地。重點對管道鋪設、導管架安裝拆除、組塊浮托，不斷提高總包一體化服務能力。挖掘技術熱點，跟蹤最新技術前沿，提升公司海洋工程綜合技術能力；，加強市場開發建設，拓展市場重點地區重點項目，提高盈利能力。

其他重大事項

(1) 完成離岸債務重組

就先前宣佈的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的同意徵求聲明(經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三日、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的公告修訂及補充(「**同意徵求聲明**」))展開的同意徵求(「**同意徵求**」)結果而言，重組生效日期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落實。其離岸債務重組已告完成。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六日的公告。

(2) 撤銷清盤呈請

紐約梅隆銀行倫敦分行(「**呈請人**」)針對本公司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提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的清盤呈請(「**呈請**」)，內容有關二零二四票據。經呈請人、本公司及反對債權人作出共同申請後，高等法院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九日頒令撤銷呈請。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九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的事項外，於報告期間結束後起直至本年度報告公告日期，概無其他影響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的資料：

姓名	年齡	管理職位
張軍	58	主席、執行董事、執行主席兼聯席首席執行官
張姝嫻	52	非執行董事
楊慶理	69	非執行董事
曹宏博	62	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	65	非執行董事
黃文宗	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哲彥	69	獨立非執行董事
閔建濤	51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

張軍先生，5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執行主席。張先生亦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並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擔任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彼亦為本公司主要及控股股東。彼自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五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為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負責本公司的整體業務運營及策略制定。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調任為本公司的執行主席，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新市場開發以及資本市場相關和投資者關係維護等工作。張先生為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海隆海洋工程(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及海隆石油海洋工程技術服務(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彼亦為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張先生在石油行業積逾三十五年經驗。由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彼參與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的成立工作。張先生於一九九零年於河北廣播電視大學畢業後，在國有企業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的附屬公司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一機械廠開始其於石油行業的事業。於一九九三年，彼出任技術員並參與由美國向中國引進首個石油鑽杆塗層生產線。於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一機械廠任職期間，張先生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副總經理。於任職副總經理期間，彼負責該廠的財務、營運及基建管理。彼於二零零一年從該廠辭任以全力集中於本集團的管理。張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獲得河北廣播電視大學機械製造加工及設備文憑。於二零零九年，彼獲國家能源委員會評為「2009中國石油石化裝備製造業十大最具影響力領軍人物」。張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姝嫻女士的兄長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曹宏博先生的妻子的弟弟。彼亦為本公司主要及控股股東Hilong Group Limited的唯一董事。

非執行董事

張姝嫻女士，52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自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五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擔任本公司的首席策略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事務及策略投資事務。彼亦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彼亦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八月出任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張女士於石油服務行業擁有逾二十九年經驗，包括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三年出任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一機械廠翻譯員的經驗。張女士曾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出任由 UMW Ace (L) Ltd. 投資的中國合資企業董事會聯席秘書及協調人。張女士於一九九七年獲得中國政法大學國際經濟法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九年通過中歐國際管理學院提供的遠程教育項目取得行政人員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彼持有北京市財政局頒發的會計從業資格證書。張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執行主席、聯席首席執行官兼主要及控股股東張軍先生的妹妹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曹宏博先生的妻子的妹妹。

楊慶理博士，69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楊博士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彼在石油工程作業技術、業務及管理擁有逾四十三年經驗。楊博士於一九八二年開展其事業，當時彼加入長慶油田，於鑽井隊中擔任技術員。於一九八四年，彼於長慶石油勘探局第二鑽井公司擔任副經理，主管技術、生產及營運。於一九九八年，彼擔任長慶石油勘探局(「勘探局」)局長助理，協助管理勘探局業務運營。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間，楊博士擔任勘探局副局長及黨委書記，負責生產、安全管理、人力資源及穩定管理。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間，彼於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國石油」)分別擔任市場管理部主任及工程技術與市場部主任。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五年二月間，楊博士於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工程技術分公司擔任總經理，直接管理中國石油營運的物探、鑽井、測井及測試、錄井、井下作業及壓裂的技術研發、作業及業務管理。楊博士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華東石油學院(現稱中國石油大學)，取得鑽井專業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在中國石油大學取得油氣井工程專業博士學位。



曹宏博先生，62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彼出任本集團戰略發展與管理顧問委員會主任、上海海隆石油鑽具有限公司董事及上海海隆複合鋼管製造有限公司董事。彼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二零年七月先後出任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副總裁。彼於石油行業有逾三十八年的任職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九八七年至二零零一年任職於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一機械廠質檢站，先後任技術員、副站長，及站長。彼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出任華油鋼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彼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出任無錫西姆萊斯石油專用管製造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彼於一九八零年畢業於華北油田技工學校（現稱渤海石油職業學院）。彼獲得河北廣播電視大學的電子自動化文憑。彼亦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於河北黨校學習。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執行主席、聯席首席執行官兼主要及控股股東張軍先生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張軍先生的胞妹張姝嫻女士的姐夫。

范仁達博士，65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在企業財務、收購合併、創業資本、公司兼併及重組方面具備豐富經驗。彼目前擔任東源資本有限公司的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范博士自二零一一年八月起擔任天福（開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68，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董事，目前擔任該公司的執行董事。范博士亦是統一企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0）、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63）及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全皆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范博士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二一年五月擔任利民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9，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二四年二月擔任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現稱金至尊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2，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二四年三月擔任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62，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二四年八月擔任中國地利集團（股份代號：1387，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十月至二零二五年三月擔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37，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零年八月至二零二五年三月擔任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5，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二五年六月擔任同方友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68，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二五年六月擔任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6，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博士為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的創會會長。范博士持有美國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持有經濟學博士學位。

附註：

根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所發佈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的執法消息（「消息」），內容有關在原訟法庭展開法律程序，尋求法庭對香港資源在關鍵時間的八名前董事作出取消資格令及賠償令，原因是他們涉嫌沒有阻止為數74.41百萬港元的公司資金被挪用。香港資源的八名前董事包括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范博士。消息僅與香港資源有關，並且（上述范博士除外）並不涉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的公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文宗先生，6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多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81)、惠記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0)、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3)及綠心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4)。彼曾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擔任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68，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擔任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01，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擔任協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保利協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00，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二四年六月擔任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1，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起擔任中智全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19，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地位自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起撤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二月起擔任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18，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地位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起撤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至二零二五年六月擔任齊屹科技(開曼)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39，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暨南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黃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稅務學會註冊稅務師以及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為一名資深執業會計師，於審計、稅務、公司內部監控及管治、企業收購及財務顧問、企業重組及清算、家族信託以及財富管理方面積累逾三十七年經驗。黃先生曾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一家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逾六年，並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工作一年十個月。黃先生為慈善機構黃文宗慈善基金有限公司的創辦董事兼成員。

施哲彥先生，69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施先生於石油行業有近五十年的工作經驗。彼於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七月出任中國石油副總經濟師兼保衛部主任。彼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出任保衛部主任。彼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出任中國石油辦公廳副主任。彼於一九九五年七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出任中國石油工程建設公司副總經理。彼於一九九二年三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出任中國石油辦公廳秘書處正處級秘書。彼於一九八五年十月至一九九二年三月任職於中國石油的石油工業部北京石油管理幹部學院，先後任黨委辦公室副主任及主任、院長辦公室主任兼人事處處長。彼於一九七九年十月至一九八五年十月出任華東輸油管理局運輸處幹事及副處長。彼於一九七五年一月開始在遼河油田工作，並於一九七八年五月至一九七九年十月出任遼河油田運輸處黨委辦公室機要秘書。施先生為高級工程師。彼持有西南石油學院的工商管理本科學位。

閻建濤先生，5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閻先生分別自二零一八年一月及二零二二年一月起擔任捷誠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及捷誠久泰企業管理諮詢(北京)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閻先生亦自二零二一年二月起擔任勝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331，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六年，彼擔任中國國際經濟技術交流中心的聯合國項目經理。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八年，彼擔任威爾集團的項目開發經理。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彼擔任Worldwide Energy Group的中國項目經理。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一年，閻先生擔任埃士信(北京)貿易有限責任公司的業務開發經理及高級戰略諮詢師。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彼擔任北京高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四年二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閻先生擔任碧辟(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的政策、行業及監管事務首席。閻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獲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獲得美國萊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有關張軍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節「一執行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團隊其他成員包括下列人士：

高智海先生，56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加入本集團，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生效。高先生自二零二零年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及上海博騰焊接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博騰」)董事會主席，負責本集團的研發及技術管理、項目工程管理及上海博騰的整體發展規劃及營運管理規劃。高先生在石油行業積逾三十年經驗。於加盟本集團之前，高先生曾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五年任職於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管材研究所。高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獲得西南石油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獲得工程學碩士學位。高先生於一九九八年成為工程師，於二零零三年成為高級工程師並於二零零八年成為高級工程師(教授級別)。彼為鑽桿高性能防磨減摩耐磨帶藥芯焊絲的發明者。

陳勇先生，52歲，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總監。自二零零八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後，陳先生歷任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部長、審計部部長、總裁助理、內控總監等多個職位，並於二零一六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總監。作為首席財務總監，陳先生負責整體財務及公司財務管理。陳先生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FCCA)，並已取得中國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丙中先生，53歲，為本公司副總裁及海隆石油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海隆石油服務」)總經理。自二零零八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後，張先生歷任海隆石油服務總經理助理、海隆石油服務駐厄瓜多爾總經理、本集團俄羅斯油田裝備事業部總經理，並於二零二三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及海隆石油服務總經理。張先生於石油行業有超過二十六年的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張先生曾先後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八年任職於華北石油鑽探局第三鑽井公司及中國石油集團長城鑽探工程有限公司。彼於一九九七年獲得江漢石油學院(現稱長江大學)石油礦業機械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獲得中國石油大學機械設計與理論碩士學位。

顧洪先生，57歲，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起一直擔任海隆石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彼在石油行業積逾三十三年經驗。

於加盟本集團之前，顧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任職於中國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總裁助理。彼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任職於海洋石油工程國際工程公司擔任總經理。彼於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任職於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中海油」)東南亞分公司擔任高級設施經理。顧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任職於丹文能源中國有限公司擔任總監。彼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任職於中海油能源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油田建設工程分公司擔任總工程師，及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九年任職於中海油平台公司擔任設計室主任。顧先生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五年任職於中海油渤海平台公司擔任工程師。

顧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獲得天津大學電力系統及自動化學士學位以及於一九九七年獲得天津大學電力系統及自動化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七年獲認可為工程師，後於二零零三年成為高級工程師。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文化

本公司致力確保按照高道德標準進行其事務，反映本公司堅信如要達到長遠的業務目標，必須以誠信、透明及負責的態度行事。本公司相信恪守此理念長遠可為其股東取得最大的回報，而本公司僱員、業務夥伴及營運業務的社區亦可受惠。

企業管治乃董事會指示本公司及其成員公司(「**本集團**」)管理層如何領導營運其業務，以達至業務目標的過程。董事會致力維持及建立完善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

- 為股東帶來滿意且可持續的回報；
- 保障本公司業務夥伴利益；
- 瞭解並適當地管理整體業務風險；
- 提供使顧客滿意的高品質的產品與服務；及
- 維持高水平道德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中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應用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中所載的原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用及實施方式於本企業管治報告說明。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標準企業管治，保障股東權益及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確認董事會在提供有效領導及掌舵其業務與確保其營運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肩負重任。

除「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中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書面指引(「**證券交易指引**」)，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段報告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本公司並不知悉僱員違反證券交易指引的事件。

董事會

本公司由一個具有效率的董事會領導，而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並集體負責統管並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使本公司邁向成功。董事應客觀行事，所作決策須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巧、經驗及多元觀點與角度，並定期檢討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職責所需的貢獻，並檢討董事有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與彼等的角色和董事會職責相符的有關職責。董事會中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均衡，以使董事會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以下為報告期內及於本年報日期的董事會成員：

執行董事：

張軍先生(主席、執行主席兼聯席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張妹嫻女士

楊慶理博士

曹宏博先生

范仁達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濤先生

黃文宗先生

施哲彥先生

閻建濤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董事(按類別劃分)的名單亦已載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發出的所有公司通訊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所有根據上市規則發出的公司通訊中均明確地予以識別。

閻建濤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已就上市規則對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適用要求，以及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信息的可能後果，取得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意見，並已確認其了解作為本公司董事的義務。

張軍先生為張妹嫻女士的兄長；曹宏博先生為張軍先生及張妹嫻女士的姐夫。

除上文披露者外，(特別是)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記錄

董事會應每年舉行至少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大部分董事應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年內，董事會舉行了四次會議，董事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張軍先生	4/4
張姝嫻女士	4/4
楊慶理博士	4/4
曹宏博先生	4/4
范仁達博士	4/4
王濤先生	4/4
黃文宗先生	4/4
施哲彥先生	4/4
閻建濤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不適用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於年內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會上並無其他董事列席。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有區分，不得由一人兼任。張先生目前兼任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及董事會主席。高智海先生擔任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以協助張先生處理本公司的整體業務營運及策略制定。儘管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會認為，張先生作為董事會主席，熟悉本公司的業務運作，對本公司的業務有卓越的認識及經驗，有利於提高本公司整體戰略規劃的效率。此外，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中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均衡比例，可為監督本公司各方面事務提供足夠保障，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因此，董事會認為於目前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C.2.1屬適當。本公司將持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整個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指引就其獨立性呈交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的有效及高效運作注入廣泛而珍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態度。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出任本公司的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自二零二二年起，本公司建立了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當中載列確保董事會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的流程及程序，以使董事會能夠有效行使獨立判斷，以更好地保障股東利益。

評估的目的乃為提高董事會效率、發揮最大優勢、識別需要改進或進一步發展的領域。評估程序亦釐清本公司須採取何種行動以維持及改善董事會表現，例如解決各董事的個別培訓及發展需要。

根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董事會將對其獨立性進行年度審查。董事會獨立性評估報告將會提交予董事會，而董事會將集體討論有關結果和改進行動計劃(如適用)。

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均以問卷輔以獨立會面形式完成獨立性評估。董事會獨立性評估報告已提交予董事會，而評估結果令人滿意。

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而有關結果令人滿意。

董事任期

本公司各董事已訂立服務合約(如屬執行董事)或委任書(如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一次。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性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監察業務、戰略決定及表現，以及集體負責指導和監督本集團的事務，促使本公司邁向成功。董事會董事為本公司利益作出客觀決策。

董事會負責決定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及其他重大財務和營運事宜。

本公司將日常管理、行政和營運均授權予聯席首席執行官及高級管理層，並定期檢討所授職能及責任。上述高級職員於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必須獲董事會批准。

此外，董事會已設立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並向該等董事委員會轉授其各自權責指引載列的各項責任。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適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並可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就履行彼等於本公司的職責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全體董事時刻本著誠信、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從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出發履行職責。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所擔任其他職務的詳情，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就履行其對本公司責任所需作出的貢獻。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時刻留意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以及本公司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事宜。

每名新任董事均會於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式及為其而設的入職介紹，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有適當的瞭解，以及完全知悉上市規則及有關法定要求項下的董事職責及責任。

董事應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務求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確保其繼續在知情及切合所需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籌辦的簡報會及由外聘顧問提供／舉辦的培訓。此外，本公司將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相關題材的閱讀材料，並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年內，本公司及其專業顧問已為全體董事安排培訓。此外，本公司亦向董事提供相關閱讀材料，包括法律及監管更新（尤其是有關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修訂的更新）、核數師委任及審計費用釐定的良好實務、年報編製指引的更新、持續公眾持股量規定等，以供彼等參考及學習。

年內，董事培訓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種類 ^{附註}
執行董事	
張軍先生	A及B
非執行董事	
張姝嫻女士	A及B
楊慶理博士	A及B
曹宏博先生	A及B
范仁達博士	A及B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濤先生	A及B
黃文宗先生	A及B
施哲彥先生	A及B
閻建濤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不適用

附註：

培訓種類

A： 出席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報會、研討會、會議及工作坊

B： 閱讀相關新聞提示、報章、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本公司董事會轄下的所有委員會均訂有明確書面權責指引。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的權責指引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

各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成員大多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第7頁企業簡介。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監管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審閱及監控內部審計職能的成效；就續聘外聘核數師以及其酬金及委聘條款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及監控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以及檢討有關讓本公司僱員可在保密情況下就本公司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曾召開三次會議，以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六年本公司初步財務預算及內部審計計劃以及有關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與核數師的關係(包括核數師的酬金、委聘條款、獨立性及續聘事宜)、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僱員就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告密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的重大事宜，並評價及評估審核委員會的成效、審核委員會權責指引的充分性，以及考慮是否需要作出任何更新或修訂。

審核委員會亦曾在執行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黃文宗先生	3/3
王濤先生	3/3
張姝嫻女士	3/3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審閱及向董事會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設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將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於年內，薪酬委員會曾召開三次會議，以檢討及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與一名執行董事簽訂的新服務協議及與三名非執行董事簽訂的新委任書的主要條款及其他相關事項以及建議根據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獎勵，並評價及評估薪酬委員會的成效及薪酬委員會權責指引的充分性，以及考慮是否需要作出任何更新或修訂。

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王濤先生	3/3
黃文宗先生	3/3
施哲彥先生	3/3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設立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在適當情況下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檢討董事會為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訂立的可計量目標，及監督實現目標的進度，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檢討及評估本公司企業管治指引的充分性，並就任何建議修改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及物色與甄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各個範疇以推行本公司的公司策略。提名委員會於需要時會就達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商議及協定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採納。

於物色與甄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前，會考慮董事提名政策所載的相關候選人條件，該等條件需配合公司策略及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如適用)。

年內，提名委員會曾召開三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成員多元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考慮是否需要作出任何更新或修訂，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考慮退任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參選董事的資格，考慮並就一名執行董事的服務合同及三名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價及評估提名政策及提名委員會的成效及提名委員會權責指引的充分性，以及考慮是否需要作出任何更新或修訂。

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王濤先生	3/3
張妹嫻女士	3/3
黃文宗先生	3/3
施哲彥先生	3/3
楊慶理博士	3/3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認同及深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帶來的裨益，並認為董事會層面日趨多元化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必要因素。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達致董事會可持續及均衡發展。董事會候選人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甄選，當中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及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於本集團的服務年期。最終決定將基於經選定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而作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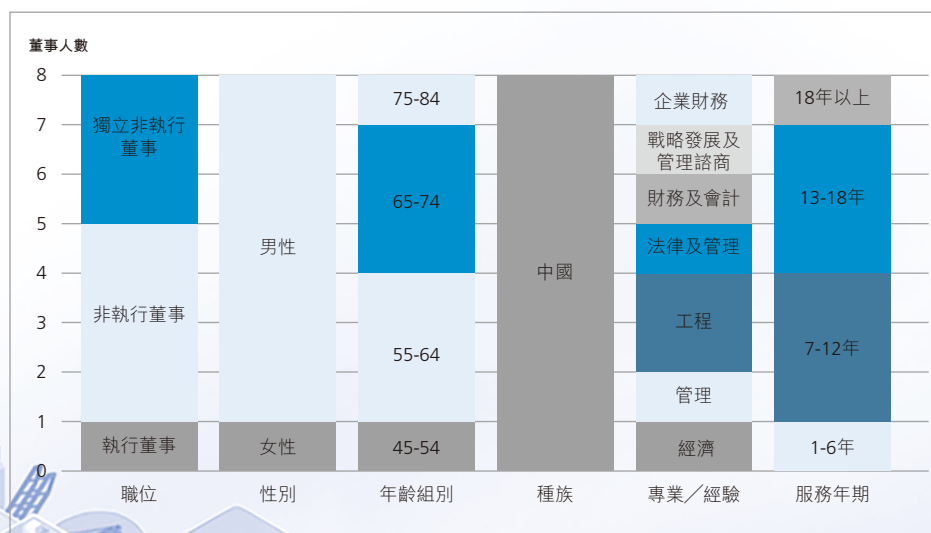
本公司旨在從與本公司業務增長有關的多元化角度維持適當均衡，並致力確保所有層面(從董事會由上而下)的招聘及甄選常規架構合理，從而提供多元化候選人以供考慮。

董事會將考慮設定可計量目標，以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不時檢討該等目標，確保其合適性及達致該等目標的進度。

目前，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現時的組成已充分多元化，且董事會尚未設定任何可計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如適用)，以確保其有效性。

下圖顯示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多元化情況：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層級的性別多元化。下表列出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全體員工(包括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

	女性	男性
董事會	12.5%	87.5%
高級管理層	0%	100%
其他僱員	9.4%	90.6%
全體員工	9.3%	90.7%

董事會致力提高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及本集團其他僱員的性別多元化，並希望在二零二六年底前實現女性董事至少佔15%、女性高級管理層至少佔15%及女性僱員至少佔15%的目標。

考慮到本公司業務需要及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計劃的不時變化，董事會將繼續於招聘高級別員工時確保性別多元化，以令適時將有女性高級管理層及潛在繼任者加入董事會，確保董事會達致性別多元化。本公司將繼續重視培訓不同性別人才，為不同性別員工提供長遠發展機會。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向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委派職責及授權，以甄選及推薦合適候選人出任董事。

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政策，當中載有如何指導提名委員會有關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方法，以及確認董事會具備符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均衡技能、經驗、知識及多元化角度。

提名政策載列甄選建議候選人的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誠信聲譽；
- 成就及經驗；
- 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
- 可投放時間及相關興趣；及
- 於各方面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提名政策亦載有就退任董事的重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位以及提名董事的過程及程序，向董事會作出評價及推薦建議的準則：

- 提名委員會的秘書應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並邀請董事會成員提名候選人(如有)以供提名委員會於其會議舉行前考慮。提名委員會亦可提議非由董事會成員提名的候選人。
- 為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提名委員會應提出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就建議候選人於股東大會上參選而言，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提名候選人以供其考慮及作出推薦建議。
-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倘股東有意建議任何人士參選董事，有關股東須於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至少七(7)日向本公司提供表明其有意建議該名人士參選董事的書面通知，以及該名人士有意參選的書面通知。發出該等通知的有關期間須不早於就有關選舉寄發指定大會通知後當日，及不遲於有關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內。
- 候選人可於股東大會前任何時間透過向本公司公司秘書送交書面通知撤回其候選資格。
- 董事會將就有關推薦候選人於任何股東大會參選的所有事宜有最終決定權。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情況下檢討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所載職能。

年內，董事會曾召開兩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履行其職責須作出的貢獻、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及常規、標準守則的遵守情況、證券交易指引、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作出披露的情況，並審閱本公司的股息政策。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除採用經修訂的準則、對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外，董事亦已採用適當會計政策及貫徹應用。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彼等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75至80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薪酬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付／應付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及其聯屬公司的薪酬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6,335
非核數服務	
— 其他 ⁽¹⁾	459
總計	6,794

(1) 其他非核數服務包括審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不時於股東大會宣派以任何貨幣派發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惟所宣派的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股息宣派須經董事會酌情釐定，將計及(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i) 經營業績；
- (ii) 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
- (iii) 營運及資本要求；
- (iv) 股東權益；
- (v) 一般業務狀況及策略；
- (vi) 稅務因素；
- (vii) 合約、法定及監管要求(如有)；及
- (viii) 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董事會亦可(無需召開股東大會)不時宣派其認為本公司利潤足以支付的中期股息，特別是(以下所述並不局限前文普遍適用的原則)當任何時間本公司的股本劃分為不同類別，董事會可就本公司股本中賦予其持有人遞延或非優先權利的股

份及就賦予其持有人有關股息的優先權利的股份派付中期股息。在董事會認為有關利潤足以派息時，亦可每半年或在任何其他日期就本公司任何股份派付任何定期股息。倘作出股息付款，本公司應考慮為現時或將來的情況儲備適當金額的儲備，並於之後不作宣派或派付。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關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持續檢討該等系統成效的責任。有關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為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設，而且只能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成立的審核委員會負責監察及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執行及監控職能。審核委員會通過內部審核團隊的報告及建議，負責檢討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並就此提出意見。

本公司已根據下列原則設立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主要細節載列如下：

- (1) **與本公司策略一致**：企業風險管理工作與本公司策略目標一致；
- (2) **合規情況**：本公司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及相關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於遵守本公司就持續關連交易所訂立協議的條款以及上市規則就持續關連交易的規定；
- (3) **全面性**：企業風險管理工作涉及本公司全部僱員，並在所有業務範疇的決策、管理及執行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 (4) **重要性**：本公司集中於主要業務及高風險範疇的風險管理；及
- (5) **成本效益**：本公司優化現有資源，並以合理成本推行有效的風險監管程序，以提升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率及成效。

本集團用以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概述如下：

風險識別

- 識別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潛在影響的風險。

風險評估

- 使用管理層制定的評估標準，評估已識別的風險；及
- 研究對業務的影響及發生的可能性。



風險應對

- 比較風險評估結果，按優先次序處理風險；
- 釐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以預防、避免或減輕風險；及
- 根據風險評估結果，持續加強系統的監控及警示職能。

風險監控及申報

- 於本集團建立等級監督負責制，確保風險監控客觀有效；
- 持續及定期監控風險，確保設有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序；
- 在出現任何重大變化的情況下修訂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及
- 定期向管理層及董事會申報風險監控結果。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查

管理層連同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已向董事會匯報。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的公告，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發出的函件，當中載述復牌指引其中一項條件為進行獨立內部監控審查，證明本公司已有適當內部監控。為處理復牌指引及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內部監控，本公司已委聘凱晉諮詢顧問有限公司為內部監控顧問（「**內部監控顧問**」），以就本公司及調查中識別的所有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進行獨立審查，審查期間為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跟進審查期間為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內部監控審查**」）。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內部監控顧問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內部監控審查的最終報告（「**內部監控審查報告**」）。除本文另有界定外，本分節所用詞彙具有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刊發的公告所界定的相同涵義。下文載列內部監控審查的主要發現、內部監控顧問基於該等發現的整改建議及作出整改建議後的補救措施實施情況的概要：

主要發現概要	整改建議	內部監控顧問作出整改建議後 補救措施的實施狀況
利益衝突申報		
<p>1. 員工手冊未有要求員工申報利益衝突事項；</p> <p>2. 未有要求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定期申報利益衝突事項；及</p> <p>3. 並無申報任何利益衝突事項，及並無就成立MTC及俄羅斯附屬公司與MTC的交易取得批准。</p>	<p>1. 員工手冊應明確要求員工定期進行利益衝突申報；</p> <p>2. 要求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定期提交利益衝突申報表，以持續地監控潛在的利益衝突事項，及將以上要求納入在反舞弊和舉報制度中；及</p> <p>3. 加強內部審計職能，並編製書面報告及彙報給董事。</p>	<p>本集團已修訂反舞弊和舉報制度及員工手冊，其發送予本集團全體員工及規定新員工及現有員工每年填寫利益衝突申報表。此外，本集團內部審計部門已將利益衝突管理納入常規審計範圍內，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其發現。</p>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守則		
<p>本集團並未制定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內部守則。</p>	<p>本集團應建立內部守則，以明確證券交易規則和程序及規範內部人員的交易行為。</p>	<p>本集團已根據建議制定了相關指引。該等指引已獲管理層批准並分發。</p>
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關連交易		
<p>本集團未有及時披露完成出售海隆管道及合併MTC後的Drilling Technology與Technomash之間的若干關連交易以及涉及MTC、Technomash及Pipeline Surgut的交易。</p>	<p>1. 定期向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提供培訓，以提升其有關會計及上市規則的知識；及</p> <p>2. 審閱需要呈報以及遵守年度審核及披露規定的所有過往交易。</p>	<p>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p> <p>1. 就關連交易實施一套管理制度；</p> <p>2. 向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提供定期培訓；及</p> <p>3. 完成審閱有關出售海隆管道股權及合併MTC的所有交易並披露相關持續關連交易。</p>





主要發現概要	整改建議	內部監控顧問作出整改建議後補救措施的實施狀況
調查報告內部監控發現及建議		
<p>重大合同審批及報備流程</p> <p>1. 本集團的法務管理制度未說明附屬公司的採購和銷售合同是否屬重大經營類合同；及</p> <p>2. 該制度未說明無總金額的框架合同是否屬於需要向本集團審批或報備的重大經營類合同，或如何判斷重大經營類合同的金額標準。</p> <p>對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監控</p> <p>本集團未有就申報及上報重大交易以遵守上市規則對附屬公司建立書面制度。</p> <p>融資及擔保</p> <p>財務管理制度規定重大融資及擔保合同必須經本集團批准。然而，俄羅斯管理層並未就俄羅斯擔保進行的口頭討論向董事會匯報且並無獲得董事會的批准，不符合財務管理制度。此外，年度審計工作計劃未有明確要求將對外擔保事項納入常規審計範圍內。</p>	<p>本集團應回顧對重大合同的定義及報備要求，對金額標準建立更加清晰明確的規定，並更新制度的適用範圍。</p> <p>此外，管理層應建立對所有附屬公司的書面制度。各附屬公司應進行測試並向其相應事業單位、本集團及董事會匯報須予公佈的交易、關連交易及內幕消息。</p> <p>所有附屬公司應每月向各事業單位上報重大合同簽署、重大收併購、成立合資企業及關連交易。事業單位應向本集團管理層及董事會匯報並保留書面記錄。首席財務總監、內部審計部門主管及法律與合規部主管應每月向董事會匯報。</p> <p>所有附屬公司不得向對外實體提供擔保。管理層應要求內部審計部門將重大合同的審批及報備流程納入常規審計範圍內。</p>	<p>本集團已修訂其銷售管理制度、採購管理制度及法務管理制度，澄清重大合同的定義及執行規定，並要求附屬公司每月提交合同台賬報告。</p> <p>本集團已修訂其財務管理制度，規定對控股附屬公司進行擔保需要董事會審批，並禁止向外部實體提供擔保或從外部實體取得擔保。</p> <p>內部審計部門已採取以下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全球管理制度，以加強對海外附屬公司的監督； 2. 建立管理制度，以監督海外附屬公司的重大事項；及 3. 將供應商准入流程、利益衝突、定期供應商評估、融資活動、對外擔保、股權及固定資產投資、應收及應付賬款管理以及印章管理納入年度審計範圍內。內部審計部門將對所有俄羅斯附屬公司進行現場審計。

主要發現概要	整改建議	內部監控顧問作出整改建議後補救措施的實施狀況
新供應商引入流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干附屬公司未有委任另一人審核採購人員就合作供應商進行的資信採集工作，或保留書面記錄； 並無有關採購人員為合作供應商進行背景調查的書面記錄； 採購管理制度欠缺將合作供應商轉為主力供應商的明確工作流程，且未有要求使用第三方公共平台為彼等進行背景調查；及 部分抽查的供應商評估表格未包含審核記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要求採購人員使用第三方公共平台為所有新供應商進行背景調查； 採用標準化新合作供應商申請表，而採購人員應將資信報告附在申請表上； 加強相關管理制度，並保存相關記錄；及 建立關聯方和利益衝突的盡職調查程序，由獨立於採購部的人員進行，並需保留相關支持文件。 	<p>本集團已修訂供應商管理實施細則，其已由管理層審批並分發。</p> <p>附屬公司已根據已修訂的制度自查是否需要更新其制度及程序並取得審批。所有供應商盡職調查、評估及審批的書面記錄由本公司採購部保存。</p> <p>此外，本集團內部審計部門須每半年審查對供應商引入程序的執行情況。</p>
採購合同簽訂流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干附屬公司未能就採購樣本提供框架合同； 若干採購合同缺乏適當的審批記錄，且未能確認審批程序；及 若干附屬公司未有要求簽字人於簽訂採購合同時包括簽字日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立即與相關供應商簽訂未完成的框架合同，確保在合同中清晰列出所有條款及條件，並加強對合同檔案的管理； 更新相關制度，禁止合同倒簽。採購人員須遵循既定的合同審批程序，並保存完整的記錄；及 要求簽署人在合同明確合同簽訂日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干附屬公司與相關供應商簽訂新框架合同，並加強了相關流程的管理； 採購管理制度已予修訂；及 於簽訂合同時包括實際簽署日期。





主要發現概要	整改建議	內部監控顧問作出整改建議後補救措施的實施狀況
預付款		
<p>1. 並無制度要求附屬公司編製預付款賬齡分析表；及</p> <p>2. 若干附屬公司未有保留針對長期未交付貨品與供應商進行催貨跟進的書面記錄。</p>	<p>本集團獲建議就預付款建立書面制度，並每月編製預付款賬齡分析表。</p> <p>附屬公司應每季將合同台賬提交給業務單位進行審查，並記錄任何異常情況。</p> <p>此外，本集團應加強採購合約管理，每季抽查採購合同／訂單合同台賬。</p>	<p>1. 制定了本集團預付款管理制度，要求附屬公司每月編製預付款賬齡分析表；及</p> <p>2. 要求各附屬公司編製預付款明細賬，並將合同台賬提交相關業務單位審核。</p>
備用金管理		
<p>1. 財務部倚賴財務系統審查備用金明細，而未維持獨立的台賬；</p> <p>2. 《油田裝備事業部財務管理制度》未有明確要求備用金借款人定期提交支付憑證以作記錄。亦無設置備用金借款的金額上限；及</p> <p>3. 大額備用金貸款並未及時沖銷，亦未按照該制度重新辦理借款手續。</p>	<p>1. 設置備用金借款的最高金額；金額超出此上限的申請，應通過更上一級管理層進行審批；</p> <p>2. 將備用金催收工作頻率由每年增加至每季度進行，並保留書面記錄，每年審核借款程序，並向管理層匯報任何不合規情況；</p> <p>3. 要求長期及周轉備用金借款人每季提交收據及相關文件；</p> <p>4. 建立書面備用金台賬；及</p> <p>5. 要求內部審計部門每季對備用金台賬及相關程序進行審計。</p>	<p>本集團要求員工建立備用金登記簿，並每季度進行審核。以電郵通知借款人沖賬報銷或者償還借款，及以電話或者面談作出跟進。已更新《油田裝備事業部財務管理制度》有關備用金的規定。</p>

主要發現概要	整改建議	內部監控顧問作出整改建議後 補救措施的實施狀況
印章管理(包括保管、使用、外借及歸還)		
1. 未要求印章保管人簽署印章管理責任承諾書；	1. 要求員工按日期順序於登記表上登記外借記錄，並統一保管合同章；	本集團的印章管理制度已予修訂，並落實安全、合規使用印章的要求。合同專用章已收回並移交綜合部保管，登記冊亦已更新。
2. 印章借用記錄未按時間順序排列，且部分記錄未進行登記；	2. 要求將現由供應鏈管理中心保管的合同專用章移交給綜合部保管；	
3. 對印章外借及歸還流程的審查較少；	3. 將法人章和財務章的管理權限分開，並移交給綜合部保管；及	財務部已將兩家附屬公司的法人章移交綜合部，並建立了完善的印章登記冊。已加強印章管理審批流程和監督。
4. 若干合同專用章由負責合同簽訂和履行的部門持有，可能導致權限過於集中；	4. 要求印章保管人簽署責任承諾書，及加強對印章使用、外借及歸還程序的審查。	
5. 未有要求申請人上傳加蓋印章的文件備案；及		此外，本集團內部審計部門每季抽查登記冊。
6. 批准表格中缺乏記錄印章外借詳情的指示。		

截至內部監控報告日期，若干補救措施尚未落實。因此，內部監控顧問就二零二五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審查期間，對整改建議及內部監控審查的補救措施落實情況進行了補充獨立審查(「補充內部監控審查」)。內部監控顧問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日向董事會提交有關補充內部監控審查的最終報告(「補充內部監控審查報告」)。以下載列截至內部監控報告日期未完成的整改建議及補充內部監控審查中補救措施落實情況的概要：





截至內部監控報告日期未完成的整改建議

新客戶准入、銷售及應收賬款管理制度(MTC)

本集團在內部監控審查期間並無與任何新客戶合作或進行任何外部第三方銷售，相關工作流程和文件未能提供予內部監控顧問進行評估。

截至補充內部監控審查報告日期補救措施落實情況

基於本集團提供的MTC銷售及應收賬款記錄，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並無新客戶或外部第三方銷售。

新供應商准入、採購及應付賬款／預付款管理制度(MTC)

本集團在內部監控審查期間未向任何第三方供應商進行採購，除與新供應商引入流程相關的樣本外，無其他採購相關的工作流程文件可供內部監控顧問評估。

本集團已提供新供應商引入記錄，並確認相關俄羅斯附屬公司已實施必要程序，包括通過第三方公共服務平台對供應商進行背景調查，以及在批准新供應商前取得簽署承諾書以確認不存在任何其他經濟往來或關聯關係。

本集團已提供與對各附屬公司實施的現場審計工作相關的工作表及報告。二零二五年下半年的審計範圍涵蓋多家海外附屬公司，包括新供應商引入、應付賬款及預付款管理及公司印章管理。

本集團法律部門及內部審計部門已向董事(包括審核委員會主席)提交月度進度報告。此外，內部審計部門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的半年度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匯報了審計結果，未發現重大問題。

離職員工最後薪資計算與發放

截至內部監控報告日期未有員工離職，因此無相關員工離職程序的執行記錄可供審查。

基於對二零二五年七月及十一月兩名離職員工的抽樣審查，該兩名員工均已正式確認收訖最後薪資，未發現重大問題。

本公司欣然宣布，截至本年報日期，內部監控顧問在內部監控審查報告及補充內部監控審查報告中建議的所有補救措施均已完成。有關(i)內部監控審查的主要發現；(ii)內部監控顧問基於該等發現的整改建議；及(iii)作出整改建議後的補救措施實施情況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內部審核職能

本集團已建立內部審核團隊，定期評估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部系統是否充分及有效，並每半年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申報審核結果，向董事會及管理層提出建議，以解決於監控過程中識別的嚴重系統缺陷或問題。

公司內幕消息管理

透過本公司郵箱發送的重要內幕訊息及重要電子檔案由密碼加密。此外，本公司已設定「告密」視窗加強監控內幕消息洩漏。

本公司已制定告密政策，供本公司員工及與本公司進行交易的人士在保密和匿名的情況下向審核委員會提出對與本公司有關的任何事項中可能存在的不正當行為的關切。

本公司亦制定了反貪污政策，以防止本公司內部出現貪污和賄賂行為。本公司設有內部舉報渠道，供本公司員工舉報任何可疑的貪污和賄賂行為。員工也可以向內部審核職能進行匿名舉報，該職能負責調查舉報事件並採取適當措施。本公司繼續開展反貪污和反賄賂活動，培養廉潔文化，並積極組織反貪污培訓和巡查，確保反貪污和反賄賂的有效性。

本公司已制定披露政策，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和相關員工處理機密信息、監控信息披露和回應詢問提供一般指導。本公司已實施控制程序，以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獲取和使用內幕消息。

公司秘書

岑影文女士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首席財務總監陳勇先生。岑影文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其為瑞致達集團成員公司)秘書服務的高級經理。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參加充足專業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本公司就每項實際獨立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

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每次股東大會結束後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以及本公司網站。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遞交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實繳股本(附有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十分之一的股東，可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書面要求須列明召開會議的目的。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動議新決議案的規定。股東如欲動議決議案，可按上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有關推選任何人士為本公司董事的程序，請瀏覽本公司網站所載程序。

股東如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或建議，可將書面查詢或要求發送至本公司。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寶山工業園區羅東路1825號(收件人：首席財務總監陳勇先生)

電郵： chenyong@hilogngroup.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提交及寄發簽妥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證明文件，方為有效。股東資料或須根據法例規定作出披露。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瞭解攸關重要。本公司亦深明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使股東及投資者能作出最佳投資決定。

董事於年內舉行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張軍先生	4/4
張妹嫻女士	4/4
楊慶理博士	4/4
曹宏博先生	4/4
范仁達博士	4/4
王濤先生	4/4
黃文宗先生	4/4
施哲彥先生	4/4
閻建濤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不適用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及股東提供溝通場所。本公司不斷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及關係。投資者的查詢會適時處理及獲提供詳盡資料。董事(或彼等的授權人(如適用))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會面並回答提問。

於年內，本公司並無就其組織章程細則作出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以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查閱。股東可參閱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瞭解有關股東權利的進一步詳情。

股東溝通政策

本公司已落實股東溝通政策，確保妥善處理股東的意見及關注事項。該政策旨在列述本公司有關股東通訊的原則，以確保與本公司股東的通訊及時、透明及公開。董事會已檢討股東溝通政策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考慮到為促進本公司與股東之間有效且持續的溝通，並確保股東意見能傳達至董事會及得到妥善處理而建立的溝通和互動渠道，相關結果令人滿意。





本公司已設立多個渠道，以與其股東維持持續對話，詳情如下：

(a) 股東查詢

持股查詢

股東如對其持股有任何查詢，應直接聯絡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

向本公司查詢

本公司已向股東提供聯絡資料，包括電話熱線、傳真號碼、電郵地址及郵寄地址，以便股東就本公司提出任何疑問。

股東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已公開的資訊。

(b) 公司通訊

「公司通訊」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副本，以及(如適用)其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其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的公司通訊應及時提供予股東。公司通訊將以中、英文版本提供予股東，以方便股東理解。股東有權選擇公司通訊的語言(英文或中文或兩者兼備)或收取方式(印刷本或電子方式)。

(c) 公司網站

任何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登載的本公司資訊或文件，亦會隨即在本公司網站(www.hilonggroup.com)發布。其他公司資訊，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及最新發展，以及本公司的股價及股息記錄，亦會在本公司網站上提供。

本公司將在董事會批准業績後，於本公司網站刊登業績公告。業績公告載有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業績、股息支付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的詳情，以及《上市規則》不時規定須披露的任何其他資訊。

(d) 股東會議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為本公司與其股東提供建設性溝通的機會。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若無法出席，可委任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適當的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將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的問題(如有)。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相關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將於相關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期間)派發予股東。通函將載列建議決議案的詳情及其他相關資訊。代表委任表格亦將提供予股東，以便股東委任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是一家綜合油田設備和服務供應商，主要從事製造及分銷油氣設備，提供油田服務及海洋工程服務。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業績及撥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審視

本年度概覽及表現

本集團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採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對其表現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第8至23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節構成本董事會報告書一部分。

環境政策及表現

我們的生產過程主要涉及生產和裝嵌元件，我們經營的行業並非高度污染的行業。我們於中國的營運受限於多項環保法律及法規，包括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及其實施細則等。根據該等法律及法規，排放及處理污染物以及有毒及有害物質(包括製造商排放的廢水、固體廢棄物及廢氣)均須符合適用的國家及地方標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致力遵守該等適用的標準以及遵守上述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此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履行該等法律及法規時並無產生任何重大成本。

本公司將環保事務作為其首要工作之一。本集團已制定本身的健康安全環境管理系統，其目標為使其業務營運不會對環境造成任何損害，並嚴格遵守健康安全環境政策。此外，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已取得北京中油健康安全環境認證中心及ABS Quality Evaluations Inc.頒發的認證，顯示其環境管理系統，特別是其鑽井、海上鋪管、海上技術服務活動均符合ISO 14001標準的規定。

為客戶提供服務時，海隆不僅遵守其營運所在地適用的地方環境法律及法規，更盡力優化其經營程序及採用新技術以協助客戶減廢及削減廢物處理成本，即使客戶有責任處理其經營活動所產生的廢物(例如岩屑、廢棄泥漿、溫室氣體排放等)。自二零零八年創立以來，海隆及其境外附屬公司並無收到客戶或地方政府任何投訴或判處罰款。



我們的營運涉及焊接、處理重型機器和元件，以及有害化學品。因此，我們的僱員可能面對各種工傷及事故的風險。我們受職業健康和安全管理規則及規例所規限，包括安全生產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我們已建立健康安全環境及制定工作安全政策和管理系統，以確保我們營運的所有部分符合現行職業、安全及健康法律及法規。此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已取得美國船級社(ABS)及北京中油健康安全環境認證中心認證，顯示其健康及安全管理系統，特別是其鑽井、海上鋪管、海上技術服務活動均符合有關職業、健康及安全系統的若干國際標準(例如OHSAS 18001)的規定。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並無發生任何對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主要工作相關損傷或傷亡事故。

本集團亦已實施多項措施，以減少本集團辦公室產生的排放物，例如透過關掉電燈及電器減少耗能及使用LED光源、實行雙面打印及複印、設置回收箱、提倡使用環保紙等。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制定遵規程序，確保遵從適用的法律、規則及法規，特別是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者。

就環境事務、職業健康及安全方面，本集團須受多項有關環保及工作場地安全的法律及法規所規限。誠如上文「環境政策及表現」一節所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致力遵守排放及處理污染物以及有毒及有害物質的適用標準以及遵守適用的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就生產安全方面，本集團已制定政策及措施，以預防及消除職業病危害及確保安全生產環境，包括：(i)指定員工負責管理安全生產；(ii)向有關員工提供適當的安全教育及培訓，以確保該等員工擁有生產安全所需知識及管理技術；(iii)於危險設備及裝置設立合適的安全標誌；(iv)確保與安全相關的設備符合國家或行業標準；及(v)建立職業病危害事故應急救援計劃。

我們的業務涉及生產危險化學品以及特種設備(如壓力管道)的生產、使用及檢驗。根據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管理條例等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我們須於生產該等產品及設備前向指定機關取得生產許可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開始生產危險化學品及特種設備前已向相關機關取得必需的生產許可證。

就僱員的權利及權益方面，本集團一向致力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的規定以及有關僱員權利的其他境外相關法律及法規，以保障所有僱員的權利及權益。所有中國全職僱員均受到由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所保障，退休後每年可收取退休金。本集團已按照相關法律的規定每年向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亦已為於香港工作的所有全職僱員作出強制性公積金定額供款。

在稅務方面，本集團須繳納多項稅項。該等稅項及本集團遵守該等適用稅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在企業合規方面，於報告期間，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就(其中包括)資料披露及企業管治遵守公司條例、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條文的規定。

與利益相關者的主要關係

本公司一向積極履行其社會責任。本集團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致力打造良好的對內對外企業關係，並建立和諧企業，履行其對客戶、僱員、股東及社區的責任。

與客戶的關係—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多名主要的中國和國際油氣公司。我們提供優質的產品、服務及售後服務，與多間中國最大油氣公司維持良好而鞏固的關係。我們亦與該等客戶維持定期溝通，以瞭解其關注的問題、遵從的標準及行業趨勢。迄今為止，我們的表現深獲客戶嘉許。

與僱員的關係—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安全、高效及和諧的工作環境，並以此深感自豪。本集團落實合適安排、培訓課程及指引，以確保工作環境健康及安全。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定期職業健康及安全檢查及培訓。僱員被視為本集團最重要及珍貴的資產。管理層定期與僱員代表會面，以瞭解員工關注的事項。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標是藉提供優厚的薪酬福利條件及推行具有相應激勵機制的完善績效考核體系，以認可及獎勵有表現的員工，並提供適當的培訓及晉升機會，協助彼等在本集團內發展事業及晉升。

與股東的關係—本集團深明保障股東權益以及與股東維持有效溝通的重要性。本集團相信與股東的溝通是雙向的，致力確保資料披露的質量及效率，與其股東保持定期溝通以及細心聆聽股東的意見及回饋。這些工作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公司通訊、中期報告及年報以及業績公告達成。

與社區的關係—本集團積極參與社區活動，並與多間慈善機構合作，以改善社區福利及社會服務。本集團相信，鼓勵員工參與廣泛的慈善活動將提高及推動對社區的關懷。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國內及國際石油及天然氣價格波動—經濟境況、市場的不明朗因素以及多項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因素，包括主要產油國的行動以及其他能源的價格及供應，可能降低世界各國對石油及天然氣的需求並導致石油及天然氣價格波動。石油及天然氣價格的任何下跌，即使是短時間，仍會令油氣公司減少或縮減在勘探、鑽探及生產活動方面的開支，因而導致我們的鑽探相關產品及油田服務在中國及海外市場的銷量下降、價格下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重續我們作為主要客戶供應商的證書—我們是中石油及中石化等主要客戶的認可供應商。我們必須具備此資格，方能向主要客戶附屬公司或分支機構的油田銷售我們的產品。然而，倘本集團(其中包括)延遲交付、出現營運問題、未能提供售後服務、或財務業績未如理想，則此資格或會被吊銷。倘我們的主要客戶吊銷或終止我們此項資格，或我們未能重續此資格，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油氣管道項目的延期或改期—我們自銷售鑽杆及相關服務錄得大部分收入。規劃及建設中的石油和天然氣管道項目可能會因多種原因而延期或改期，這些因素包括管道營運商業策略改變、出現技術困難、發生自然災害、監管機構推遲審批或預算受限。如果我們計劃向其供應產品及服務的客戶出現任何重大項目延期或改期，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未能發展或採納新生產技術—油氣行業競爭激烈且與行業相關的生產技術發展迅速。由於客戶的要求，相關技術及市場趨勢可能變動，本集團或未能及時正確預測該等趨勢或及時開發或採納有競爭力的技術(無論內部開發或透過許可的方式取得)。即使本集團投入大量資源、時間及資金以回應及適應油氣業的技術發展及變動，仍無法保證本集團將可成功充分回應及適應相關技術及行業發展。倘本集團不能成功回應技術及行業發展，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競爭力可能受到影響。

海外業務固有的若干風險及與本集團業務的國際擴展相關的風險—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收益大部分來自中國以外其他市場的油田服務分部。此外，本集團的相當部分鑽杆及相關產品收益來自向中國以外其他市場的銷售。再者，作為業務策略一部分，本集團打算將其業務擴展至全球其他地區。因此，本集團可能面對其海外業務固有的若干風險及與其致力於擴充及維持於國際市場的業務有關風險，包括：配備員工及管理國際營運時的文化差異及其他困難；匯率波動；外國可能徵收預扣稅的風險；阻礙風險，如反傾銷及其他關稅或對外貿施加的其他限制等等。倘出現任何上述風險或倘本集團無法有效管理該等風險，本集團維持或擴展國際業務的能力將會被削弱，從而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影響。

俄羅斯及烏克蘭軍事衝突引起的地緣政治因素對本集團業務運營的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包括我們籌集資本或以優惠條款籌集資本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俄羅斯與烏克蘭軍事衝突引起的地緣政治因素的不利影響。我們於俄羅斯及烏克蘭有業務而俄羅斯及烏克蘭軍事衝突給全球經濟、貿易及監管環境帶來不確定性。如果衝突持續或惡化，我們可能會面臨地緣政治風險。地緣政治格局可能會進一步受到牽連，對部分地區造成經濟、社會及政治影響，此可能導致不同國家之間的制裁及貿易限制大幅擴大。本集團於相關司法管轄區的業務可能受到不利影響，並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流及前景以及本公司的股價造成不利影響。

展望

本集團展望載於本年報第2至6頁的主席報告及第8至23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概無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儲備層面的變動詳情，分別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及30以及綜合權益變動表。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人民幣1,170.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55.7百萬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應佔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收入總額分別佔本集團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收入總額的14.4%及32.6%(二零二四年：7.8%及26.8%)。於回顧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的總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10.6%及27.8%(二零二四年：9.9%及31.0%)。

於年內，據董事所深知，除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外，概無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e)。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已發行股份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變動的詳情及原因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涉及被制裁實體的業務活動

報告期內，我們的俄羅斯附屬公司的若干交易對手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4章被識別為被制裁目標。儘管我們無法排除任何俄羅斯附屬公司被列入特別指定制裁人員名單的可能性，但我們的俄羅斯附屬公司正盡最大努力結束與被制裁目標的業務往來，且本集團已實施多項內部監控措施，以防止俄羅斯業務的潛在制裁風險蔓延至本集團層級。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報第203頁。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開曼群島的法律，概無有關本公司有義務按比例基準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本公司股份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姝嫻女士
楊慶理博士
曹宏博先生
范仁達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濤先生(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黃文宗先生
施哲彥先生
閻建濤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本公司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確認其獨立性的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范仁達博士、黃文宗先生及施哲彥先生將根據細則第84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董事職務，而閻建濤先生將根據細則第83(3)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務。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資料變更

董事資料自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刊發日期起計的變動如下：

- 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起，汪濤先生提呈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不再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起，閻建濤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起，施哲彥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同意出任執行董事，為期三年，惟可經該執行董事或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書，為期三年，可由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就非執行董事而言)或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予以終止。委任董事時須遵守細則中有關董事輪值退任的條文。

概無董事(包括擬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者)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集團於一年內不可在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尚未屆滿的服務合約。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乃由管理層根據彼等表現、資歷及能力制訂。本集團員工及薪酬政策於年內的回顧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財務回顧－員工及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經參考本公司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利率後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本公司向董事支付的酬金及其他福利。所有董事的酬金受薪酬委員會定期監察，確保其酬金和薪酬均處於適當水平。

董事酬金及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及19。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高級管理層(不包括董事)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高級管理人員數目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4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4

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重要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一間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本集團業務訂立任何重要合約。

董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董事因其擔任各自職位履行職責或擬履行職責時，由於任何已經完成、同意或遺漏的行為而造成或產生或可能造成或產生的所有訴訟、成本、收費、損失、損害、費用，由本公司的財產和利潤對其作出的賠償和保護；惟該等賠償不得延及可能附隨上述人士的任何欺詐或欺騙事項。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為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適當且依然有效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管理合約

除董事的服務合約外，本公司於年內概無與任何人士、公司或法團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或處理本公司任何業務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

購回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令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所載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一日（「採納日期」）採納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以下為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

(a) 目的

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之目的及目標為(i)認可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的貢獻，並向彼等提供獎勵，以留聘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提供服務；及(ii)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招攬合適人才。

(b) 合資格參與者

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包括獲董事會以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或董事會根據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規則(「計劃規則」)釐定的以現金出售獎勵相關股份(「獎勵股份」)的實際價格(「實際出售價格」)授出獎勵(「獎勵」)，作為與該等公司訂立僱傭合約誘因之人士)(「僱員參與者」、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董事及僱員(「關聯實體參與者」)，以及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或經常向本集團提供有利於本集團長遠發展的服務之人士(「服務供應商」)。

(c) 期限及終止

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有效及生效，其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獎勵。截至本年報日期，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的剩餘年限約為七年又五個月。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將於以下兩者中的較早日期終止：(i)採納日期十週年之日；及(ii)董事會通過董事會決議確定的提前終止日期，但該終止不得影響任何董事會按計劃規則選定參與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選定參與者」)之任何現有權利。

(d) 最高股份數目

董事會不得授予任何進一步獎勵，致使董事會根據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授予的獎勵的相關獎勵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即169,643,860股)。根據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可能授予選定參與者的獎勵的相關獎勵股份最高數目於任何12個月期間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即16,964,386股)。

(e) 管理

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將由董事會及受託人(即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定義見計劃規則)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管理。董事會可通過決議案將其於管理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中的任何或全部權力授予管理人或任何其他委員會或小組委員會或董事會不時就此目的而委任的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會就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下產生的任何事項(包括對任何條文的解釋)的決定應為最終決定並具有約束力。

(f) 獎勵的歸屬

董事會有權就獎勵歸屬予選定參與者的事宜全權酌情決定施加其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並應通知受託人及該選定參與者有關獎勵的條件。根據計劃規則並在符合有關獎勵歸屬予該選定參與者的所有歸屬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授予通知所載的歸屬條件)以及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及授予通知所載的適用於該選定參與者的所有規定(除非獲董事會豁免)之情況下，根據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授予選定參與者的相關獎勵須按照授予通知所載歸屬時間表(如有)歸屬予該選定參與者，而受託人應促使相關獎勵股份於歸屬日期轉讓予該選定參與者，或根據相關獎勵股份的實際售價向選定參與者支付出售產生的現金所得款項。在授予通知所載歸屬條件的規限下，(i) 30%獎勵將於獎勵授出日期的第一個週年歸屬；(ii) 30%獎勵將於獎勵授出日期的第二個週年歸屬；及(iii) 40%獎勵將於獎勵授出日期的第三個週年歸屬。

(i)申請或接受獎勵時無須支付任何款項，亦無須或可能於特定期間內支付或催繳，或償還貸款；及(ii)獎勵並無購買價格。





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僅由現有股份提供資金，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涉及發行新股的計劃。有關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之公告。

下表載列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項下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詳情。

承授人類別/名稱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	緊接授出獎勵股份日期前收市價 港元	緊接獎勵股份歸屬前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元	每股獎勵股份於授出日的公平值 港元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於報告期內授出	於報告期內歸屬	於報告期內註銷/失效	於報告期內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¹⁾	-	2,407,216	-	-	2,407,216	不適用	0.196	-	(附註2)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附註3)
本集團僱員 (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除外)	-	47,850,000	-	-	47,850,000	不適用	0.196	-	(附註2)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附註3)
總計	-	50,257,216	-	-	50,257,216						

附註：

- (1) 在已授出的獎勵股份中，800,000股獎勵股份授予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兼本集團關連人士高智海先生。向高智海先生授出獎勵股份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本公司董事委員會)批准。
- (2) 就第一批獎勵股份而言，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為每股0.15港元，可行使日期為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後，就餘下批次的獎勵股份而言，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為每股0.14港元，可行使日期為二零二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後。有關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的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3及16。
- (3) 有關獎勵的歸屬期，請參考上文「(f) 獎勵的歸屬」。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獎勵數目分別為169,643,860股及119,386,644股股份。

權益披露

A.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證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董事			
張軍先生	張先生信託的成立人及受益人／ 受控法團權益	725,013,000 ⁽¹⁾	
	三項張先生家庭信託的成立人及 受益人／受控法團權益	112,300,800 ⁽²⁾	
	實益擁有人	<u>1,260,000</u>	
		838,573,800	49.43%
張姝嫻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24,300,000 ⁽³⁾	
	實益擁有人	<u>692,000</u>	
		24,992,000	1.473%
曹宏博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08,000	0.101%
黃文宗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88,000	0.076%
楊慶理博士	配偶權益	77,000 ⁽⁴⁾	0.005%
主要行政人員			
高智海先生	實益擁有人	2,195,000	0.13%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Hilong Group Limited持有，而Hilong Group Limited的全部股本則由SCTS Capital Pte Ltd.持有，而後者則由Standard Chartered Trust (Singapore) Limited作為張先生信託的受託人而全資擁有。由於張軍先生為張先生信託的成立人及受益人，同時為Hilong Group Limited的唯一董事，其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24,300,000股股份、24,000,000股股份及64,000,800股股份分別由Younger Investment Limited、North Violet Investment Limited及LongZhi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SCTS Capital Pte Ltd.持有該等公司各自的全部股本，而SCTS Capital Pte Ltd.則由Standard Chartered Trust (Singapore) Limited作為三項張先生家庭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由於張軍先生為該三項張先生家庭信託的成立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同時為North Violet Investment Limited及LongZhi Investment Limited的唯一董事，其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該等股份由Younger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而張姝嫻女士為該公司唯一董事。因此，張姝嫻女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該等股份由楊慶理博士的配偶高春毅女士持有。因此，楊慶理博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相聯法團名稱	擁有權益的	佔相聯法團擁有權益的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數目	相聯法團名稱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張軍先生	張先生信託的成立人及受益人	Hilong Group Limited	100	100%

B.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證券中的權益或淡倉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或本公司所知悉的權益或淡倉(上文所披露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若干董事的權益除外)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Hilong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25,013,000 ⁽¹⁾	42.74%
SCTS Capital Pte Ltd.	代名人	837,313,800 ⁽¹⁾⁽²⁾	49.36%
Standard Chartered Trust (Singapore) Limited	受託人	837,313,800 ⁽¹⁾⁽²⁾	49.36%
高霞女士	配偶權益	838,573,800 ⁽³⁾	49.43%

附註：

- (1) 725,013,000股股份由Hilong Group Limited持有，而Hilong Group Limited的全部股本則由SCTS Capital Pte Ltd.持有，而後者則由Standard Chartered Trust (Singapore) Limited作為張先生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張軍先生為張先生信託的成立人及受益人。
- (2) 24,300,000股、24,000,000股及64,000,800股股份分別由Younger Investment Limited、North Violet Investment Limited及Longzhi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SCTS Capital Pte Ltd.持有該等公司各自的全部股本，而SCTS Capital Pte Ltd.由Standard Chartered Trust (Singapore) Limited作為三項張先生家庭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張軍先生為該三項張先生家庭信託的成立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
- (3) 高霞女士為張軍先生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於張軍先生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重大收購事項、出售事項及主要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交易時間後)，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海隆船運控股有限公司(「賣方」)與PT CAKRA BUANA RESOURCES ENERGI TBK(「買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的書面協議備忘錄(「協議備忘錄」)，據此，根據協議備忘錄所載的條款及條件，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名為「海隆106」的船舶，代價為100,000,000美元(「出售事項」)。有關出售事項的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有關本公司非常重大出售事項的公告及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事項及/或出售事項，亦無持有任何主要投資。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的關聯方交易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該等關連交易的適用披露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不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詳情載列如下：

持續關連交易

1. 重續二零二四年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二零二四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的澄清公告，內容有關二零二四年北京華實租賃補充協議、二零二四年賽能新材料租賃補充協議、二零二四年管道租賃補充協議、二零二四年塗層服務及耐磨帶服務補充協議及二零二四年焊絲供應協議(統稱「二零二五年持續關連交易公告」)。由於上述協議各自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本集團與相關對手方訂立以下重續協議：

- (i)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投資有限公司(「北京華實投資」)(作為出租人)與海隆石油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海隆石油服務」)(作為承租人)就租用物業作辦公用途及租用停車位訂立的二零二五年經重續北京華實租賃協議，租期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一年；



- (ii) 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與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海隆賽能新材料**」)(作為承租人)就租用物業作生產廠房用途訂立的二零二五年經重續賽能新材料租賃協議，租期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一年；
- (iii) (i)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與海隆管道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海隆管道**」)(作為承租人)；
(ii)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與盛隆石油管檢測技術有限公司(「**盛隆石油**」)(作為承租人)；
(iii) Technomash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Technomash**」)(作為出租人)與Drilling Technology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Drilling Technology**」)(作為承租人)；及(iv) Hilong Petroleum Pipeline Service (Surgut)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Pipeline Surgut**」)(作為出租人)與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Service Center Precise Trajectory Petroleum Technology”(前稱Longhai Petroleum Technology Service Center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Longhai Petroleum**」)(作為承租人)就租用物業作辦公用途及／或生產廠房訂立的二零二五年經重續管道租賃協議，租期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一年；
- (iv) 北京上海隆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隆視投資**」)(作為出租人)與海隆石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隆石油海洋工程**」)(作為承租人)就租用物業訂立的二零二五年隆視投資租賃協議，租期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一年；
- (v) 海隆管道與海隆能源有限公司(「**海隆能源**」)訂立二零二五年塗層服務、耐磨帶服務以及噴塗及包裝服務協議，據此，海隆管道及其附屬公司(「**海隆管道集團**」)將應海隆能源及其附屬公司(「**海隆能源集團**」)要求向海隆能源集團提供塗層服務及耐磨帶服務以及噴塗及包裝服務，年期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一年；
- (vi) 海隆能源與海隆管道訂立二零二五年焊絲供應協議，據此，海隆能源集團將應海隆管道集團要求向海隆管道集團提供焊絲及相關產品，年期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一年。

(二零二五年經重續北京華實租賃協議、二零二五年經重續賽能新材料租賃協議、二零二五年經重續管道租賃協議及二零二五年隆視投資租賃協議統稱為「**二零二五年經重續持續關連交易協議**」；而二零二五年塗層服務、耐磨帶服務以及噴塗及包裝服務協議及二零二五年焊絲供應協議統稱為「**二零二五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本公司估計，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五年經重續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二零二五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2,789,000元及人民幣406,048,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持續關連交易公告日期，(1)北京華實投資由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機械設備**」)，由張軍先生及張軍先生的母親張景英女士分別持有約95.65%及約4.35%權益)持有98.0%權益。

附註：

截至本年報日期，海隆賽能新材料由有關各方持股如下：(1)由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機械設備持有約42.25%；(2)由中國石化集團資本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中國石化集團資本」)持有約17.68%。截至本年報日期，中國石化集團資本由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一間國有企業)持有51.00%及由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0386)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028)上市)持有49.00%；(3)由中建材(安徽)新材料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中建材安徽」)持有約5.89%。截至本年報日期，中建材安徽的執行合夥人為中建材(安徽)新材料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4)由淄博雋賜虹創壹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淄博雋賜虹創」)持有約5.19%。截至本年報日期，淄博雋賜虹創的執行合夥人為上海雋賜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其由張鳳林擁有51.00%及由張利英擁有49.00%權益(兩者均為獨立第三方)；及(5)由其他11名股東各自持有海隆賽能新材料少於5%股權。

二零二五年經重續北京華實租賃協議、二零二五年經重續賽能新材料租賃協議、二零二五年經重續管道租賃協議、二零二五年隆視投資租賃協議、二零二五年塗層服務、耐磨帶服務以及噴塗及包裝服務協議及二零二五年焊絲供應協議項下的對手方均為由控股股東兼董事張軍先生控制彼等大多數權益的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上述對手方為張軍先生的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有關二零二五年經重續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二零二五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二零二五年持續關連交易公告。

2. 修訂海隆能源年度上限

茲提述二零二五年持續關連交易公告，內容有關二零二五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現行海隆能源年度上限」)。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Hilong USA LLC(「Hilong USA」)已與Texas Internal Pipe Coating, LLC(「TIPC」)訂立二零二五年鑽桿檢測及塗層服務協議，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開始，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結，為期五個月，據此，TIPC將於協議期限內應Hilong USA要求向Hilong USA提供鑽桿檢測及塗層服務。鑽桿檢測及塗層服務的需求源於Hilong USA偶爾迫切需要修復某批次鑽桿，因此在釐定現行海隆能源年度上限時，未能預料到二零二五年鑽桿檢測及塗層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鑒於上文所述，本公司決定修訂現行海隆能源年度上限。除修訂現行海隆能源年度上限外，二零二五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保持不變。

二零二五年鑽桿檢測及塗層服務協議項下的對手方均為由控股股東兼董事張先生控制彼等大多數權益的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上述對手方為張先生的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鑒於二零二五年鑽桿檢測及塗層服務協議及二零二五年塗層服務、耐磨帶服務以及噴塗及包裝服務協議由本集團與均屬張先生聯繫人士的對手方於12個月期間內訂立且性質類似，故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至第14A.83條須合併計算，旨在考慮本公司的合規責任。



本公司估計，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五年鑽桿檢測及塗層服務協議及二零二五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經修訂年度上限總額為人民幣407,845,000元。

3. 二零二五年管道清潔及檢測協議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Hilong Oil Service Ltd. (Libya Branch)（「**Hilong Oil Service Ltd. (Libya Branch)**」）已與盛隆石油訂立二零二五年管道清潔及檢測協議，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開始，並於二零二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完結，為期一年零七個月，據此，盛隆石油將於協議期限內應Hilong Oil Service Ltd. (Libya Branch)要求並參考管道及管線清潔及檢測檢驗協議項下獨立客戶的需求向Hilong Oil Service Ltd. (Libya Branch)提供管道清潔及檢測服務。

二零二五年管道清潔及檢測協議項下的對手方均為由控股股東兼董事張先生控制彼等大多數權益的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上述對手方為張先生的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本公司估計，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五年管道清潔及檢測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總額分別為1,87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3,436,000元（增值稅不適用））及1,63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1,711,000元（增值稅不適用））。管道清潔及檢測服務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末前完成。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期間將為付款寬限期，期間概不會根據二零二五年管道清潔及檢測協議提供服務。

年度審閱及董事意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並確認上述交易乃按以下基準訂立：

- (i)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中進行；
- (ii)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iii) 按照對其作出規限的相關協議（包括當中所載定價政策及指引）進行，而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的核數師受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董事會確認，本公司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已就上文披露的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確認有關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述事項向董事會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

報告期間後訂立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1. 二零二六年經重續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二零二六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茲提述二零二五年持續關連交易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重續二零二五年經重續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二零二六年持續關連交易公告」)。由於二零二五年經重續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各自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本集團與相關對手方訂立以下重續協議：

- (i) 北京華實投資(作為出租人)與海隆石油服務(作為承租人)就租用物業作辦公用途及租用停車位訂立的二零二六年經重續北京華實租賃協議，租期由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一年；
- (ii) 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與海隆賽能新材料(作為承租人)就租用物業作辦公及生產廠房用途訂立的二零二六年經重續賽能新材料租賃協議，租期由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
- (iii) 由以下各方訂立的二零二六年經重續管道租賃協議：(i)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與海隆管道(作為承租人)；(ii)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與盛隆石油(作為承租人)；及(iii)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與海隆石油產品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作為承租人)，內容有關租用物業作辦公用途及／或生產廠房，租期由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iv) Technomash(作為出租人)與Drilling Technology(作為承租人)；及(v) Pipeline Surgut(作為出租人)與Longhai Petroleum(作為承租人)，內容有關租用物業作辦公用途、維護及／或生產，租期由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一年；
- (iv) 由以下各方訂立的二零二六年隆諦管理協議：(a)上海隆諦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隆諦管理」)與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及(b)隆諦管理與海隆石油海洋工程，內容有關提供管理服務，年期由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一年；
- (v) 二零二六年海隆能源產品及服務採購協議，年期由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一年，據此，海隆管道集團將於協議期限內應海隆能源集團要求向海隆能源集團提供塗層服務、耐磨帶服務、噴塗及包裝服務及塗料；及
- (vi) 二零二六年焊絲供應協議，年期由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一年，據此，海隆能源集團將於協議期限內應海隆管道集團要求向海隆管道集團提供焊絲及相關產品。

(二零二六年經重續北京華實租賃協議、二零二六年經重續賽能新材料租賃協議、二零二六年經重續管道租賃協議及二零二六年隆諦管理協議統稱為「二零二六年經重續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而二零二六年海隆能源產品及服務採購協議及二零二六年焊絲供應協議統稱為「二零二六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本公司估計，截至二零二六年止財政年度，二零二六年經重續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二零二六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7,304,000元及人民幣307,790,000元。

鑒於二零二六年經重續賽能新材料租賃協議、二零二六年經重續一號管道租賃協議、二零二六年經重續二號管道租賃協議及二零二六年五號管道租賃協議由本集團與均屬張先生聯繫人士的對手方於12個月期間內訂立且性質類似，故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分別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至第14A.83條須合併計算，旨在考慮本公司的合規責任。本公司估計，截至二零二七年及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六年經重續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合併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1,500,000元及人民幣21,500,000元。

二零二六年經重續北京華實租賃協議、二零二六年經重續賽能新材料租賃協議、二零二六年經重續管道租賃協議、二零二六年隆諦管理協議、二零二六年海隆能源產品及服務採購協議及二零二六年焊絲供應協議項下的對手方均為由控股股東兼董事張先生控制彼等大多數權益的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上述對手方為張先生的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隆視投資修訂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二零二三年隆視投資租賃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二零二五隆視投資租賃協議)。經考慮相關業務需要，本集團與相關對手方訂立以下修訂協議：

- (i) 隆視投資(作為出租人)與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承租人)訂立的隆視投資一號修訂協議，內容有關修訂二零二三年隆視投資一號租賃協議；及
- (ii) 隆視投資(作為出租人)與海隆石油海洋工程(作為承租人)訂立的隆視投資二號修訂協議，內容有關修訂二零二三年隆視投資二號租賃協議。

(隆視投資一號修訂協議及隆視投資二號修訂協議統稱為「**隆視投資修訂協議**」)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5條的註釋，倘關連交易條款有任何重大修訂或關連交易完成出現嚴重延誤，本公司須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公佈該事實，並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的其他適用規定。鑒於二零二三年隆視投資租賃協議及隆視投資修訂協議由本集團與同一名出租人訂立，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分別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須合併計算，旨在考慮本公司的合規責任。

隆視投資修訂協議項下的對手方均為由控股股東兼董事張先生控制彼等大多數權益的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上述對手方為張先生的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有關二零二六年經重續租賃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二零二六年海隆能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隆視投資修訂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二零二六年持續關連交易公告。

關連交易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屬於本公司關連交易，乃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任何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中並無列示根據上市規則不構成關連交易的其他關聯方交易。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程度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索取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均維持上市規則規定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確認並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該等業務中擁有權益。

控股股東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張軍先生及Hilong Group Limited(「**控股股東**」)各自與本公司訂立一份不競爭契據(「**契據**」)，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的招股章程。

控股股東已確認，於二零二五年整個年度已根據契據遵守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控股股東根據契據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情況，並信納控股股東已遵守承諾。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中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期後事件

除上文「報告期間後訂立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其他重大事項」章節，以及本年報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有任何其他須於年報中披露的重大期後事件。

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執業會計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張軍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Crowe (HK) CPA Limited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9樓
9/F Leighton Centre,
77 Leighton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致海隆控股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81至203頁海隆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會在我們報告的「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专业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規定，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乃充足及適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減值評估</p> <p>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約人民幣1,244百萬元、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50百萬元及無形資產約人民幣137百萬元。</p> <p>當有跡象顯示某項資產或某組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管理層會評估相關資產的潛在減值。管理層據此進行減值評估，通過釐定相關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進行評估。</p> <p>基於使用價值計算估算可收回金額時，管理層需運用折現現金流量模型估算預期該現金產生單元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以計算其現值。計算中採用的關鍵假設包括估計增長率、估計毛利率及折現率。</p> <p>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 貴集團的船舶前，管理層進行了減值評估以確定該船舶的可收回金額，其乃基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確定，並已取得獨立外部估值以支持管理層的估計。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成本法得出，估值基於船舶的當前重置成本總額並應用複合折舊率以得出經折舊的重置成本，其被用於估計該船舶的可收回金額。</p> <p>根據減值測試，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325百萬元。</p> <p>我們將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管理層編製的減值評估較為複雜，且涉及對減值評估模型所採用關鍵假設的重大判斷。</p>	<p>我們評估並質疑董事會編製的減值分析，概述如下：</p> <p>關於董事會進行的整體減值評估，我們評估了相關內部控制的設計，以確保 貴集團資產按適當價值計量，包括用以釐定任何資產減值或減值撥回的相關控制。我們亦審閱了管理層未評估減值跡象的資產，並未識別出任何減值跡象。</p> <p>我們取得管理層編製的現金產生單元可收回金額計算，並核實其算術準確性。</p> <p>我們取得及審閱所簽訂的銷售協議，其為公平值評估的憑據。</p> <p>我們評估了減值評估中折現現金流量模型所採用的關鍵估計及假設（包括收入增長率、毛利率及所應用的折現率）的恰當性。</p> <p>我們以抽樣方式評估了原始數據（例如售價）與佐證憑證比較的合理性。</p> <p>我們對管理層在釐定現金產生單元使用價值時所作出的假設執行了敏感性分析。</p> <p>我們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了綜合財務報表中就減值評估所作披露的合理性。</p>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p> <p>貴集團在多個海外國家擁有重要業務，並有眾多海外客戶，部分業務受全球油氣價格波動影響。貴集團就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撥備。管理層在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p> <p>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3,586百萬元，合同資產的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19百萬元，並分別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和合同資產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約人民幣141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p> <p>對於已發生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貴集團進行個別評估並計提信用損失準備。對於剩餘結餘，貴集團基於共同的信用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分組，並進行集體評估以計提信用損失準備。管理層通過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未來現金流量來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水平，其中概率是基於客戶概況的十二個月滾動歷史信用損失經驗評估一系列可能結果而釐定，並應用於年末應收款項。在評估客戶收回款項的可能性及預期信用損失時，亦考慮了前瞻性經濟因素的影響。</p> <p>對於其他應收款項，貴集團進行個別評估並計提信用損失準備。</p> <p>對於存在客觀減值證據的客戶，管理層計量損失金額，以反映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估計可收回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p> <p>我們將此領域作為重點審計事項，原因是釐定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主要歸因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重要性、近期全球油氣價格波動，以及其客戶分佈於不同國家的事實。</p>	<p>我們評估董事會編製的撥備分析，概述如下：</p> <p>我們以抽樣方式了解並測試了管理層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可收回性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釐定的政策、流程及控制的相關控制。</p> <p>我們評估了整個貴集團預期信用損失撥備方法的恰當性。</p> <p>我們以抽樣方式進行個別評估，審閱管理層對客戶信用狀況、歷史付款及結算記錄以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的評估；並將管理層的評估與可獲得的證據進行核實，包括查詢客戶背景、與貴集團的歷史交易記錄以及各自的收款及結算模式。</p> <p>我們基於歷史信用損失(包括客戶的歷史付款及結算模式、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當前狀況及前瞻性因素)評估了分組及相應預期信用損失的合理性，並重新計算了歷史違約率。我們評估了確定前瞻性調整的依據。我們以抽樣方式測試了貿易應收款項賬齡的準確性；並評估了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計算的算術準確性。</p> <p>我們以抽樣方式確認與重大客戶的結餘。</p>



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的意見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倘若我們基於已執行的工作，認為該等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我們在此方面並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且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綜合財務報表。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並運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合理確證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出具包含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根據我們雙方協定的委聘條款向 閣下(作為整體)出具，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

合理確證是高水平的確證，但並非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下可能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作為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計過程中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應對該等風險的審計程序，以及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計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原因為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當時情況下屬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使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就董事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倘我們斷定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我們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披露)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以達致公允呈列的方式反映相關交易及事件。
- 規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審閱就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仍須單獨對我們的審計意見負責。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治理層就(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期間識別出的任何內部控制重大缺陷)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治理層提供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所有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規例不允許公開披露該事項，或在極罕見的情況下，我們合理預期於報告中對某事項進行溝通所產生的負面後果將超過所產生的公眾利益，因而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陳維端

執業證書編號P00712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6	1,244,091	2,366,346
使用權資產	7	49,811	50,946
無形資產	8	136,841	132,9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	120,047	150,531
合同成本	5(d)	55,747	141,069
預付款項	10	38,616	69,829
		1,645,153	2,911,691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059,871	1,095,842
合同資產	5(d)	18,890	38,039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2(a)	25,523	212,583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b)	176,590	—
合同成本	5(d)	41,696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c)	3,445,444	2,620,792
預付款項	10	298,672	363,565
應收當期所得稅		47,195	68,873
受限制資金	12(d)	112,135	44,7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d)	777,622	721,631
		6,003,638	5,166,030
總資產		7,648,791	8,077,721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141,976	141,976
其他儲備	15	1,257,532	1,262,126
外幣折算差額		(422,642)	(459,721)
留存收益		1,992,478	2,319,537
		2,969,344	3,263,918
非控制性權益		(2,581)	(4,794)
總權益		2,966,763	3,259,124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合同負債	5(d)	31,281	62,520
租賃負債	7	14,588	17,5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9	38,275	33,804
遞延收益	13	17,749	17,803
		101,893	131,67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f)	2,036,797	1,737,743
合同負債	5(d)	98,665	121,441
當期所得稅負債		84,951	131,496
借款	12(e)	2,349,051	2,686,464
租賃負債	7	10,671	9,778
		4,580,135	4,686,922
總負債		4,682,028	4,818,597
總權益及負債		7,648,791	8,077,721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第81至20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核准，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董事：張軍

董事：曹宏博

綜合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a)	4,875,156	4,668,332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3,676,231)	(3,546,567)
毛利		1,198,925	1,121,765
銷售及營銷成本		(90,242)	(92,913)
行政開支		(730,365)	(551,147)
研發開支		(66,159)	(24,800)
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撥備淨額	3.1(b)	(5,827)	(27,188)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減值損失	17(b)	(325,094)	–
其他收益	20	30,662	14,145
其他損失－淨額	21	(13,871)	(68,091)
經營(虧損)/利潤		(1,971)	371,771
財務收入	22	22,762	31,159
財務成本	22	(188,004)	(287,057)
財務成本－淨額		(165,242)	(255,898)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7	(167,213)	115,873
所得稅費用	23	(152,788)	(85,801)
年度(虧損)/利潤		(320,001)	30,072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1	19
外幣折算差額		35,354	(99,983)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稅後淨額		35,355	(99,964)
本年度總全面開支		(284,646)	(69,892)

綜合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323,554)	28,275
非控制性權益		3,553	1,797
		(320,001)	30,072
本年度總全面(開支)/收益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286,474)	(71,621)
非控制性權益		1,828	1,729
		(284,646)	(69,892)
年內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每股(虧損)/收益(以每股人民幣計)			
— 基本每股(虧損)/收益	24	(0.1926)	0.0167
— 稀釋每股(虧損)/收益	24	(0.1926)	0.0167

上述綜合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股本及儲備							
	普通股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外幣	總計	非控制性	總權益	
	(附註14)	(附註15)		折算差額		權益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1,976	1,301,787	2,251,582	(359,806)	3,335,539	(6,534)	3,329,005
年度利潤		-	-	28,275	-	28,275	1,797	30,072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19	-	(99,915)	(99,896)	(68)	(99,964)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開支)		-	19	28,275	(99,915)	(71,621)	1,729	(69,892)
支付予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 的股息		-	-	-	-	-	11	11
轉撥至法定儲備	15	-	6,409	(6,409)	-	-	-	-
購股權屆滿時轉讓	15	-	(46,089)	46,089	-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41,976	1,262,126	2,319,537	(459,721)	3,263,918	(4,794)	3,259,124
年度(虧損)/利潤		-	-	(323,554)	-	(323,554)	3,553	(320,001)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1	-	37,079	37,080	(1,725)	35,355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開支)		-	1	(323,554)	37,079	(286,474)	1,828	(284,646)
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 權益的資本投入		-	-	-	-	-	385	385
轉撥至法定儲備	15	-	3,505	(3,505)	-	-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15	-	(8,230)	-	-	(8,230)	-	(8,23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15	-	130	-	-	130	-	13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1,976	1,257,532	1,992,478	(422,642)	2,969,344	(2,581)	2,966,763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年內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67,213)	115,873
調整：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折舊	17(b)	282,469	236,033
—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b)	11,474	10,359
— 無形資產攤銷	17(b)	12,030	7,642
— 合同成本攤銷	17(b)	113,545	42,382
— 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準備	17(b)	5,827	27,188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減值損失	17(b)	325,094	—
— 存貨撇銷	21	17,250	—
— 利息收入	22	(22,762)	(31,159)
— 財務成本	22	188,004	287,057
—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損失	21	5,602	3,484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損失	21	16,248	—
— 發放遞延政府補助	20	—	(3,523)
— 預付款項減值	17(b)	—	4,002
—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21	5,342	13,667
— 撇銷其他應付款項	21	(2,299)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開支	17	130	—
— 提前終止租賃合同的利得		(426)	—
		790,315	713,005
營運資金變動：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12,166)	(261,353)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87,061	(94,165)
— 存貨減少/(增加)		18,721	(19,828)
— 預付款項減少		62,606	107,897
— 合同資產增加		(18,263)	(38,065)
— 合同成本增加		(77,315)	(72,132)
— 遞延收益(減少)/增加		(54)	4,601
— 合同負債(減少)/增加		(54,015)	57,950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77,445	84,701
— 準備減少		—	(75,475)
		(115,980)	(305,86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674,335	407,136
已收利息		22,762	31,159
已付所得稅，扣除退款		(119,159)	(16,73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577,938	421,561
投資活動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所得款		255,537	32,228
收購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	(33,500)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320,797)	(243,747)
購買無形資產	8	(15,927)	(1,097)
向關聯方墊付款項		(21,395)	(2,174)
關聯方還款		-	6,350
存置受限制資金		(112,135)	(158,167)
提取受限制資金		44,705	206,472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170,012)	(193,635)
融資活動			
借款所得款		147,816	555,356
償還借貸		(435,027)	(761,392)
已付利息		(14,981)	(153,459)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1,917)	(9,151)
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的資本投入		385	11
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8,230)	-
向關聯方還款		(43,937)	(9,628)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365,891)	(378,2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42,035	(150,337)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13,956	31,58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1,631	840,38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7,622	721,631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集團基本情況

海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第三條法例，經綜合及修改)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10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分銷油氣設備、油田服務及海洋工程服務。

本公司已完成其全球首次公開發行股份，其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列報。本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披露如下。

除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或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若干金融資產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較重大判斷或較複雜部分，或牽涉假設及估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部分於下文附註4披露。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

本集團於本會計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其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	--------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於本年度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和詮釋

部分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修訂已頒佈，但並非必須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納，本集團未提早採納此等準則和修訂。本集團現正評估此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於初次應用後之影響，惟現階段無法載述此等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的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四年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7號(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 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的相應修訂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定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和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該準則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項規定，並無任何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為損益表及財務報表附註帶來以下主要變動：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實體：
 - (i) 於損益表內將收入及開支分類為經營、投資及融資類別，另加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ii) 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分別為經營損益以及除融資及所得稅前損益。
- (b) 要求實體披露管理層所界定的表現指標(「管理層表現指標」)及管理層表現指標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所列小計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總計或小計之間的對賬。
- (c) 提出多項要求，協助實體確定項目相關資料應當載入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之內，並提供確定相關資料所需詳細程度的原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亦載列匯兌差額、貨幣持倉淨額的收益或虧損，以及衍生工具及指定對沖工具的收益及虧損的分類規定。

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可提前應用。預期應用新訂準則將影響綜合損益表的呈列及未來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本集團現正評估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的詳細影響。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 附屬公司

2.2.1 合併賬目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其因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的控制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完全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倘本集團於被投資方之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但只要投票權足以賦予本集團實際能力可單方面掌控被投資方之相關業務時，本集團即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在評估本集團於被投資方之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本集團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本集團持有投票權之規模相較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之規模及分散度；
- 本集團、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之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同安排產生之權利；及
- 顯示於需要作出決定時，本集團當前能否掌控相關活動之任何其他事實及情況(包括於過往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方式)。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得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也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的報告數額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符合一致。

非控制性權益指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權益，且本集團就此並無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本集團整體須就該等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權益承擔合同責任。

非控制性權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權益內呈列，獨立於本公司所有者應佔的權益。本集團業績的非控制性權益乃於綜合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為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及所有者之間年內利潤或虧損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的分配。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可導致非控制性權益結餘錄得虧絀亦然。來自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人的貸款及該等持有人的其他合同責任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列為金融負債。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合併賬目(續)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附屬公司之轉讓對價包括收購的前所有者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本集團發行股本權益及因或有對價安排而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

就逐個收購基準，本集團按公平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的比例確認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之被收購方持有的在收購日當天的權益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有關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如適用)確認。

本集團將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不符合作為計量期間調整的或有對價的其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有對價的分類。被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公平值的其後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數額，及先前於被收購方所持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所收購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的數額入賬為商譽。經重新評估後，如所轉讓對價、確認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計量，低於在議價購買情況下所收購附屬公司所收購可辨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則將該差額直接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b) 不導致控制權變動的附屬公司所有者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交易視為其與本集團權益所有者進行的交易。任何已付或已收對價的公平值與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調整金額的差額乃於權益中的資本公積入賬，並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合併賬目(續)

(c)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時，於主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重新計量。就其後入賬列入聯營企業、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之保留權益，其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與該主體有關之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之方式入賬。此可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之確認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計入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明或允許的另一類權益。

2.2.2 獨立財務報表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如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附屬公司的總全面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中附屬公司淨資產(包括相關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在收取來自附屬公司的股息時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而收回，而該資產於現況下可供出售，則會分類為持作出售，僅須受就出售該資產而言屬一般及慣常的條款所限。管理層須承諾進行出售，而出售預期應可於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合資格確認為已完成出售。

於緊接分類為持作出售前，非流動資產的計量根據分類前的會計政策作出更新。其後於首次分類為持作出售及直至出售期間，非流動資產按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低者列賬。

於首次分類為持作出售及其後在持作出售期間重新計量的減值損失於損益中確認。只要非流動資產仍獲分類為持作出售，則該非流動資產即不予折舊或攤銷。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營運決策制定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制定者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其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就財務報告而言，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類似，否則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並不合併計算。倘並非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符合大部分此等標準，則該等經營分部可予合併計算。

2.5 外幣折算

(a)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主體財務報表計入之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通行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除了符合在其他全面收益中遞延入賬的現金流量套期和淨投資套期外，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5 外幣折算(續)

(b) 交易及結餘(續)

與借款(且被視為利息成本調整部分)、受限制資金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收益表內的「財務收入或成本」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利得一淨額」中列報。

以外幣計值並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且並無重新換算。交易日指集團實體初步確認有關非貨幣資產或負債之日。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的主體(各主體均無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列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綜合收益表內的收益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產生之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累計。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的匯率換算。海外業務之業績使用期內之平均匯率換算成人民幣金額，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在此情況下使用於交易日所報之匯率。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平值調整均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允值調整均按收購該海外業務當日的幣匯率換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中單獨累計，惟匯兌差額分配至非控股權益者除外。

(d) 境外經營的處置和部分處置

對於境外經營的處置(即處置本集團在境外經營中的全部權益，或者處置涉及喪失對擁有境外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或涉及喪失對擁有境外經營的聯營企業的控制權)，就該項經營累計計入權益的歸屬於公司所有者的所有外幣折算差額均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並不導致本集團喪失對擁有境外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部分處置，本集團在累計外幣折算差額的比例份額重新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並且不在損益中確認。對於所有其他部分處置(即本集團在聯營企業中的所有者權益的減少並不導致本集團喪失重大影響)，累計外幣折算差額的比例份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作自用之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除完全擁有地權及在建工程外，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損失準備(如有)列賬。完全擁有地權不計提折舊，並按歷史成本減去減值損失準備(如有)列示。歷史成本包括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當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有關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算時，其後成本方會記入資產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替代部分之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保養費均於其產生之財政期間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

折舊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將其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

	年期
樓宇及設施	5–40年
船舶	25年
機器及設備	3–25年
辦公設備及電子設備	3–10年
車輛	3–10年

租賃資產改良的估計可使用年限為5至10年或租賃期限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孰低者。

在建工程是指建設當中的樓宇、工廠及機器，按成本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如有)列賬。成本包括建設和購置的成本，及已資本化借款成本。當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時，成本結轉計入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並按上述政策計提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審查，並在適當時進行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實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8)。

處置的利得和損失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綜合收益表內「其他利得一淨額」中確認。

本集團的完全擁有地權主要位於加拿大、北美及俄羅斯。該土地所有權具有無限使用期限。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7 無形資產

(a)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相當於所轉讓對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先前於被收購方所持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過所收購的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

商譽不進行攤銷，但如果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則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任何減值須實時確認，並不得在之後期間轉回。

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譽乃分配至預期自合併協議效應受惠之各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別。各獲分配商譽之單元或單元組別指就內部管理而言主體監察商譽之最低層面。商譽在匯總前於經營分部層面監察。

(b)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

可使用年期有限及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則按前瞻基準入賬。

下列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自其可供使用日期起計算攤銷，而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 — 計算器軟件 | 2至10年 |
| — 專利權 | 10年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8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商譽每年均作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其他資產於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時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或過往確認的減值損失是否已不再存在或可能有所減少：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合同成本；及
-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若有任何上述跡象，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已扣除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和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生單元)來釐定可收回數額。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部分賬面值如在合理和一致的基礎上，會分配給單個現金產生單元，否則會分配給最小的現金產生單元。

確認減值損失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確認其減值損失。所確認的現金產生單元減值損失，將首先用以撇減分配予該現金產生單元(或單元組別)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減少單位(或單元組別)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資產的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如能計量)、使用價值(如能確定)及零三者當中的最高者。

轉回減值損失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減值損失會予以轉回。商譽減值損失不會轉回。

減值損失的轉回以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損失之情況下原應釐定之資產賬面值為限。減值損失轉回於確認轉回之年度內計入損益。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進行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

對於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其利得和損失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對於非交易性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利得和損失的計量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劃分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對債務工具進行重分類。

(b) 確認和終止確認

常規方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實質上轉移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c) 計量

對於不被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貿易應收款項外(附註2.13))，本集團以其公平值加上可直接歸屬於獲得該項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進行初始確認。與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交易費用計入損益。

對於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對整個合同考慮其現金流量是否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對資產的管理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以三種方法計量其債務工具：

- 以攤餘成本計量：對於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資產，如果合同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損益，並與匯兌利得和損失一同列示在「其他利得－淨額」中。減值損失作為單獨的科目在綜合收益表中列報。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對於業務模式為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如果該資產的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除減值利得或損失、利息收入以及匯兌利得和損失計入損益外，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該等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中，並計入「其他利得－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入。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其他利得－淨額」中列示，減值損失作為單獨的科目在綜合收益表中列報。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票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這是出於收取合同現金流的目的和出售的目的。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符合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對於後續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其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並於產生期間以淨值在「其他利得－淨額」中列示。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d) 來自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用損失

本集團就以下項目確認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的損失準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資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乃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的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支付」))而持有)；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界定的合同資產；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轉回)的金融資產(股本證券除外)；
- 租賃應收款項；及
- 並非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財務擔保合同。

其他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包括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指定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本證券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為於金融工具預期年期內的信用損失的概率加權估算。金融工具(財務擔保合同除外)信用損失按所有預期現金短缺的現值(即根據合同應付本集團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的差額)計量。就租賃應收款項而言，用於釐定預期信用損失的現金流量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用於計量租賃應收款項的現金流量一致。

倘折現影響重大，則使用以下折現率折現預期現金短缺：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首次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 租賃應收款項：用於計量租賃應收款項的折現率；
- 財務擔保合同：對貨幣時間價值及現金流量特有風險的目前市場評估(惟僅在透過調整折現率而非調整所折現之現金短欠計及風險之情況下，且以此為限)。

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計及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合理支持信息。這包括有關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信息。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d) 來自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用損失(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預期信用損失按以下任一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此為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造成的損失；及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此為金融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造成的損失。

貿易應收款項、沒有重大融資組成的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損失準備通常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根據本集團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於結算日對當前及預測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使用準備矩陣進行估算。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確認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損失準備，除非自首次確認起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損失準備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首次確認起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時評估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與首次確認日時評估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前瞻性資料。

在評估自首次確認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特別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有)已實質出現或預期將出現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已實質出現或預期將出現顯著惡化；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現存或預測將出現的轉變嚴重影響債務人向本集團履行義務的能力；
- 借款人的經營業績已實質出現或預期將出現重大變化；
- 相同借款人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出現重大變化；
- 履約的抵押擔保物或第三方擔保人提供實物擔保或信用擔保價值出現重大變化，其預計會降低借款人按時支付合同款項的經濟動機，或對違約發生的可能性產生其他影響；及
- 借款人的預期表現及行為出現重大變化。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d) 來自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用損失(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本集團推斷當合同付款逾期超過30日，信用風險已自初始確認起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資料顯示相反情況則當別論。

儘管如此，本集團假設倘若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確定為信貸風險低，自首次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則尚未大幅增加。倘若：(i)金融工具之違約風險低；(ii)債務人在近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強；及(iii)經濟和商業環境的不利影響從長遠來看，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債務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則金融工具可被確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本集團認為，如金融工具具有按照環球理解定義之「投資級別」之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有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較低。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訂立不可撤銷承諾之日期被視為評估減值之初步確認日期。於評估信貸風險自財務擔保合約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考慮指定債務人違背合約之風險之變動。

根據金融工具性質，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按個別基準或集體基準進行。當評估以集體基準進行，金融工具根據共同信用風險特徵進行分組，例如逾期狀況及信用風險評級等。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用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倘發生下列情況，則發生違約事件：(i)借款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對如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為無追索權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用責任；或(ii)該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資料顯示一項更滯後的違約標準較合適則當別論。本集團考慮合理及可靠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花費過度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d) 來自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用損失(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評估乃以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為依據。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反映按產生違約之相關風險作為加權數值而釐定之無偏類及概率加權金額。本集團調整了歷史損失率，以反映影響客戶應收款項結算能力的當前和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信息。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計量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損失準備。本集團已將其銷售貨物和提供服務的所在國的國民生產總值(「**國民生產總值**」)和法律法規(「**法律法規**」)確定為最重要的相關因素，並基於這些因子的預期變化相應地調整歷史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於每個報告日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信用風險的變化。預期信用損失金額的任何變動均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利得或損失。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利得或損失，而相應調整則通過損失準備賬目確認。就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轉回)的金融資產而言，損失準備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不得在資產負債表中減少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利息收入的計算基準

已確認的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損失準備)計算。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d) 來自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用損失(續)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日，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發生信用減值。當發生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時，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的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例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困相關的經濟或合同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構成負面影響的重大變動；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產生金融資產，反映已出現信用損失；或
- 因為發行人財政困難而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倘實際上已無收回的可能，則對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或合同資產的賬面總值進行撤銷(部分或全部)。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資產已逾期5年或倘本集團認為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被撤銷的金額。在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後，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被採取強制執行行動。

此前已撤銷的資產的隨後收回在收回發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轉回。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d) 來自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用損失(續)

已發出財務擔保的信用損失

財務擔保指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於特定債務人未能依照債務工具條款按期付款時，作出特定付款以賠償擔保受益人(「持有人」)損失的合同。

已發出財務擔保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乃參照於類似服務之公平磋商交易所收取之費用(如可獲得有關資料)而釐定，或參照息差而釐定，方法是以貸款人在擔保作出時實際收取之利率與未有擔保之情況下貸款人將會收取之估計利率作比較(如有關資料能可靠地估計)。當就發出擔保已收或應收對價時，對價根據本集團適用於該資產類別之政策確認。

於初始確認後，倘有關財務擔保並非指定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且並非產生自轉讓金融資產，則於發出擔保的期限內，其乃按所釐定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及初步確認為遞延收益金額減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於損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金額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

本集團監控特定債務人的違約風險，並在確定財務擔保預期信用損失超出該擔保的賬面值(即初始確認金額減累計攤銷)時確認準備。

為釐定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考慮特定債務人違約風險自擔保發行以來的變動。除非特定債務人將違約的風險自發行擔保起大幅增加，在該情況下計量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否則計量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此處適用的違約定義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評估與上文所述相同。

由於只有在特定債務人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才需要根據獲擔保工具的條款付款，故預期信用損失乃根據用於就信用損失向持有人作出補償的預期付款，減去本集團預計從擔保人、特定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到的任何金額作出估算。無法確定實際利率的財務擔保合同的預期信用損失須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和現金流特定風險評估的折現率進行折現(惟只有在通過調整折現率而非調整經折現的現金短缺考慮風險的情況下)。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0 抵銷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和負債相互抵銷，淨額在資產負債表中列報，本集團目前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兼有以淨額結算或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的意圖。

2.11 存貨

存貨指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以作銷售、處在為該等銷售的生產過程中，或在生產過程中耗用的材料或物料形式持有的資產。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產成品及在產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費用和相關的間接生產費用(依據正常經營能力)。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經營過程中估計的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和估計銷售成本。進行出售所需的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出售的增量成本和本集團為進行出售而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存貨出售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入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損失一概在撇減或損失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所轉回存貨的撇減金額，在作出轉回期間確認為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的減少。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2 合同資產及合同成本

(a) 合同資產

合同資產是本集團為交換已轉讓給客戶的商品或服務而對價的權利，應單獨列示。如果本集團在客戶支付對價之前將控制權轉移給客戶，則本集團應根據其履行對價的權利的性質記錄合同資產或應收款。

合同資產乃根據附註2.9(d)所載的政策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b) 合同成本

本集團就取得及履行合同而產生成本。作為實際權宜之計，如果實體本應確認的資產攤銷期限為一年或更短，則本集團會在發生時將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確認為支出。

若履行合同的成本與現有合同或具體可識別的預期合同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增加未來將用於履行(或繼續履行)履約責任的資源，並預期可收回，則該成本會資本化。與現有合同或具體可識別的預期合同直接相關的成本可包括直接勞工、直接材料、成本分配、可明確向客戶收取的費用以及僅因為本集團訂立合同而產生的其他成本(例如向分承包商付款)。其他履行合同的成本(並無資本化為存貨、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或無形資產)於產生時支銷。

已資本化合同成本為與油田服務合同相關的已發生動員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列賬。當合同成本資產的賬面值超過(i)本集團預期因交換資產相關商品或服務而將收取的對價餘額減(ii)尚未確認為開支之直接與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相關的任何成本的淨額時，確認減值損失。

已資本化的合同成本按照系統化的基準進行攤銷，並在收益表中扣除，其與將資產相關的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一致。

2.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當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則確認應收款項。倘收取代價之權利僅需待時間推移便可到期支付，則收取代價之權利為無條件。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一年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周期中，則可能需要更長時間才能收回)，則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按無條件對價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組成時，按公平值進行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因此後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會計處理的更多信息請見附註12(c)，本集團減值政策說明請見附註2.9和附註3.1(b)。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但不包括受限制資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預期信用損失乃按照附註2.9(d)所載的政策進行評估。

2.15 受限制資金

受限資金為存放於獨立儲備賬內的保證金，以抵押予銀行作為發出應付票據及銀行擔保等貿易融資之用，並可作為銀行借款協議下的保證金，以及於購買時到期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該等受限制資金在本集團償還相關貿易融資或銀行貸款時解除。影響銀行結餘使用的合同限制於附註12(d)中披露。倘使用現金的合約限制於報告期結束後延長超過12個月，相關金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非流動。

2.16 普通股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為購買本公司普通股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歸屬的增量成本)予以確認，並直接自權益扣除。並不會就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普通股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利得或損失。由本公司股份獎勵信託購買及持有的股份披露為庫存股，並於其他儲備中列示於「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項下。當庫存股後續重新發行時，所收取的任何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歸屬的增量交易成本後)計入權益。

2.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如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或如仍在正常經營周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公平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8 合同負債

本集團履約前獲得報酬(或本集團具有無償獲得報酬之權利)將被確認為合同負債。預計將於期末後12個月內結付的合同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中呈列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其他非流動負債。與相同合同有關的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乃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2.19 借款

借款按公平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餘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倘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提取，該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費用。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借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按有關的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分類附帶契諾之貸款安排為流動或非流動時，會考慮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之契諾。本集團於報告期後須遵守的契諾不影響於報告日期的分類。

2.20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就特定借款，因有待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

借款成本包括利息費用及因外幣借款產生匯兌差額的財務費用，惟將其作為利息成本的調整為限。作為利息成本調整的匯兌損益包括主體以功能貨幣借入資金時發生的借款成本與外幣借款實際產生的借款成本之間的利率差異。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1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費用或抵免額是根據各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根據可歸因於暫時性差異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和未使用的稅項虧損調整後的當期應納稅所得額繳納的稅款。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費用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並產生應納稅所得額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會定期評估納稅申報表中適用的稅務法規可能受到解釋的情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會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值衡量其稅收餘額，具體取決於哪種方法可以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案。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很可能可用於利用該等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時才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預期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對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進行審閱。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稅務利益，則減記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時，任何減記的金額予以撥回。

對於境外經營投資的賬面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本集團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時間且該差異很可能不會轉回的，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及遞延稅項結餘乃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課稅實體徵收稅項，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即予以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作出抵銷，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當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當期和遞延稅項在損益中確認，除非它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在這種情況下，稅收也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投資津貼和類似的稅收優惠

集團內的公司可能有權要求對合格資產的投資或與合格支出相關的特別稅收減免。本集團將免稅額作為稅收抵免進行會計處理，這意味著該免稅額減少了應交所得稅和當期所得稅費用。對於結轉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申報的稅收抵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2 職工福利

(a) 退休金債務

本集團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僱員獲中國政府資助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保障；在該等計劃下，僱員有權享有根據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有關政府代理機構負責該等僱員退休時的退休金責任。本集團按僱員薪金的特定百分比每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對退休後福利概無責任。該等計劃之供款於產生時入賬列為費用，而即使員工退出本集團，為員工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所支付之供款亦不能用於扣減本集團對該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之未來供款。非中國僱員獲各自國家政府資助的其他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保障。

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及規例，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參與退休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每人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本計劃供款，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港幣30,000元。強積金計劃供款立即歸屬。

定額供款計劃下並無棄權供款(由僱主代表在完全歸屬於此類供款之前退出固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僱員)以抵銷現有供款。

(b) 住房福利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加政府資助的若干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特定百分比對該等公積金供款。就該等公積金而言，本集團的責任只限於在每一期間作出供款。非中國僱員不受該等住房福利保障。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3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收取職工的服務以作為本公司權益工具的對價。職工為換取獲授予期權而提供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費用。將作為費用的總金額參考授予期權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業績條件(例如主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業績可行使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和職工在某特定時期內留任本集團)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可行使條件(例如規定職工儲蓄或在一段指定期間內持有股份)的影響。

在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依據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行使的期權數目的估計。主體在收益表確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期權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扣除任何直接歸屬交易成本撥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b) 集團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職工授予以其權益工具的期權，被視為資本投入。收取職工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出日的公平值計量，並在等待期內確認，作為對附屬公司投資的增加，並相應貸記權益。

(c) 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受託人為從市場購買本公司股份而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歸屬的增量成本)列為「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並自總權益中扣除。當本公司股份於歸屬時轉讓予獲獎勵人士，已歸屬獎勵股份的相關成本計入「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並對「股份溢價」作相應調整。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4 準備、或然負債及虧損合同

(i) 準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同時履行該責任很有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且能夠可靠地估計金額的情況下，便確認準備。但不會就未來虧損確認準備。

倘不大可能須要付出經濟利益，或有關金額無法可靠地估計，則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甚微。倘本集團可能須承擔的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並非完全屬於本集團控制範圍以內的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該等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甚微。

(ii) 虧損合同

本集團的合同於履行義務時不可避免的成本超過預期從合同中收到的經濟利益，則視為虧損合同。履行合同之成本包括與合同直接相關的成本，其包括履行該合同之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務及材料)及其他與履行直接相關的成本的分攤金額(例如用於履行該合同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支出的分攤金額)。虧損合同準備按終止合同的預期成本與履行合同的淨成本中較低者的現值計量。在為虧損合約單獨提取準備金之前，本集團會確認用於履行合約的資產所發生的任何減值損失。

2.25 收入確認

(i) 產品銷售收入

本集團生產和銷售一系列產品，包括生產油田設備和用於防腐和抗摩擦的塗層材料。銷售在產品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當產品根據每份合同的條款交付或由客戶檢查，且沒有未履行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驗收產品的情況下確認。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5 收入確認(續)

(ii) 提供管道塗層服務、油田服務及海洋工程服務的收入

本集團為國內外客戶提供管道塗層服務。由於本集團的業績會創造或增加客戶所控制的資產，因此本集團在取得業績後隨時間確認收入。

本集團提供一系列油田服務，包括為石油和天然氣生產商提供鑽井服務和全套綜合服務。本集團按固定日利率向石油和天然氣生產商收取費用，具體費用見每份合同。油田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每天結束時確認。

海洋工程部門為石油和天然氣行業提供全面的工程設計、仿真分析、技術支持和各種工程建設服務。提供此類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內確認。對於固定價格合同，由於客戶接受服務的同時亦使用服務，本集團按截至報告期末實際提供的服務所佔將提供的全部服務的比例確認收入。該比例是基於實際花費成本所佔總預期成本的比例而確定，其真實地反映有關服務的轉移。

(iii) 融資成分

客戶通常在收到約定商品或服務後的一年期內付款，本集團預計未訂立任何延長該付款期的重大合同。因此，本集團不存在因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交易價格。

2.26 每股收益

(i)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計算方法是：

-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
- 除以按本財政年度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根據年內發行的普通股的紅利成分進行調整，不包括庫存股。

(ii) 稀釋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調整了用於確定基本每股收益的數字，以考慮：

- 與稀釋性潛在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和其他融資成本的所得稅後影響及收益或開支的任何其他變動，以及
- 假設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都被轉換，本應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7 租賃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負債。

合同可能包含租賃與非租賃成分。本集團依據兩種成分的獨立價格對兩種成分進行對價分攤。然而，對於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本集團並未將租賃與非租賃成分分開，而是將兩種成分合併成一種租賃成分進行核算。

租賃期限應在每項租賃的基礎上進行商談，並可能包含不同的條款和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應包含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按現值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固定付款)，減去所有應收租賃獎金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進行初始計量
- 本集團於殘值保證下的預計應付金額
- 購買期權的行使價(本集團確定能合理行使該期權)，以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期顯示本集團行使該期權)。

合理確定續租選擇權下的租賃付款也包含在負債計量中。

租賃付款額按租賃內含利率折現。倘該利率不易確定(通常為本集團租賃)，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在條款、安全性和條件相似的經濟環境下，個體承租人獲取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似資產而借入必要資金所需支付的費率。

為確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的情況下，以個體承租人最近收到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進行調整，以反映收到第三方融資後其融資條件發生的變化，
- 採用累加法，以無風險利率為起點，在近期無第三方融資的情況下，對本集團所持租賃的信用風險進行調整，以及
- 對租賃進行具體調整，如期限、國家、貨幣和擔保等。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7 租賃(續)

如果單個承租人(通過最新融資或市場數據)能夠獲得易於觀察的攤銷貸款利率，且其付款方式與租賃類似，則本集團實體將該利率作為基礎確定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未來可能會面臨基於指數或利率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增加的風險，這部分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納入租賃負債。當租賃付款基於指數或利率的調整生效時，租賃負債將進行重新評估，並根據使用權資產進行調整。

租賃付款額在本金和財務成本之間進行分攤。財務成本在租賃期內計入損益，以達到租賃利率為結欠餘額的固定比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開始日或之前所有租賃付款減去收到的所有租賃獎金，及
- 所有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通常以直線法按資產使用年限與租賃期中較短者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期權，則使用權資產在目標資產的使用年限內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呈列為獨立項目。

設備及車輛的短期租賃和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的支付款項，按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為支出。短期租賃指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且無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IT設備和小型辦公家具。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收入內確認。獲取經營租賃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加入目標資產的賬面值，並按租賃收入的相同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支出。相關租賃資產根據其性質計入資產負債表。

2.28 股息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乃於需要時於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期間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9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地保證本集團將會收到補助及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按公平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將會遞延，並於擬補償之成本與補助所需進行配對的期間內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與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作為遞延收益計入非流動負債，及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攤銷計入綜合收益表。

2.30 利息收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作為財務收入計入綜合收益表。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後續會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值減去損失準備後的淨額計算。

2.31 研發

研發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研發活動或可在合理的基礎上分配給此類活動的所有成本。如符合下列條件，研發成本可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該研發項目以致其可供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是可行的；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研發項目並使用或出售；
- 可證實該研發項目如何產生很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研發項目；及
- 研發項目在開發期內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不符合以上條件的研發支出在產生時確認為費用。過往確認為費用的研發成本不會在後續期間確認為資產。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32 關聯方

- (a) 一名人士或該人士家庭之近親成員將被視作與本集團有關聯，倘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 (b) 符合下列任何條件之實體將被視作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實體為其他實體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企業。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之離職後僱員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之實體(或其為其組成部分之某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

一名人士之近親家庭成員指預期可影響或受該人士影響彼等與該實體交易之家庭成員。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國際上經營，並面臨因各種貨幣風險而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是美元。外匯風險來自未來的商業交易、已確認的資產和負債以及海外業務的淨投資。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存在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附註12(d)）、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2(c)）、借款（附註12(e)）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12(f)）。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若美元兌人民幣元升值／貶值1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度淨虧損將因換算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資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的外匯損失／利得而增加／減少人民幣163,692,000元（二零二四年：年度淨利潤將因外匯損失／利得而減少／增加人民幣176,737,000元）。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除外），故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絕大部分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

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的利率預期不會發生重大變化，本集團的計息資產預期不會發生源自利率變動的重大影響。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及租賃負債則使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利率及償還借款及租賃負債的條款分別披露於附註12(e)及附註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本集團之浮動借款利率上升／下降5%，則年度淨虧損將會減少／增加人民幣零元（二零二四年：年度淨利潤將會減少／增加人民幣1,502,000元），主要由於浮息借款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源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資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及合同資產。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措施目標是控制潛在可收回風險。

(i) 風險管理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的重大結餘存放於主要財務機構，且該等機構的信貨質素良好。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 風險管理(續)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交易對手銀行存款包括受限制資金的結餘：

交易對手	評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AA-	186,438	215,402
花旗銀行*	A+	139,169	16,329
阿聯酋伊斯蘭銀行***	A+	122,615	190,037
中國銀行*	A	55,030	26,133
Sohar International Bank**	Baa3	53,178	5,431
Gazprombank	不適用	45,714	20,485
中國建設銀行*	A	45,330	86,143
贊尼特銀行*	B-	44,444	21,128
俄羅斯農業銀行***	AA	36,965	4,499
多倫多道明銀行*	A+	25,963	21,271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BBB	20,591	2,172
昆侖銀行	AAA	17,604	1,497
招商銀行*	A-	15,134	25,982
摩根大通銀行*	A	12,927	31,024
Baiduri Bank*	A-	9,420	7,555
上海銀行	AAA	9,342	90
鐘港資本有限公司	不適用	6,539	6,688
寧波銀行*	BBB	6,519	2,982
阿布扎比伊斯蘭銀行***	A+	5,625	16
北京銀行***	BBB-	4,285	9,230
聯合銀行	不適用	3,680	6,580
渣打銀行*	A+	3,403	298
桑坦德銀行	不適用	3,321	320
中國工商銀行*	A	814	1,641
Habib Bank Limited**	Caa1	650	31,049
阿聯酋阿布扎比第一銀行	不適用	419	4,707
江蘇銀行**	Baa2	286	529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	不適用	88	55
中國民生銀行*	BBB-	12	13
中信銀行*	A-	9	254
中國農業銀行*	A	5	10,208
Pichincha Bank***	A-	-	5,500

* 信貸評級的數據源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標普數據。

** 信貸評級的數據源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穆迪數據。

*** 信貸評級的數據源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惠譽數據。

本公司董事預期不會因該等交易對手不履約的行為而產生任何虧損。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 擔保

對於部分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可獲取擔保、承諾書或信用證作為抵押。如果交易對方違反協議條款，本集團可要求其履行抵押義務。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與海洋工程服務和某些檢查服務有關的合同資產，及三種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適用範圍內的金融資產：

- 針對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及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本集團已審閱信貸風險敞口及客戶於年底的預期結算方式。

本集團的集中信用風險按地理位置劃分主要位於中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總額的18.4%(二零二四年：37.7%)。重大集中信用風險主要發生於本集團面對個別客戶的重大風險敞口時。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總額的17.6%(二零二四年：10.9%)及42.2%(二零二四年：36.6%)乃分別來自本集團海洋工程服務板塊(二零二四年：來自海洋工程服務板塊)內的最大貿易賬款及五大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其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使用整個存續期預期損失準備，並採用準備矩陣計算。

為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對於個別並不重大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或當本集團並無取得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支持資料以按個別基準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則根據本集團的內部信用評級對債務人進行分組，作出集體評估。本集團按照相同的信用風險特徵和逾期天數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分組，因為該等客戶中有多名具有共同風險特徵之客戶，而該等風險特徵代表客戶根據合同條款悉數付款之能力。合同資產與未開票的在產品有關，其風險特徵實質上與同類合同的貿易應收款項相同。因此，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率與合同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率接近。

預期損失率基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60個月內銷售額的支付情況以及期間發生的相應歷史信用損失。本集團調整了歷史損失率，以反映影響客戶應收款項結算能力的當前和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信息。本集團已將其銷售貨物和提供服務的所在國國民生產總值(「國民生產總值」)和法律法規(「法律法規」)確定為最重要的相關因素，並基於這些因子的預期變化相應地調整歷史信用損失率。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據此，本集團確認了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損失準備，具體如下：

	當期	逾期 少於一年	逾期 一至兩年	逾期 兩至三年	逾期 三年以上	總計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貿易應收款項						
中國—國有企業 (「國有企業」)	0.7%	2.7%	14.4%	32.3%	不適用	5.6%
中國—國有企業除外	1.9%	7.7%	22.8%	28.9%	48.8%	16.7%
中國除外	0.0%	0.2%	1.6%	3.0%	13.4%	0.3%
	0.2%	1.1%	6.3%	26.4%	48.4%	3.1%
—合同資產						
中國—其他	1.9%	7.7%	22.8%	28.9%	48.8%	1.9%
中國除外	0.0%	0.2%	1.6%	3.0%	13.4%	0.0%
	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3%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中國—國有企業	23,250	1,467	8,918	1,500	—	35,135
中國—國有企業除外	96,929	127,708	61,204	76,491	39,704	402,036
中國除外	839,843	906,334	231,031	8,483	464	1,986,155
	960,022	1,035,509	301,153	86,474	40,168	2,423,326
—合同資產						
中國—其他	13,149	—	—	—	—	13,149
中國除外	5,996	—	—	—	—	5,996
	19,145	—	—	—	—	19,145
	979,167	1,035,509	301,153	86,474	40,168	2,442,471
損失準備(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中國—國有企業	157	40	1,288	485	—	1,970
中國—國有企業除外	1,861	9,806	13,941	22,083	19,365	67,056
中國除外	323	1,646	3,752	252	62	6,035
	2,341	11,492	18,981	22,820	19,427	75,061
—合同資產						
中國—其他	253	—	—	—	—	253
中國除外	2	—	—	—	—	2
	255	—	—	—	—	255
	2,596	11,492	18,981	22,820	19,427	75,316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當期	逾期 少於一年	逾期 一至兩年	逾期 兩至三年	逾期 三年以上	總計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 貿易應收款項						
中國—國有企業 (「國有企業」)	0.4%	1.6%	9.1%	21.1%	34.8%	2.8%
中國—國有企業除外	6.9%	27.7%	35.8%	19.1%	100.0%	16.4%
中國除外	0.1%	0.3%	2.0%	3.9%	20.8%	0.4%
	2.5%	2.9%	15.9%	19.1%	25.9%	4.5%
— 合同資產						
中國除外	0.1%	0.3%	2.0%	3.9%	20.8%	0.1%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 貿易應收款項						
中國—國有企業	6,214	34,825	877	289	1,459	43,664
中國—國有企業除外	289,962	94,674	77,841	56,066	132	518,675
中國除外	510,756	865,484	111,330	179	4,447	1,492,196
	806,932	994,983	190,048	56,534	6,038	2,054,535
— 合同資產						
中國—國有企業除外	38,065	—	—	—	—	38,065
	844,997	994,983	190,048	56,534	6,038	2,092,600
損失準備(人民幣千元)						
— 貿易應收款項						
中國—國有企業	25	563	80	61	507	1,236
中國—國有企業除外	20,072	26,214	27,902	10,722	132	85,042
中國除外	295	2,342	2,278	7	925	5,847
	20,392	29,119	30,260	10,790	1,564	92,125
— 合同資產						
中國除外	26	—	—	—	—	26
	20,418	29,119	30,260	10,790	1,564	92,15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40,16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038,000元)的賬款被認為已發生信用減值。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本集團將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年末損失準備與年初損失準備的對賬如下：

	合同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77,949)	(7,831)		(85,780)
應收款項損失準備的(增加)/減少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損失準備	(26)	(50,562)	44,217		(6,371)
轉撥至信用減值	-	37,950	(37,950)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6)	(90,561)	(1,564)		(92,151)
應收款項損失準備的(增加)/減少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損失準備	(255)	24,506	(6,952)		17,299
轉撥	27	(27)	-		-
轉撥至信用減值	-	10,791	(10,791)		-
外幣折算差額	(1)	(343)	(120)		(46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5)	(55,634)	(19,427)		(75,316)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下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賬面總值的大幅變動導致損失準備減少(二零二四年：增加)：

- 就當期或逾期少於一年的應收款項產生的新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已結付者)導致損失準備減少人民幣35,678,000元(二零二四年：損失準備增加人民幣37,232,000元)；
- 逾期三年以上的結餘增加導致損失準備增加人民幣17,863,000元(二零二四年：結餘減少導致損失準備減少人民幣6,267,000元)。

當本集團不能合理預期可收回的款項時，則將相應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核銷。表明無法合理預期和收回款項的跡象包括，債務人無法按計劃償付本集團款項，以及逾期超過5年無法支付合同付款。年內核銷的總合同金額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四年：零)的貿易應收款項仍在進行強制執行活動。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在經營利潤中列報為減值損失淨額。先前已核銷款項的後續轉回記入相同的項目中。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本集團以前瞻性方式評估與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相關的預期信用損失，這些應收票據是普通業務過程中產生的銀行承兌匯票和商業承兌匯票。所採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其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的減值損失並不重大。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關聯方及關鍵管理人員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應收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定期監察關聯方的業務表現。本集團在該等結餘中的信用風險乃通過該等實體所持有的資產價值評估。除應收兩名關聯方款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該等金額的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減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評估後認為應收關聯方的款項(其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預期信用損失並不重大，因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損失準備人民幣54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10,000元)。就信用風險大幅增加的關聯方，本集團就未償還款項計量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準備人民幣44,08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7,358,000元)。

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而言，本公司董事根據歷史結付記錄、過往經驗、合理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及支持性前瞻性資料，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的可收回性作出個別評估。董事認為該等金額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未顯著增加，而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減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確認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的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20,95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591,000元)。

根據內部信用評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的內部信用風險等級評估(其乃用於應收關聯方款項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包括以下各類內部信用評級：

內部信用評級	說明	預期信用損失
低風險	交易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在到期日後還款但通常悉數結清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呆賬	通過內部產生的資料或外部資源，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大幅上升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無信用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發生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信用減值
核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收回款項的實際可能	核銷有關金額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根據內部信用評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應收關聯方款項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的信用風險敞口。

	外部信用評級	內部信用評級	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賬面總值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中風險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73,483	62,264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80,225	170,070
				253,708	232,334
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790,772	393,364

附註：

(1) 就內部信用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使用逾期資料以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73,48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2,264,000元)的應收兩名關聯方款項乃個別進行評估。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根據內部信用評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續)

年內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方的款項及押金)的已確認預期信用損失變動如下：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25)	(20,817)	-	(21,642)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已確認的金融工具引致的變動：				
— 已確認減值損失	(3,937)	-	(16,541)	(20,478)
轉撥	-	20,817	(20,817)	-
已產生的新金融資產	(339)	-	-	(33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5,101)	-	(37,358)	(42,459)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已確認的金融工具引致的變動：				
— 已確認減值損失	(3,918)	-	(6,731)	(10,649)
已產生的新金融資產	(12,477)	-	-	(12,47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496)	-	(44,089)	(65,585)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根據內部信用評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續)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方款項及按金)的損失準備變動主要由於：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增加 人民幣千元	整個存續期預期 信用損失增加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07,563,000元的新結餘墊款	12,340	-
應收關聯方款項總額人民幣73,483,000元已違約及發生 信用減值	-	6,73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賬面總值為人民幣78,776,000元的新結餘墊款	339	-
應收關聯方款項總額人民幣62,264,000元已違約並轉為 信用減值	-	16,541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v) 年內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的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減值損失(撥回撥備)/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	(17,554)	6,345
合同資產	255	26
其他應收款項	23,126	20,817
	5,827	27,188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管理層定期監控當前和預期的流動性需求，以確保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和來自主要金融機構的足夠承諾的融資額度，以滿足其短期和長期的流動性需求。

下表載列本集團將以總額為基準清償的金融負債按有關到期日類別分析，以資產負債表日至合同到期日止剩餘期間為準。表內披露的金額乃訂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金融負債合同期限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但 2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2年以上但 5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訂約未折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工具						
借款及應付利息	2,701,157	-	-	-	2,701,157	2,697,50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 利息及其他稅項負債)	1,548,504	-	-	-	1,548,504	1,548,504
租賃負債	10,923	5,637	5,192	6,958	28,710	25,259
	4,260,584	5,637	5,192	6,958	4,278,371	4,271,27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工具						
借款及應付利息	2,970,424	-	-	-	2,970,424	2,822,5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 利息及其他稅項負債)	1,531,342	-	-	-	1,531,342	1,531,342
租賃負債	11,523	6,247	6,129	9,215	33,114	27,326
	4,513,289	6,247	6,129	9,215	4,534,880	4,381,188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在上述到期日分析中，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長期銀行借款已計入「按要求」之期間。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借款的賬面值總額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29,000元)。管理層認為，該等銀行借款將於報告期末後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償還，詳情載於下表：

到期日分析－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長期銀行借款
(基於預定還款)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 但2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未折現 現金流出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0	-	440	429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政策之目標乃為保障本集團以持續方式經營，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分派的資本返還、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樣，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款(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列示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加租賃負債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總資本按「權益」(如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另加債務淨額計算。本集團目標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30%至40%之間。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附註12(e))	2,349,051	2,686,464
加：租賃負債(附註7)	25,259	27,326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2(d))	(777,622)	(721,631)
受限制資金(附註12(d))	(112,135)	(44,705)
債務淨額	1,484,553	1,947,454
總權益	2,966,763	3,259,124
總資本	4,451,316	5,206,578
資本負債比率	33.35%	37.40%

3.3 公平值估計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根據在評估公平值的估值技術中所運用到的輸入的層次，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工具。這些輸入按照公平值層次歸類為如下三層次：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未經調整)(第一層次)。
- 直接(即按照價格)或間接(即源於價格)地使用除第一層次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市場報價以外的其他可觀察輸入值(第二層次)。
- 資產或負債使用了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的輸入值)(第三層次)。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第一層次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次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25,523	25,523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 益的金融資產	-	176,590	-	176,59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212,583	212,583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層次之間無轉移。

在第三層次內的金融工具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層次金融工具的變動列示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12,583	118,399
增加	291,558	714,631
出售/結算	(478,619)	(620,466)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利得	1	1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5,523	212,583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年內總利得， 列於「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項下	1	19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平值的關係

金融工具	公平值層次	估值技術及 關鍵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應收票據	第三層次	未來現金流量之現金流折 現將根據預期可收回金額 估計，按利率折現以反映 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平之 最可觀估計	與預期風險水平相應的利 率，介乎1.45%至1.66% (二零二四年：1.41%至 2.19%)	折現率越低，公平值越高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 附轉換權的本票 (「本票」)	第二層次	取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 (i)按折現現金流量釐定的 價值；及(ii)本票發行人的 股份報價及可轉換股份數 目計算的轉換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並無變更任何釐定第二層次及第三層次公平值的估值技術。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根據於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中使用的單獨回報率的變動釐定，該變動反映了於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預期風險水平。如果相關的折現率上升／下降10%，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全面開支總額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1,000元及人民幣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4,000元及人民幣2,000元)，乃由於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ii) 並非以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除二零二四年票據外，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與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其賬面值、公平值及公平值層次於附註12(e)(vi)披露。



4 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項作出認為合理的預期。

(a) 重大會計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以下會計判斷：

(i) 釐定具有續租選擇權的合同租賃年期

本集團運用判斷以釐定其作為承租人的包括續租選擇權的租賃合同的租賃年期，特別是與辦公室、廠房及設備有關的租賃。對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續租選擇權的評估影響租賃期，其對所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金額有重大影響。當發生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並影響評估的重大事件或情況發生重大變化時，將進行重新評估。

在評估合理確定性時，本集團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的經濟獎勵／懲罰。所考慮的因素包括：

- 與市價相比選擇權期間的合同條款及條件(如選擇權期間支付的金額是否低於市價)；
- 本集團進行租賃物業裝修的程度；及
- 有關終止租賃的成本(例如搬遷成本、物色另一項適合本集團需要的相關資產的成本)。

(b)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有可能使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詳述如下。

(i)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乃根據同類性質及功能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實際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釐定其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倘可使用年期不同於先前估計年期，則本集團會修改折舊支銷，並會撤銷或撤減已廢棄或出售的技術上已過時或非策略資產。

(ii)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如有)列賬。本集團評估某項資產是否發生減值時須作出判斷和估計，尤其評估下列事項時：(1)是否出現事件或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跡象；(2)資產的賬面值是否可以通過可收回金額支撐，在使用價值的情況下，根據資產的持續使用估算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和(3)適用於評估可收回金額的恰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和適當的折現率。如果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本集團以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元確定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變更假設和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折現率或增長率，可能會極大影響減值測試中使用的淨現值。

4 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b)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iii) 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

貿易應收款項和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準備乃基於有關預期損失率的假設。本集團根據其過往歷史、現有市場狀況以及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使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值。有關所使用的關鍵假設和輸入值的詳情，請參考附註2.9及附註3.1(b)(iii)。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評估結果及綜合收益表的減值開支產生重大影響。

(iv) 商譽的減值評估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之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變動導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訂或折現率向上修訂，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損失或進一步減值損失。使用價值的計算詳情於附註8(a)披露。

(v)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之所得稅。於釐定各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許多交易及計算方法難以確定最終稅項。本集團按照會否出現額外應繳稅項的估計確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所產生的負債。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記賬之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決定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若干經營中附屬公司的未動用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72,39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7,238,000元)已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予以確認。變現遞延稅項資產主要取決於未來是否將有足夠未來利潤或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其為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倘產生的未來實際應課稅利潤少於或多於預期，或倘事實及情況的變動導致對未來應課稅利潤估計進行修訂，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能進行重大轉回或進一步確認，並在發生有關轉回或進一步確認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vi) 收入確認及虧損合同準備

本集團根據管理層對合同總結果的估計(包括進行中合同的盈利能力的評估)及個別合同工程的完成進度，確認提供海洋工程及檢驗服務合同的合同收入。完成階段乃根據迄今已進行工程所產生的合同成本佔估計總合同成本之比例(投入法)釐定。總合同成本乃由管理層基於相關主要承建商/供應商/賣方不時提供的報價及同類項目的過往經驗估計。儘管管理層根據合同的進度，檢討及修訂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的估計，有關合同總收入及成本的實際結果或會高於或低於估計，這將會影響已確認的收入及損益(包括虧損合同準備(如有))。



5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制定者為高級執行管理層。高級執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高級執行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高級執行管理層從業務角度考慮業務狀況，並根據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除所得稅前利潤(未分配財務收入、財務成本及總部開支)評估業務分部的表現。

由於總部開支為本集團的基本管理開支，由本集團總部產生並不歸屬於某個具體分部，因此該支出不作為業務分部費用。

本集團向高級執行管理層提供的總資產金額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該等資產乃根據分部經營分配。

本集團向高級執行管理層提供的總負債金額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該等負債乃根據分部經營分配。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以下列業務分部組成：

- 提供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包括油田裝備的生產；
- 提供油田服務，包括向油氣生產商提供油井鑽探服務，一體化綜合服務，石油專用管材(「石油專用管材」)貿易及相關服務；及
-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包括提供海洋工程服務與海洋設計服務。

分部間銷售根據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a)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	1,325,079	2,124,700
油田服務	2,090,277	1,579,862
海洋工程服務	1,459,800	963,770
	4,875,156	4,668,332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可呈報分部向高級執行管理層提供的分部數據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務分部	油田裝備 製造與服務 人民幣千元	油田服務 人民幣千元	海洋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分部收入	1,388,281	2,094,999	1,536,296	5,019,576
分部間銷售	(63,202)	(4,722)	(76,496)	(144,420)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325,079	2,090,277	1,459,800	4,875,156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 在某一時間點	1,321,780	761,736	13,029	2,096,545
— 在一段時間內	2,837	1,307,632	1,419,385	2,729,854
	1,324,617	2,069,368	1,432,414	4,826,399
其他來源的收入：				
— 租賃收入—固定經營租賃付款	462	20,909	27,386	48,757
	1,325,079	2,090,277	1,459,800	4,875,156
業績				
分部毛利／(虧損)	373,732	832,291	(7,098)	1,198,925
分部利潤／(虧損)	206,885	272,950	(388,319)	91,516
總部開支				(93,487)
經營虧損				(1,971)
財務收入				22,762
財務成本				(188,004)
除所得稅前虧損				(167,213)
其他信息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	57,100	214,097	11,272	282,469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88	—	4,186	11,474
無形資產攤銷	8,314	793	2,923	12,030
合同成本攤銷	—	113,545	—	113,545
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轉回撥備)／ 撥備	(3,032)	(12,133)	20,992	5,827
核銷其他應收款項	4,142	—	1,200	5,342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減值損失	2,778	—	322,316	325,094
存貨撇銷	17,250	—	—	17,250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損失	—	—	16,248	16,248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附註c)	151,642	252,658	23,969	428,269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務分部	油田裝備 製造與服務 人民幣千元	油田服務 人民幣千元	海洋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3,362,256	2,445,580	1,840,955	7,648,791
總資產				<u>7,648,791</u>
分部負債(附註b)	3,271,965	728,558	681,505	<u>4,682,028</u>
總負債				<u>4,682,028</u>
分部資產及負債不對稱分配(附註a)				
遞延所得稅資產	74,019	8,672	37,356	120,047
應收當期所得稅	6,555	40,554	86	47,195
受限制資金	96,831	12,472	2,832	112,1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7,821	362,501	57,300	777,622
借款	2,324,101	–	24,950	2,349,0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251	14,024	–	38,275
當期所得稅負債	35,699	40,085	9,167	84,951
租賃負債	17,832	–	7,427	25,259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務分部	油田裝備 製造與服務 人民幣千元	油田服務 人民幣千元	海洋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分部收入	2,146,537	1,583,500	966,935	4,696,972
分部間銷售	(21,837)	(3,638)	(3,165)	(28,640)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124,700	1,579,862	963,770	4,668,332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 在某一時間點	2,100,282	718,367	25,544	2,844,193
— 在一段時間內	17,632	849,717	938,226	1,805,575
	2,117,914	1,568,084	963,770	4,649,768
其他來源的收入：				
— 租賃收入—固定經營租賃付款	6,786	11,778	—	18,564
	2,124,700	1,579,862	963,770	4,668,332
業績				
分部毛利	559,371	472,691	89,703	1,121,765
分部利潤	319,639	156,775	185	476,599
總部開支				(104,828)
經營利潤				371,771
財務收入				31,159
財務成本				(287,057)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5,873
其他信息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	53,642	115,822	66,569	236,033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39	—	3,120	10,359
無形資產攤銷	6,048	794	800	7,642
合同成本攤銷	—	42,382	—	42,382
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撥備/(轉回)	22,265	19,289	(14,366)	27,188
預付款項減值損失	4,002	—	—	4,002
存貨撇銷	—	13,667	—	13,667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附註c)	116,980	241,663	—	358,643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務分部	油田裝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製造與服務 人民幣千元	油田服務 人民幣千元	海洋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3,245,785	2,831,547	2,000,389	8,077,721
總資產				8,077,721
分部負債(附註b)	3,484,979	720,551	613,067	4,818,597
總負債				4,818,597
分部資產及負債不對稱分配(附註a)				
遞延所得稅資產	92,752	26,985	30,794	150,531
應收當期所得稅	7,740	61,133	–	68,873
受限制資金	17,278	20,796	6,631	44,7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7,127	234,894	39,610	721,631
借款	2,604,564	62,443	19,457	2,686,4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397	14,407	–	33,804
當期所得稅負債	78,216	52,396	884	131,496
租賃負債	21,101	–	6,225	27,326

附註：

- (a)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除於聯營企業的權益外，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然而，財務收入、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並不包括在各報告分部的分部業績計量內。主要營運決策制定者認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該不對稱分配與內部管理報告一致，而該不對稱分配的影響於上文披露。
- (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票據人民幣2,210,88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61,082,000元)計入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分部的總負債。
- (c) 資本開支指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分部資料(續)

(c) 地區分部

雖然本集團的三個分部按全球基準管理，但該等分部分佈在六個主要地區運行。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集團生產及銷售多種鑽杆及相關產品。於俄羅斯、中亞、東歐、中東及南北美洲，本集團出售鑽杆及相關產品。於北美洲，本集團提供鑽杆經營租賃服務。於中亞、南亞、非洲、南美洲、中東及東歐，本集團提供鑽井服務及相關油田工程服務。於中國和東南亞，本集團提供海洋工程服務。本集團按地區(乃根據貨物產地和服務提供地)劃分的合併收入總額如下表所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註冊地點)(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	458,088	455,885
俄羅斯及其他國家(於中亞及東歐)	603,302	895,417
中東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255,309	852,960
伊拉克	140,181	181,422
阿曼	212,929	209,891
中東其他國家	47,966	5,877
南北美洲		
厄瓜多	332,797	367,989
加拿大	255,435	217,387
美利堅合眾國	119,105	180,092
巴西	83,862	138,879
南北美洲其他國家	66,494	17,025
南亞及東南亞		
泰國	433,950	189,381
巴基斯坦	96,853	146,973
新加坡	20,643	325,293
南亞及東南亞其他國家	297,921	48,707
非洲		
尼日利亞	612,611	227,979
剛果	765,650	184,880
非洲其他國家	59,120	19,927
大洋洲		
澳大利亞	12,940	2,368
	4,875,156	4,668,332



5 分部資料(續)

(c) 地區分部(續)

下表列示按基於以下基準的地區劃分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

- 就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而言，乃基於資產所在地；
- 就無形資產、合同成本及預付款項而言，乃基於其被分配的營運所在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註冊地點)(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	397,760	399,389
俄羅斯及其他國家(於中亞及東歐)	159,720	129,124
中東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307,942	285,172
伊拉克	170,385	279,914
阿曼	114,527	187,566
南北美洲		
厄瓜多爾	65,964	60,796
加拿大	50,781	57,103
美利堅合眾國	77,990	20,466
南北美洲其他國家	4,840	28
南亞及東南亞		
泰國	9,316	1,087,329
巴基斯坦	19,352	77,950
馬來西亞	109,154	23,346
南亞及東南亞其他國家	1,481	44,768
非洲		
尼日利亞	32,883	107,681
非洲其他國家	3,011	528
	1,525,106	2,761,160

5 分部資料(續)

(d) 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和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和負債：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與海洋工程和檢查服務有關的流動合同資產	(i)	19,145	38,065
損失準備	3.1(b)	(255)	(26)
合同資產總額		18,890	38,039
確認為履行合同而發生的成本的資產			
— 非流動		55,747	141,069
— 流動		41,696	—
	(iv)	97,443	141,069
合同負債			
流動			
— 銷售及服務合同	(i), (ii)	98,665	121,441
非流動			
— 動員費	(i), (ii)	31,281	62,520
		129,946	183,96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合同資產為人民幣7,063,000元(扣除損失準備人民幣零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合同負債為人民幣126,011,000元。

(i) 合同資產和負債的重大變化

合同資產主要涉及本集團就已完成及尚未出具發票的有關提供海洋工程服務和檢查服務的工作收取代價的權利，因為該等權利以本集團未來履約為條件。合同資產在該等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將合同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因為本集團預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變現。

對於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合同，當本集團於生產活動開始前或提供服務前收到押金時，將於合同開始階段產生合同負債，直到合同確認的收入超過押金金額。本集團於接受訂單時按個別情況收取押金，並因此產生合同負債。

動員費主要指由相應客戶予以補償的動員成本，其應予以遞延並於後續服務期間按直線法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5 分部資料(續)

(d) 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和負債(續)

(i) 合同資產和負債的重大變化(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同資產的重大變動乃由於整體合同活動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同資產的重大變動乃由於整體合同活動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同負債的重大變動乃由於整體合同活動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同負債結餘出現重大變動乃由於整體合同活動減少所致。

(ii) 與合同負債有關的已確認收入

下表顯示本報告期內就結轉合同負債確認的收入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同負債餘額的已確認收入		
— 銷售貨品	77,728	44,479
— 提供服務	16,217	13,361
— 動員費	24,238	10,243
	118,183	68,083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確認收入與上一年度履行的履約責任有關。

(iii) 預期將於日後確認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同收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有合同下剩餘履約義務分配的交易價格合計為人民幣58,98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6,489,000元)。該金額指客戶與本集團訂立的油田服務合同和海洋工程服務合同預計未來確認的收入。本集團將在工程完成時確認未來的預期收入，預計在未來5年內發生。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剩餘履約義務(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及預計確認收入的時間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7,708	233,969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1,864	11,566
兩年以上	9,417	50,954
	58,989	296,489

5 分部資料(續)

(d) 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和負債(續)

(iii) 預期將於日後確認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同收益入(續)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方法至其就銷售油田裝備及提供海洋工程服務項下服務的銷售合同，以使上述資料不包括本集團於履行就銷售油田裝備及提供油田服務及海洋工程服務項下服務的銷售合同(原定預計持續時間為一年或更短)項下的剩餘履約責任時有權獲得的收益之資料。

(iv) 履約成本

合同成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履行油田服務合同而發生的成本確認的資產		
— 動員成本	97,443	141,069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服務提供成本的攤銷	113,545	42,382

本集團確認了與履行油田服務合同所產生的動員成本相關的資產。該項資產在與其有關的特定合同期限內以直線法攤銷，攤銷方式與確認相關收入的方式一致。管理層預計資本化成本將全部收回，且無需計入減值損失。

(e) 主要客戶資料

各年度來自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戶(本集團視在共同控制下的一組實體為單一客戶)之收入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附註a)	704,948	不適用*

附註：

(a) 該客戶的收入來自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分部。

* 相應收入於有關年度並無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



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完全 擁有地權 人民幣千元	樓宇 及設施 人民幣千元	船舶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租賃 房屋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39,155	290,224	1,634,736	1,649,917	39,963	17,658	6,257	97,087	3,774,997
累計折舊	-	(112,120)	(497,804)	(799,241)	(31,249)	(12,984)	(6,257)	-	(1,459,655)
賬面淨值	39,155	178,104	1,136,932	850,676	8,714	4,674	-	97,087	2,315,342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									
賬面淨值	39,155	178,104	1,136,932	850,676	8,714	4,674	-	97,087	2,315,342
轉撥自在建工程	-	515	-	71,786	446	-	-	(72,747)	-
增加	-	446	-	180,004	8,957	685	-	109,157	299,249
處置	(18,500)	-	-	(11,756)	(727)	(818)	-	(3,911)	(35,712)
折舊(附註17(b))	-	(19,665)	(64,956)	(146,533)	(3,388)	(1,491)	-	-	(236,033)
外幣折算差額	(2,018)	2,633	15,353	22,050	(838)	621	-	(14,301)	23,500
年末賬面淨值	18,637	162,033	1,087,329	966,227	13,164	3,671	-	115,285	2,366,34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637	375,332	1,650,089	1,890,700	38,817	13,335	6,257	115,285	4,108,452
累計折舊	-	(213,299)	(562,760)	(924,473)	(25,653)	(9,664)	(6,257)	-	(1,742,106)
賬面淨值	18,637	162,033	1,087,329	966,227	13,164	3,671	-	115,285	2,366,346

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續)

	完全 擁有地權 人民幣千元	樓宇 及設施 人民幣千元	船舶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租賃 房屋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18,637	162,033	1,087,329	966,227	13,164	3,671	-	115,285	2,366,346
轉撥自在建工程	-	8,698	-	183,515	-	-	-	(192,213)	-
增加	-	8,097	-	190,624	1,620	1,985	-	151,971	354,297
減值損失(附註(c))	-	-	(322,316)	(2,778)	-	-	-	-	(325,094)
處置	(500)	(19,915)	(721,229)	(32,691)	(1,098)	(464)	-	-	(775,897)
折舊(附註17(b))	-	(23,254)	(31,713)	(219,995)	(5,005)	(2,502)	-	-	(282,469)
外幣折算差額	313	6,540	(12,071)	(97,593)	304	1,918	-	7,497	(93,092)
年末賬面淨值	18,450	142,199	-	987,309	8,985	4,608	-	82,540	1,244,09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450	356,305	-	1,898,077	33,192	15,480	6,262	82,540	2,410,306
累計折舊及減值	-	(214,106)	-	(910,768)	(24,207)	(10,872)	(6,262)	-	(1,166,215)
賬面淨值	18,450	142,199	-	987,309	8,985	4,608	-	82,540	1,244,091

(a)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於綜合收益表支銷，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化至存貨	55,832	48,001
提供服務成本	209,716	173,471
研發開支	667	1,658
行政開支	16,238	12,896
銷售及營銷成本	16	7
	282,469	236,033



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續)

(b) 經營租賃項下出租的工廠(計入附註6「完全擁有地權」、「樓宇及設施」及「機器及設備」類別)

	完全擁有地權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樓宇及設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14,914	24,023	81,998	120,935
累計折舊	–	(19,095)	(40,515)	(59,610)
賬面淨值	14,914	4,928	41,483	61,325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914	4,928	41,483	61,325
根據新租賃租賃的額外部分	–	41,540	9,841	51,381
解除自租約	–	(187)	(3,471)	(3,658)
處置	(18,500)	–	–	(18,500)
折舊	–	(32,299)	(8,055)	(40,354)
外幣折算差額	3,586	(1,357)	–	2,229
年末賬面淨值	–	12,625	39,798	52,42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59,310	76,335	135,645
累計折舊	–	(46,685)	(36,537)	(83,222)
賬面淨值	–	12,625	39,798	52,423

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續)

(b) 經營租賃項下出租的工廠(計入附註6「完全擁有地權」、「樓宇及設施」及「機器及設備」類別)(續)

	完全擁有地權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樓宇及設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	59,310	76,335	135,645
累計折舊	–	(46,685)	(36,537)	(83,222)
賬面淨值	–	12,625	39,798	52,42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12,625	39,798	52,423
根據新租賃租賃的額外部分	–	1,758	2,169	3,927
解除自租約	–	(144)	(2,523)	(2,667)
折舊	–	(2,062)	(3,445)	(5,507)
外幣折算差額	–	311	–	311
年末賬面淨值	–	12,488	35,999	48,48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57,918	74,251	132,169
累計折舊	–	(45,430)	(38,252)	(83,682)
賬面淨值	–	12,488	35,999	48,487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其部分工廠。租賃的初始期限一般為12個月，期滿後可選擇續租，屆時將重新商議所有條款。所有租賃均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本集團並無因租賃安排而面臨外匯風險，原因是所有租賃均以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租賃合同不包含剩餘價值擔保，亦不包含承租人在租賃期限結束時購買工廠的選擇權。

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續)

(c)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減值損失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工廠及機器	2,778	—
該船舶(附註)	322,316	—
	325,094	—

附註：於二零二五年六月，本集團管理層決議出售海洋工程服務板塊內的該船舶。該船舶於二零一二年建造，已投入運作近十年。為配合本集團的戰略轉型，進一步加強對高價值工程、採購、施工及安裝服務的財務聚焦，從而降低對該船舶的營運依賴，且出售事項將可產生即時現金流入，以提升本公司財務靈活性及支持未來戰略發展，本集團決議自二零二五年六月起一年內按現況出售該船舶。因此，於出售前，該船舶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新分類為「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該船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043,545,000元，按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人民幣721,229,000元計提減值，確認減值損失人民幣322,316,000元。估計可收回金額乃基於該船舶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通過使用當前重置成本總額結合複合折舊率以成本法進行計算。計算中的關鍵假設是62%的複合折舊率，該比率乃經考慮該船舶的實體狀況、運營狀態及其估計經濟使用年限而得出。本公司董事委聘獨立估值師對該船舶進行估值，以為其提供減值評估依據。可收回金額所依據的公平值被歸類為公平值層次中的第三層級。

於分類為持作出售日期，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包括以下各項：

	人民幣千元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721,229
於出售前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721,229

並無就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於其他全面收益計入累計收益或開支。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買方(「買方」)訂立書面協議備忘錄(「協議備忘錄」)，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該船舶，代價為100百萬美元(「出售事項」)。在總代價中，75百萬美元將以現金收取，而餘下25百萬美元將通過買方向本集團發行的本票結付，該本票包含一項轉換權，賦予本集團酌情權，可全權決定將全部未償還本金轉換為買方股權。根據上市規則，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而完成出售事項須待訂約方根據上市規則就協議備忘錄及出售事項獲得彼等各自之必要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八日當該船舶的控制權因該船舶實際交付而轉移至買方之時完成。出售該船舶的應收代價及本票分別確認為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2(c)(iii))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2(b))。

7 租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所有者權益	25,471	26,328
租賃作自用之其他物業	24,340	24,618
	49,811	50,946
租賃負債		
1年內	10,671	9,778
1年後但2年內	5,335	5,107
2年後但5年內	4,668	4,309
5年後	4,585	8,132
	14,588	17,548
	25,259	27,326

(i) 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所有者權益

本集團於中國持有多塊工業土地，以用作其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業務，租期為50年以內，而其製造設施主要位於該等廠房。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土地的全部或部分不可分割份額)的註冊擁有人。就於中國的租賃土地的權益而言，本集團已預先支付一筆款項向其前註冊擁有人收購該等物業權益，且毋須根據土地租賃條款持續支付款項。

(ii) 租賃作自用之其他物業

本集團透過租賃協議取得其他物業作為其辦公室、倉庫及生產設施的使用權。租約的初始期限一般為3至30年。所有租賃均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若干租賃包括在合同期限結束後重續租賃額外期間的選擇權。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本集團會設法加入可由本集團行使的續租選擇權，以提供營運靈活性。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續租選擇權。倘本集團未能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則續租期間的未來租賃付款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

此外，於有重大事件發生或屬承租人控制範圍內的情況出現重大變化時，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年內並無出現有關觸發事件(二零二四年：無)。

7 租賃(續)

(ii) 租賃作自用之其他物業(續)

人民幣25,259,000元的租賃負債與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4,340,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二零二四年：租賃負債人民幣27,326,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4,618,000元)。除出租人持有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增量借款利率為3%至21%(二零二四年：4.8%至15%)。

(i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的變動列示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淨值	50,946	54,040
增加	10,068	8,167
租賃修改	(1,225)	-
折舊費用(附註17(b))	(11,474)	(10,359)
外幣折算差額	1,496	(902)
年末賬面淨值	49,811	50,946

年內，增加使用權資產指新租賃協議項下應付的資本化租賃預付款項。

(iv) 費用已於綜合收益表扣除，如下所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附註)		
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所有者權益	857	856
租賃作自用之其他物業	10,617	9,503
	11,474	10,359
租賃負債的利息費用(附註22)	4,049	1,948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費用(附註)	318,804	209,514

附註：使用權資產及短期租賃費用折舊已於綜合收益表扣除，如下所示：

7 租賃(續)

(iv) 費用已於綜合收益表扣除，如下所示：(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化至存貨	8,660	5,410
提供服務的成本	272,733	190,300
行政開支	48,327	23,520
銷售及營銷成本	558	643
	330,278	219,873

本集團定期訂立辦公室、廠房、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披露短期租賃費用的短期租賃組合類似。

二零二五年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334,77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0,613,000元)，其中人民幣15,96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099,000元)與融資活動有關，而餘下款項與經營活動有關。

8 無形資產

	商譽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計算器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96,507	62,605	16,812	175,924
累計攤銷	–	(27,873)	(12,208)	(40,081)
賬面淨值	96,507	34,732	4,604	135,84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6,507	34,732	4,604	135,843
增加	–	–	1,097	1,097
攤銷費用(附註17)	–	(6,309)	(1,333)	(7,642)
外幣折算差額	–	3,682	(10)	3,672
年末賬面淨值	96,507	32,105	4,358	132,97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96,507	68,783	17,860	183,150
累計攤銷	–	(36,678)	(13,502)	(50,180)
賬面淨值	96,507	32,105	4,358	132,970

8 無形資產(續)

	商譽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計算器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6,507	32,105	4,358	132,970
增加	–	1,400	14,527	15,927
攤銷費用(附註17)	–	(10,786)	(1,244)	(12,030)
外幣折算差額	–	(364)	338	(26)
年末賬面淨值	96,507	22,355	17,979	136,84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6,507	69,736	30,302	196,545
累計攤銷	–	(47,381)	(12,323)	(59,704)
賬面淨值	96,507	22,355	17,979	136,841

附註：

(a)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的分部層面概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鑽具業務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鑽具業務 人民幣千元
油田裝備製造與服務	96,507	96,507

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本集團乃根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按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使用價值。根據當前生產能力，本集團預計超過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近似於第五年現金流量。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是基於2%(二零二四年：2%)的增長率推算得出的。該增長率與現金產生單元運營所在行業特定的行業報告中的預測一致。

8 無形資產(續)

(a) 商譽減值測試(續)

用於計算油田裝備製造及服務分部的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鑽具業務	二零二四年 鑽具業務
增長率	2%至15%	3%
毛利	32%	26%
折現率	12%	14%

管理層乃根據過往表現及市場擴張的預期釐定預算毛利。增長率乃由管理層根據市場發展及現金產生單元的業務發展的預期釐定。採用的折現率為稅前折現率且能反映相關業務的特殊風險。根據敏感度測試的評估結果，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無需進行減值(二零二四年：無)。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鑽具業務的可收回金額較其賬面值超出人民幣123,19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0,507,000元)。倘折現率增加至12.6%(二零二四年：15.1%)或涵蓋五年期的預算增長率減少1.3%(二零二四年：1.1%)或毛利率減少0.5%(二零二四年：減少0.9%)，而其他參數維持不變，則該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將相等於其賬面值。

(b) 無形資產攤銷已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如下所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攤銷		
行政開支	9,176	4,194
銷售成本	2,854	3,448
	12,030	7,642



9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可依法抵銷及遞延所得稅與同一課稅實體的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抵銷。抵銷後的遞延所得稅結餘淨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0,047	262,199
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	-	(111,66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20,047	150,5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275)	(145,472)
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	-	111,668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38,275)	(33,804)

9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未計及於相同稅務權區抵銷餘額)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結轉的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資產減值準備 人民幣千元	未實現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7,550	17,346	74,663	3,745	7,314	160,618
(扣除自)/計入綜合收益表(附註23)	109,688	(9,114)	1,058	(51)	-	101,58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67,238	8,232	75,721	3,694	7,314	262,199
(扣除自)/計入綜合收益表(附註23)	(94,489)	(4,186)	(42,415)	418	4,356	(136,316)
匯兌差額	(358)	352	(5,527)	320	(623)	(5,83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391	4,398	27,779	4,432	11,047	120,047

附註(a) 未實現利潤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乃主要由集團內部公司間轉讓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以及存貨的未實現內部交易利潤所致。

遞延所得稅資產在有關稅務利益很可能可以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變現的程度上就承前結轉的稅項虧損予以確認。

並無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1,340,726	733,106
可扣稅暫時性差異	29,411	10,873
	1,370,137	743,979

並無就以上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此乃由於不大可能有可用上述項目抵扣的應課稅利潤。

稅項虧損人民幣518,84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00,133,000元)連同到期日於下表披露，及其他稅項虧損人民幣821,87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32,973,000元)可無限期結轉。

9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a) (續)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	12,405
二零二六年	16,103	25,615
二零二七年	69,240	17,000
二零二八年	33,177	38,825
二零二九年	115,583	45,151
二零三零年或之後#	284,745	161,137
	518,848	300,133

稅項虧損到期日至二零三五年內(二零二四年：二零三四年內)。

遞延所得稅負債	若干附屬公司 未匯回盈利的 預扣稅項 人民幣千元	加速稅項 折舊費用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0,268)	(15,098)	(4,098)	(49,464)
計入綜合收益表(附註23)	-	(96,570)	562	(96,00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0,268)	(111,668)	(3,536)	(145,472)
計入/(扣除自)綜合收益表(附註23)	-	107,672	(784)	106,888
匯兌差額	-	-	309	30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268)	(3,996)	(4,011)	(38,275)

並無就與附屬公司未分派利潤有關的暫時性差異人民幣3,907,73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645,027,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此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已判定該等利潤在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分派。

10 預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原材料之預付款項	237,099	304,445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38,616	69,829
分包成本之預付款項	3,613	15,208
保險及其他開支之預付款項	57,960	43,912
	337,288	433,394

分析為：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38,616	69,829
流動資產	298,672	363,565
	337,288	433,394

11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53,991	515,057
在產品	89,348	207,714
產成品	478,874	358,544
包裝物	–	724
低值易耗品	37,658	13,803
	1,059,871	1,095,842

所有存貨預計於一年內收回。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1,633,311	2,407,366
存貨撇銷(附註21)	17,250	–
	1,650,561	2,407,366



1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a)	25,523	212,583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	176,59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c)	3,445,444	2,620,79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d)	777,622	721,631
– 受限制資金	(d)	112,135	44,705
		4,335,201	3,387,128
		4,537,314	3,599,711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借款	(e)	2,349,051	2,686,464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f)	2,036,797	1,737,743
– 租賃負債(附註7)		25,259	27,326
		4,411,107	4,451,533

(a)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25,523	212,58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為人民幣25,52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12,583,000元)的應收票據被確認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因為本集團持有應收票據用於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於二零二五年出售，其中該現金流量僅代表支付的本金和利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平值收益為人民幣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000元)。

以下為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附帶全面追索權基準透過折現轉讓予銀行的應收票據。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主要風險及回報，其繼續確認賬面值全額，並將轉讓後取得的現金確認為有抵押借款(附註12(e))。

	折現附帶全面 追索權票據予銀行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的賬面值	12,938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	(12,93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的賬面值	171,268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	(171,067)

1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b)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轉換權的本票	176,590	—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PT CAKRA BUANA RESOURCES ENERGI TBK(附註6所界定的出售事項的買方及作為「本票發行人」，一家在印尼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CBRE)向本集團發行本金額為25,000,000美元的本票，作為出售事項的部分代價。

該本票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計息，到期日為本票協議(「本票協議」)日期起計12個月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最長期限為60個月)。根據本票協議，本集團可全權酌情於本票協議日期(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至到期日止期間內的任何時間，按轉換價格(按本票發行人股份於緊接轉換日期前30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計算)將面值25,000,000美元轉換為本票發行人的股份。

本票發行人須每12個月支付本金額的應計利息。倘本票發行人於到期日前償還全部未償還本金額及/或本集團選擇透過轉換結清本金額，則本票發行人無須支付利息。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票的公平值乃參考外部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估值釐定。

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詳述的估值工作，本票於發行日期的初始公平值為人民幣198,462,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票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76,590,000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損益中確認公平值虧損為人民幣16,248,000元。

報告期結束後，本票發行人要求根據本票議提前償還部分本票。本集團選擇由本票發行人以現金支付提前還款，而本票發行人已向本集團償還20,000,000美元。

1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c)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i)	2,423,326	2,054,535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28(c))	9,554	26,852
—應收第三方款項	2,413,772	2,027,683
減：應收款項損失準備(ii)	(75,061)	(92,125)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348,265	1,962,410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iii)	1,097,179	658,38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3,445,444	2,620,792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客戶合同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797,592,000元(扣除損失準備人民幣85,780,000元後)。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零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034,000元)已用於取得金融機構借款的抵押(附註12(e)(iii))。

1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c)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美元	1,855,332	1,034,620
— 人民幣	621,283	747,436
— 盧布	461,192	330,247
— 埃塞俄比亞比爾	12,261	157,297
— 泰銖	164,032	100,886
— 伊拉克第納爾	59,208	86,632
— 阿曼里亞爾	82,665	80,685
— 迪拉姆	59,572	26,484
— 加元	59,534	37,798
— 其他幣種	70,365	18,707
	3,445,444	2,620,792

* 盧布—俄羅斯盧布，埃塞俄比亞比爾—埃塞俄比亞比爾，泰銖—泰銖，伊拉克第納爾—伊拉克第納爾，阿曼里亞爾—阿曼里亞爾，迪拉姆—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迪拉姆，加元—加拿大加元。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447,480	64,563
人民幣	91,101	50,227
盧布	594	31,009
其他幣種	71,484	1,297

(i)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向第三方及關聯方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損失準備前)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 90天以內	1,247,954	1,307,989
— 90天以上180天以內	546,423	374,921
— 180天以上360天以內	202,437	61,613
— 360天以上720天以內	253,530	157,615
— 720天以上	172,982	152,397
	2,423,326	2,054,535

貿易應收款項在自賬單日期起0天至360天的信用期內到期。有關本集團的信用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用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1(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總額為人民幣1,463,30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47,603,000元)的賬款(其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並計提損失準備撥備人民幣72,72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1,733,000元)。

1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c)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ii) 貿易應收款項損失準備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92,125)	(85,780)
減值損失準備撥回撥備/(撥備)(附註3.1(b)(iii))	17,554	(6,345)
轉撥自合同資產	(27)	–
外幣折算差額	(46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註3.1(b)(iii))	(75,061)	(92,125)

(iii) 其他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該船舶的應收代價(附註(b))	316,296	–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28(c))	253,708	232,334
押金	172,534	112,678
員工借款	17,398	24,819
預付增值稅	118,284	75,143
其他(附註(a))	284,544	255,867
減：應收呆賬撥備(附註3.1(b)(iii))	(65,585)	(42,459)
	1,097,179	658,382

附註a：計入其他的人民幣172,58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2,837,000元)為應收進口代理款項，該等進口代理協助本集團在交易中將材料自中國進口至俄羅斯及阿拉伯聯合大公國，該等交易為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首先將材料售予進口代理，再由進口代理將材料售回本集團於俄羅斯及阿拉伯聯合大公國的附屬公司。

附註b：根據有關出售該船舶的書面協議備忘錄，應收代價45,000,000美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到期支付。於報告期末，應收款項剛剛逾期，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因此使用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損失準備。

除金額並不重大的租金按金預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以上收回外，所有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回。

應收呆賬的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2,459)	(21,642)
減值損失準備撥備	(23,126)	(20,81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5,585)	(42,459)

1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d)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和庫存現金(i)	889,757	766,336
減：受限制資金(ii)	(112,135)	(44,7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7,622	721,631

(i) 所有銀行存款(不含受限制資金)均為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內的存款。本集團就銀行存款(包括受限制資金)收取利息。

(ii) 受限制資金為存放於獨立儲備賬內的保證金，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發出應付票據及銀行擔保等貿易融資之用，及為銀行借款協議下的保證金(附註12(e))。

銀行存款及庫存現金以下列幣種計價：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33,271	484,915
—人民幣	105,636	110,931
—盧布	85,874	72,801
—加元	20,718	42,455
—迪拉姆	3,577	5,385
—巴基斯坦盧比	4,424	28,445
—其他幣種	136,257	21,404
	889,757	766,336

* 巴基斯坦盧比—巴基斯坦盧比。

受限制資金以下列幣種計價：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2,482	14,559
—美元	88,553	27,952
—迪拉姆	301	532
—加元	394	389
—其他幣種	405	1,273
	112,135	44,705



1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d)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續)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資金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78,892	242,134
加元	178	24,618
其他幣種	74,332	19,862

將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兌換為外幣並將該等資金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理條例及法規。

(e)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銀行借款－無抵押(i)	—	429
減：非流動借款即期部分 －無抵押(i)	—	(429)
	—	—
流動		
銀行借款－有抵押(iii)	98,990	282,113
銀行借款－無抵押(i)	34,950	127,255
其他借款－有抵押(iii)	4,230	15,585
優先票據－有抵押(ii)	2,210,881	2,261,082
非流動借款即期部分 －無抵押(i)	—	429
	2,349,051	2,686,464
	2,349,051	2,686,464

1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e) 借款(續)

(i) 銀行借款—無抵押

無抵押銀行借款總額人民幣34,95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7,684,000元)中的人民幣零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640,000元)由若干第三方擔保，詳情如下。

(a) 二零一八年，海隆石油服務有限公司簽訂了一份金額為36,000,000美元的美元貸款協議，並由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一間國家政策性保險機構)投保，並享受優惠利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提取19,685,000美元(折合人民幣125,506,000元)，其中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間分別償還了6,120,000美元、6,300,000美元、6,480,000美元及785,000美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餘額為零美元(二零二四年：785,000美元(折合人民幣5,640,000元))。該貸款餘額亦由本公司及其中一間附屬公司(即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擔保。

(ii) 優先票據—有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本公司通過發行總金額為398,945,000美元的新優先票據完成對二零二零年票據和二零二二年票據的重組，其中21,600,000美元的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其餘的到期日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二四年票據」)。二零二四年票據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在新加坡交易所證券有限公司上市，由本集團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人民幣234,46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8,040,000元)作抵押，並由本集團部分附屬公司擔保。二零二四年票據的年利率為9.75%，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起於每年五月十八日和十一月十八日每半年支付一次。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本公司回購部分二零二四年票據，回購本金總額約為63百萬美元。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並無回購任何二零二四年票據。回購完成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票據的未償還本金為314,546,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210,881,000元)(二零二四年：314,546,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261,082,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到期償還之二零二四年票據，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償還。

二零二四年票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計利息為49,575,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48,456,000元)(二零二四年：18,907,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35,913,000元))計入應付利息(附註12(f))，其中人民幣348,456,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違約(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5,913,000元)。

就未能於到期日支付二零二四年票據一事，二零二四年票據持有人的代表針對本公司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提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的清盤呈請。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完成二零二四年票據的重組(「重組生效日期」)，並於同日就經修訂及重列票據訂立第三份補充契約。

經重組的經修訂及重列票據本金總額約為317,442,000美元，按以下方式釐定：(i)現有二零二四年票據的本金總額314,546,000美元，另加(ii)現有二零二四年票據由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八日起至重組生效日期(不包括該日)止的應計及未付利息約52,562,000美元，再減去(iii)現金付款總額約49,666,000美元(「前期現金代價」)。



1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e) 借款(續)

(ii) 優先票據—有抵押(續)

經修訂及重列票據的期限為自重組生效日期起計四年，即於二零三零年二月五日期。票據按年利率9.75%計息，每半年於每年二月五日及八月五日支付一次，首期利息支付日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

根據第三份補充契約，本公司須按相等於經修訂及重列票據贖回本金額100%的贖回價，另加截至(但不包括)相關贖回日期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贖回：

- (i) 於重組生效日期後三個營業日內，贖回不少於重組生效日期當日經修訂及重列票據本金額的2.5% (「首次強制贖回」)；
- (ii) 於重組生效日期後六個月當日，贖回不少於重組生效日期當日經修訂及重列票據本金額的7.5% (包括先前已贖回的累計金額)；及
- (iii) 於重組生效日期後十個月當日，贖回不少於重組生效日期當日經修訂及重列票據本金額的10% (包括先前已贖回的累計金額)。

此外，本公司可自行選擇進行以下選擇性贖回及回購：

- (i) 按公平市價交易，在公開市場上回購全部或部分經修訂及重列票據，惟不得在經修訂及重列票據到期日前十二個月內進行該等回購；
- (ii) 根據收購要約回購全部或部分經修訂及重列票據；及
- (iii) 在經修訂及重列票據到期日前的任何時間及不時贖回全部或部分經修訂及重列票據，贖回價相等於經修訂及重列票據贖回本金額的100%，另加截至(但不包括)贖回日期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

經修訂及重列票據以本集團若干海外油田設備的負抵押作為擔保。本集團亦以主要海外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提供股份抵押，並以其他海外附屬公司的股本提供負股份抵押作為擔保。指定客戶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應收本公司或任何主要海外附屬公司的若干款項亦已抵押作為經修訂及重列票據的擔保。

於優先票據重組後及直至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當日，本公司就結付前期現金代價及首次強制贖回向優先票據持有人支付57,602,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04,873,000元)。

1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e) 借款(續)

(iii) 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103,22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7,698,000元)由於應收票據項確認的銀行承兌票據和商業承兌票據人民幣12,93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1,268,000元)、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零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034,000元)和來自未來履行銷售合同的代價人民幣8,39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3,126,000元)及銀行存款人民幣零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98,000元)擔保。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借款中，人民幣86,05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5,000,000元)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擔保，其中人民幣86,05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3,000,000元)亦由本集團關聯方擔保，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張軍先生以及彼控制的若干實體。

(iv) 借款－貨幣

本集團的借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		
－美元	2,210,881	2,275,673
－人民幣	138,170	383,293
－盧布	－	25,393
－其他貨幣	－	2,105
	2,349,051	2,686,464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借款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2,210,881	2,270,032

1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e) 借款(續)

(v) 借款－利率和到期日

借款的到期日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一年內	2,349,051	2,686,464
	2,349,051	2,686,464

本集團的借款風險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2,349,051	2,645,824
浮動利率借款	–	40,640
	2,349,051	2,686,464

本集團的浮動利率借款參照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貸款最優惠利率及俄羅斯銀行主要利率計息。利息每十二個月重設一次。本集團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固定利率借款	9.33%	9.01%
浮動利率借款	–	3.40%

(vi) 借款－公平值

借款(除二零二四年票據外)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因為該等借款的應付利息或接近於現行市場利率或借款性質為短期借款。重大差異僅適用於以下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票據	2,210,881	1,350,848	2,261,082	1,120,584

所披露公平值的公平值層級為第一層次。

1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e) 借款(續)

(vii) 借款－借貸額度

本集團有以下未動用的銀行借貸額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借貸額度	–	2,030
人民幣借貸額度	26,067	9,185
盧布借貸額度	–	384,160
汶萊元借貸額度	–	400
	26,067	395,775

(f)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8,986	9,104
貿易應付款項：	1,259,711	1,261,029
— 應付第三方款項	1,109,986	1,059,346
—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28(c))	149,725	201,683
其他應付款項：	226,133	188,728
— 應付第三方款項	166,721	85,873
—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28(c))	59,412	102,855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	33,545	38,596
應付利息(附註26)	348,456	136,056
應計稅項(所得稅除外)	139,837	70,345
應計開支	20,129	33,885
	2,036,797	1,737,743



1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f)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收取利息，且由於在短時間內到期，故賬面值(非金融負債之應付福利及除所得稅之外應計稅項除外)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	1,063,532	710,799
— 美元	681,804	669,635
— 泰銖	110,320	164,481
— 盧布	31,068	94,173
— 迪拉姆	795	53,585
— 阿曼里亞爾	55,726	17,673
— 加元	17,077	2,314
— 其他幣種	76,475	25,083
	2,036,797	1,737,743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2,408	206,637
人民幣	1,116	23,897
其他幣種	47,381	9,897

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關聯方且屬貿易相關性質的款項)根據發票日期之分析賬齡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90天以內	698,225	785,331
— 90天以上180天以內	142,767	322,212
— 180天以上360天以內	75,779	32,818
— 360天以上720天以內	258,872	116,201
— 720天以上	84,068	4,467
	1,259,711	1,261,029

1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f)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以內	8,986	9,104

購買貨品的信貸期介乎0至90天。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內結清或按要求支付。

13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指有關若干研究項目的政府補助人民幣17,74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803,000元)。有關研究項目的政府補助乃按擬補償的成本配合所需財務期間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益(附註20)。

政府補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7,749	17,803
分析為		
流動負債	-	-
非流動負債	17,749	17,803
	17,749	17,803

14 普通股

	普通股數量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普通股等值面值 (人民幣)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1港元	1,696,438,600	169,643,860	141,975,506

	普通股數量	法定股本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普通股等值面值 (人民幣)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1港元	30,000,000,000	3,000,000,000	2,510,709,895

普通股所有者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擁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所有普通股與本公司的剩餘資產擁有同等地位。

15 其他儲備

	法定儲備 附註(a)	合併儲備	購股權儲備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溢價	以公平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 收益儲備	股本 贖回儲備	資本儲備 附註(d)	總計
				所持股份 附註(b)	股份獎勵 儲備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3,614	(496)	46,089	-	-	1,175,144	(21)	702	(53,245)	1,301,787
轉撥至法定儲備	6,409	-	-	-	-	-	-	-	-	6,40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19	-	-	19
購股權屆滿時轉讓	-	-	(46,089)	-	-	-	-	-	-	(46,08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023	(496)	-	-	-	1,175,144	(2)	702	(53,245)	1,262,126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40,023	(496)	-	-	-	1,175,144	(2)	702	(53,245)	1,262,126
轉撥至法定儲備	3,505	-	-	-	-	-	-	-	-	3,505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1	-	-	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	-	-	(8,230)	-	-	-	-	-	(8,23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	-	130	-	-	-	-	13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3,528	(496)	-	(8,230)	130	1,175,144	(1)	702	(53,245)	1,257,532

15 其他儲備(續)

(a)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法規以及現時組成本集團且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章程細則，須於分派淨利潤前撥出中國附屬公司的年度法定淨利潤(抵銷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任何過往年度的虧損後)10%至法定盈餘儲備。當法定盈餘儲備的餘額達到中國附屬公司股本的50%時，中國附屬公司股東可酌情決定是否進行進一步撥款。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通過根據中國附屬公司股東的現有持股量按比例發行新股或通過增加彼等目前所持股份的面值轉換為股本，惟於有關發行之後所剩的法定盈餘儲備餘額不少於股本的25%。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3,50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409,000元)由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淨利潤劃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b)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內，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一日設立的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向一名受託人(「受託人」)合共支付約人民幣8,230,000元，以購買本公司50,257,216股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該等股份均由受託人持有。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6(ii)。

(c) 股份獎勵儲備

股份獎勵儲備包括已授予本集團僱員但未歸屬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中，根據所採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附註2.23)的會計政策已確認的部分。

(d)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就收購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支付的對價的超出部分。





16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

(i)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三年度購股權計劃」)，以可認購購股權不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額的5%普通股。二零一三年度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或獎勵本集團若干董事及職工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

為換取獲授予購股權而將取得的服務的公平值於相應歸屬期內按照直線法計入費用。購股權以授予日的公平值計量。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職工授予其權益工具的期權，被視為資本投入。僱員提供的服務的公平值(其乃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於附屬公司的新增投資，並相應地貸記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根據二零一三年度購股權計劃，本集團總計19,980,000股普通股的購股權被授予給本集團若干職工，在符合歸屬條件的情況下，以象徵式代價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二零一三年度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限為十年，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止，其後將不會再授出購股權。

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的權利，並以股份總額結算。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且不少於以下三者中之較高者：(i)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授予員工且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變動如下：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未行使購股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年初	5.93	—	15,350,700
屆滿	5.93	—	(15,350,700)
年末	5.93	—	—

16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續)

(i)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員工且未行使購股權詳情如下：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未行使購股權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四日	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二月四日	5.93	-	-
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	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二月四日	5.93	-	-
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一七年二月四日	二零一七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二月四日	5.93	-	-
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一八年二月四日	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二月四日	5.93	-	-
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四日	二零一九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二月四日	5.93	-	-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已屆滿。

(ii)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一日(「採納日期」)採納，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按零對價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員工及本集團任何公司的董事)獎勵本公司普通股，惟須達成歸屬條件。股份獎勵計劃有效期為10年，至二零三三年九月十日止，此後將不再獎勵股份。

本公司已與受託人訂立信託契據，旨在為本公司合資格參與者的利益，以協助購買、持有及出售本公司股份。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項下最高獎勵股份數目限於本公司截至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本集團透過受託人於聯交所購買的所有股份，均於本集團其他儲備內列賬為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並僅供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使用。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可不時酌情挑選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為承授人(「獎勵承授人」)參與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惟須遵守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規則所載的條款及條件。在釐定獎勵承授人時，董事會應考慮相關獎勵承授人對本集團現時及預期的貢獻等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此)。獎勵承授人可於獎勵期間獲本公司授出獎勵，該獎勵將在一段時間內歸屬，並須遵守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其他條件。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議決根據該計劃的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僱員合共授出50,257,216(二零二四年：零)股獎勵股份(「二零二三年獎勵股份」)。



16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續)

(ii) 股份獎勵計劃(續)

待二零二三年獎勵股份的歸屬條件達成後，受託人將於歸屬通知日期起10天內，將二零二三年獎勵股份轉讓予承授人。

二零二三年獎勵股份的歸屬須待歸屬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該等條件包括若干個人績效表現以及其他服務條件。

在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生效期間，董事會可不時在遵守所有適用法律的前提下，釐定獎勵歸屬所適用的歸屬標準、條件或歸屬期。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至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的公告。就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而言，本公司透過受託人自公開市場購買其自身普通股。通過受託人持有的庫存股份數目的變動如下：

購買月份	普通股數目	已付總代價 千港元	已付總代價等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	—
二零二五年七月	17,144,563	3,000	2,743
二零二五年九月	23,290,563	4,000	3,658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7,512,036	1,526	1,397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2,310,054	473	43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257,216	8,999	8,230

16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續)

(ii) 股份獎勵計劃(續)

根據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於年度內的變動及其相關加權平均公平值如下：

二零二五年

	行使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於授出日期 每股獎勵 股份的公平值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並未歸屬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年內授出 並未歸屬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並未歸屬
僱員	-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十九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0.15港元	-	7,538,582	7,538,582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二十日	0.15港元	-	7,538,582	7,538,582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0.15港元	-	10,051,444	10,051,444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0.14港元	-	7,538,582	7,538,582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二十日	0.14港元	-	7,538,582	7,538,582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0.14港元	-	10,051,444	10,051,444
					-	50,257,216	50,257,216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 日/二零二五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可行使				-		-	-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		-	-

二零二三年獎勵股份設有禁售期，於二零二三年獎勵股份歸屬後，承授人可於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後處置最多50%的已歸屬獎勵股份，而剩餘50%的已歸屬獎勵股份則可由承授人於二零二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之後處置。



16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續)

(ii) 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歸屬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每單位加權平均公平值為0.145港元(二零二四年：不適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授出的獎勵股份，其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採用布萊克-休斯模型進行估計，並已考慮獎勵股份授出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該模型所用的輸入數據：

到期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授出的獎勵股份	
	第一批 二零二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二批 二零二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授出日期每份獎勵股份的公平值	0.15港元	0.14港元
預期波幅	41.1%	45.3%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0%
股價(授出日期)	0.196港元	0.196港元
行使價	—	—
無風險利率	3.6%	3.7%
獎勵股份期限	3年	4年

預期波幅乃根據歷史波幅(按獎勵股份的預期期限計算)得出，並已根據公開資料就未來波幅的任何預期變動作出調整。預期股息乃基於歷史股息計算。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動可能會對公平值估計造成重大影響。無風險利率乃基於美國公債殖利率。

緊接授出獎勵股份的授出日期(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0.196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二零二三年獎勵股份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為人民幣130,000元(二零二四年：無)，已計入損益。

17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除稅前(虧損)/利潤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a)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97,544	850,725
固定繳款退休計劃供款	69,603	52,084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130	—
	1,067,277	902,809
減：於存貨資本化的金額	(554,537)	(359,913)
計入提供服務成本的金額	(184,739)	(214,527)
	328,001	328,369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8(b))	12,030	7,642
合同成本攤銷(附註5(d)(iv))	113,545	42,382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附註6(a))	282,469	236,033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7(iii))	11,474	10,359
就下列已確認減值損失		
— 預付款項(附註21)	—	4,002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淨額(附註3.1(b)(v))	5,827	27,188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325,094	—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損失—淨額(附註21)	5,602	3,484
短期租賃開支(附註7(iv))	318,804	209,514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 本年度	6,335	5,540
— 上一年度撥備不足	—	2,767
— 其他服務	459	113
	6,794	8,420
研發開支		
— 本年度開支	66,159	24,8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11)	1,650,561	2,407,366

18 職工福利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97,544	850,725
社會保險、養老保險及住房公積金(i)	69,603	52,084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開支	130	–
	1,067,277	902,809

(i) 養老保險－固定繳款計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動用被沒收的供款以抵銷本年度供款(二零二四年：無)。

(a)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兩位董事(二零二四年：兩位)，其酬金請見附註19，於年內應付其餘三位(二零二四年：三位)人士的薪酬情況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	1,703	2,310
酌情花紅	1,791	1,250
養老保險－固定繳款計劃	176	206
其他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職工福利	227	247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4	–
	3,901	4,013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人數
酬金範圍：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3	3

董事或最高薪酬人士概無從本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後、離開本集團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19 董事利益和權益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

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養老保險— 固定繳款 計劃 人民幣千元	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及其他員工 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 股份支付 的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軍(聯席首席執行官) (附註(i))	-	970	500	68	97	-	1,635
非執行董事							
張姝嫻	220	840	457	56	43	-	1,616
曹宏博	220	-	-	-	-	-	220
楊慶理	220	-	-	-	-	-	220
范仁達	549	-	-	-	-	-	549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濤	220	-	-	-	-	-	220
黃文宗	220	-	-	-	-	-	220
施哲彥	220	-	-	-	-	-	220
聯席首席執行官							
高智海(附註(iii))	-	730	610	70	77	2	1,489
	1,869	2,540	1,567	194	217	2	6,389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養老保險— 固定繳款 計劃 人民幣千元	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及其他員工 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軍(聯席首席執行官) (附註(i))	-	960	500	58	83	1,601
汪濤(首席執行官) (附註(ii))	183	608	418	-	-	1,209
非執行董事						
張姝嫻	219	457	837	56	43	1,612
曹宏博	219	-	-	-	-	219
楊慶理	219	-	-	-	-	219
范仁達	548	-	-	-	-	548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濤	219	-	-	-	-	219
黃文宗	219	-	-	-	-	219
施哲彥	219	-	-	-	-	219
主要行政人員						
高智海(附註(iii))	-	-	-	-	-	-
	2,045	2,025	1,755	114	126	6,065



19 董事利益和權益(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附註：

- (i) 自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起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並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成為聯席首席執行官。
- (ii)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辭任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 (iii) 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獲委任為聯席首席執行官。

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其出任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的服務而支付。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其出任本公司董事的服務而支付。

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時的邀請加入獎勵，或作為離開本集團時的離職補償。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其中一名聯席首席執行官(二零二四年：無)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就其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獎勵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該等已授出股份於授出日期釐定的公平值於歸屬期內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財務報表的有關金額已包含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披露內。

(b)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權益

除附註28所述者外，於年末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集團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業務且直接或者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及合同。

20 其他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政府補助	11,140	10,622
租金及水電費收入	19,287	—
發放遞延政府補助	—	3,523
其他	235	—
	30,662	14,145

21 其他損失－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撇銷	(17,250)	–
強制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損失	(16,248)	–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損失－淨額	(5,602)	(3,484)
預付款項的減值損失	–	(4,002)
淨匯兌利得／(損失)	11,939	(40,919)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5,342)	(13,667)
撇銷其他應付款項	2,299	–
其他	16,333	(6,019)
	(13,871)	(68,091)

22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2,762	31,159
財務成本：		
－ 二零二四年票據及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費用	(234,157)	(258,360)
－ 淨匯兌利得／(損失)	50,202	(26,749)
－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4,049)	(1,948)
	(188,004)	(287,057)
財務成本－淨額	(165,242)	(255,898)

23 所得稅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中國	7,797	15,094
— 中國境外	90,920	64,286
過往年度當期稅項調整		
— 中國	2,424	(1,445)
— 中國境外	22,219	13,439
遞延所得稅(附註9)	123,360 29,428	91,374 (5,573)
所得稅費用	152,788	85,801

綜合收益表列示的實際所得稅開支與就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應用適用稅率所得款額兩者計算的差異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損失)／利潤	(167,213)	115,873
按各集團實體適用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開支	(11,026)	12,286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不可扣稅開支	159,948	86,895
免稅收入	(72,191)	(15,976)
額外扣減的開支	(5,345)	(8,789)
法定稅收優惠	(6,058)	(8,957)
使用早前未確認的稅損	(10,804)	(13,818)
未確認稅項虧損	65,114	20,82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一淨額	24,643	11,994
未確認的其他可扣稅暫時性差異	8,507	1,339
稅項開支	152,788	85,801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並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迪拜、阿佈扎比及馬來西亞納閩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根據有關法律及法規無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估計應課稅利潤按首筆2,000,000港元的8.25%及餘額的16.5%計算。

於其他地方註冊成立之公司(除中國內地)按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營運地現行之所得稅稅率15%至35%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之營運活動的所得稅已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年內之估計應課稅利潤及適用企業稅率計提準備。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之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23 所得稅費用(續)

若干附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或註冊於中國大陸西部並屬鼓勵類產業，享有稅率為15%之優惠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境外投資者宣派股息將被徵收10%預扣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產生的盈利。因此，本集團須就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得盈利派發股息繳納預扣稅。

根據中國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如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設立在香港，並可被視為「受益所有人」，則可按較低的5%稅率繳稅。海隆能源有限公司(「**海隆能源**」)為註冊於香港的公司，並為該等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已成功申請並獲得「受益所有人」資格。基於上文所述，當地稅務局同意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中國控股公司)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五年產生的盈利中向海隆能源分配的利潤可使用5%的預扣稅率。

額外扣減的開支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倘稅務機構批准，可獲得額外稅務扣減開支(包括實際研發開支)，該扣減金額從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按該等開支100%釐定。

24 每股(虧損)/收益

基本每股(虧損)/收益

基本每股(虧損)/收益按本公司普通股所有者分佔年度淨(虧損)/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的(虧損)/利潤(人民幣千元)	(323,554)	28,27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於一月一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1,696,439	1,696,439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本集團所持股份的影響	(16,258)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80,181	1,696,439
基本每股(虧損)/收益(人民幣元每股)	(0.1926)	0.0167

用於計算基本每股(虧損)/收益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調整，以反映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代表本集團持有的普通股影響。



24 每股(虧損)/收益(續)

稀釋每股(虧損)/收益

稀釋每股(虧損)/收益假設所有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或行使後，根據經調整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本公司有兩項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稀釋每股(虧損)/收益乃按下列資料計算：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虧損)/利潤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收益的本公司所有者 應佔年內(虧損)/利潤(人民幣千元)	(323,554)	28,275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千股)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收益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80,181	1,696,439
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 購股權	—	—
— 股份獎勵計劃	—	—
用於計算稀釋每股(虧損)/收益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80,181	1,696,43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稀釋每股虧損的計算並無假設本公司授出的獎勵股份獲歸屬，原因是該等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稀釋每股收益時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原因是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年內的平均市價。

25 股息

董事會決定不擬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26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12(e))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7)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附註12(f))	應付 關聯方款項 人民幣千元 (附註12(f))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863,912)	(29,801)	(26,462)	(112,483)	(3,032,658)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206,036	11,099	151,511	9,628	378,274
新訂租賃	–	(8,167)	–	–	(8,167)
利息開支(附註22)	–	(1,948)	(258,360)	–	(260,308)
匯兌差額	(28,588)	1,491	(2,745)	–	(29,84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686,464)	(27,326)	(136,056)	(102,855)	(2,952,70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287,211	15,966	10,932	43,937	358,046
新訂租賃	–	(10,068)	–	–	(10,068)
租賃修訂	–	1,651	–	–	1,651
利息開支(附註22)	–	(4,049)	(234,157)	–	(238,206)
匯兌差額	50,202	(1,433)	10,825	(494)	59,1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49,051)	(25,259)	(348,456)	(59,412)	(2,782,178)

27 承諾

(a) 資本性承諾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		
– 收購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79,368	17,816
– 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未付部分	554	–
	79,922	17,816

(b)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若干樓宇及設施租賃(附註6(b))的未折現租賃付款應收款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



28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凡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財務及經營決策上對另一方產生重大影響力者，雙方即被視為有關聯。如果雙方共同受其他方控制，也被認為是關聯方。

本集團的直屬及最終母公司為Hilong Group Limited，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Hilong Group Limited持有本公司42.74%股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17%)，本集團最終控股股東為張軍先生。

下文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及其關聯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交易及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方交易產生的結餘概要。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控股股東

張軍先生

控股股東近親

張妹嫻女士

張妹麗女士

由控股股東控制

Hilong Group Limited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投資有限公司(「華實海隆石油」)

上海隆諦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研究所

海隆管道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

由控股股東共同控制

上海隆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海隆管道工程之聯營企業

山東勝利油田物華圖博可特石油管道塗層有限公司(附註(i))

西安長慶圖博可特石油管道塗層有限公司(附註(i))

附註：

(i)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公司為海隆管道工程之聯營企業。

除以上各方外，本公司董事會亦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28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b) 與關聯方之交易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商品或服務：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	13,493	80,740
採購商品或服務：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575	—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	198,745	265,986
短期租賃費用：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投資有限公司(附註(a))	11,509	11,149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附註(b))	9,954	9,012
上海隆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附註(a))	919	—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上海隆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附註(c))	197	367
租賃收入及水電費收入：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附註(d))	6,963	6,721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附註(d)及(e))	8,748	12,226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向關聯方若干租賃物業訂立十二個月租約(二零二四年：多份六個月租約)，用作辦公室及停車位，並於租約屆滿後重續。本集團根據租賃應付的固定租金介乎每月人民幣30,000元至人民幣644,000元(二零二四年：每月人民幣31,000元至人民幣644,000元)。部分租賃包括一項可重新磋商所有條款的續租選擇權。
- (b)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若干物業(二零二四年：若干物業及若干製造測試設備)與一名關聯方訂立為期十二個月的租約(二零二四年：六個月租約)，以供本集團用作辦公室及生產鑽桿之用，並於租約屆滿時續約。本集團根據租賃應付的固定租金介乎每月1,028,000盧布(相當於約人民幣72,000元)至10,826,000盧布(相當於約人民幣758,000元)(二零二四年：715,000盧布(相當於約人民幣56,000元)至9,366,000盧布(相當於約人民幣757,000元))。

28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b) 與關聯方之交易(續)

附註：(續)

- (c)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本集團與一名關聯方就若干租賃物業訂立多份為期三年的租約，用作辦公室。本集團根據租賃應付的固定租金為每月人民幣19,000元至人民幣276,000元。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人民幣8,896,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八月，本集團就向關聯方該等租賃物業續訂三年租約，作辦公室用途。本集團根據租賃應付的固定租金為每月人民幣55,000元至人民幣254,000元。於租賃續期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調整為人民幣10,172,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本集團續租並與關聯方就三項租賃物業訂立另一份為期一年的租約，用作辦公室。本集團根據租賃應付的固定租金為每月人民幣63,000元至人民幣482,000元。於租賃續期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修訂人民幣4,162,000元。該租賃包括一項可重新磋商所有條款的續租選擇權。

與關聯方的租賃安排所產生的未償還結餘計入「租賃負債」(附註7)。

- (d)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向關聯方出租若干部分廠房及辦公室訂立多份租賃協議，為期十二個月(二零二四年：六個月)，並於租約屆滿時續約。本集團根據租賃應收的固定租金介乎每月人民幣42,000元至人民幣429,000元(二零二四年：每月人民幣50,000元至人民幣424,000元)，而每月的水電費收入介乎人民幣13,000元至人民幣667,000元(二零二四年：每月人民幣4,000元至人民幣996,000元)。部分租賃包括一項可供承租人重新磋商所有條款的續約選擇權。
- (e)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租賃協議，向關聯方租賃若干生產鑽桿的製造測試設備，為期六個月。本集團根據租賃應收的固定租金為每月22,600盧布(相等於約人民幣2,000元)。該租賃包括一項承租人在重新商討所有條款時可選擇續租。

除以上所述外，本集團進行以下關聯方交易：

- (i)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由張軍先生、張姝麗女士、華實海隆石油及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作擔保。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與關聯方之交易乃根據相關協議之條款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c) 與關聯方之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下列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2	6,203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	9,532	20,649
	9,554	26,852
減：應收款項損失準備	(639)	(2,739)
	8,915	24,113

28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與關聯方之結餘(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下列公司之其他應收款項：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	86,339	46,204
西安長慶圖博可特石油管道塗層有限公司	42,606	42,606
山東勝利油田物華圖博可特石油管道塗層有限公司	30,877	19,658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	4,264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	93,886	117,943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研究所	-	1,659
	253,708	232,334
減：應收款項損失準備	(44,629)	(37,868)
	209,079	194,466
應付下列公司之租賃負債：		
上海隆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4,826	5,721
應付下列公司之貿易應付款項：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	138,400	189,468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投資有限公司	1,502	1,502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	18	18
上海海隆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653	19
上海隆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5,776	7,300
山東勝利油田物華圖博可特石油管道塗層有限公司	3,376	3,376
	149,725	201,683

28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與關聯方之結餘(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下列公司之其他應付款項：		
上海隆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11,282
北京華實海隆石油投資有限公司	—	3,677
張軍先生	9,412	938
海隆管道工程及其附屬公司	50,000	86,958
	59,412	102,855

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於發票日期起0日至360日的信貸期內到期，並且無抵押。有關本集團的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所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1(b)(iii)。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損失撥回淨額為人民幣2,100,000元(二零二四年：減值損失撥備淨額人民幣981,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應付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於發票日期起0日至90日的信貸期內到期，並且無抵押。

應付關聯方的租賃負債為免息但以實際年利率5%計息，並按季度基準結算。

關聯方之其他應收／應付款項均為無抵押、不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損失撥備淨額為人民幣6,76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051,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d)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各董事(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高級管理層(含首席財務官及總經理等)。就職工服務已付或應付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所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9,011	12,479
離職後福利	841	1,071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	6	—
	9,858	13,550

29 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國家/ 地區及註冊成立日期	發行/繳足 資本詳情	本集團擁有實際控制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接/間接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Hilong Energy Holding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五日	2美元	100%	100%	直接	投資控股
海隆石油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四日	人民幣 150,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分銷油氣設備
海隆石油鑽具(無錫)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日	3,600,000美元	100%	100%	間接	製造及分銷油氣設備
上海博騰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製造及分銷耐磨帶物料
Hilong Investment Ltd.	馬來西亞，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三日	100美元	100%	100%	間接	投資控股
上海海隆石油管材研究所	中國，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 75,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研發製造油氣設備的技術
Hilong Petroleum Pipe Company LLC	阿佈扎比，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	1,000,000 迪拉姆	100%	100%	間接	製造及分銷油氣設備
上海海隆石油鑽具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製造及分銷油氣設備
Hilong Petropipe Co., Ltd.	加拿大，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	100加元	100%	100%	間接	分銷油氣設備
海隆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	1港元	100%	100%	間接	投資控股
海隆石油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六日	人民幣 300,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Hilong USA LLC	美國，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九日	1,030,000美元	100%	100%	間接	油氣設備貿易

29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國家/ 地區及註冊成立日期	發行/繳足 資本詳情	本集團擁有實際控制權(%)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接/間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Hilong Oil Service Ltd.	馬來西亞， 二零零九年三月四日	5,000,000美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Hilong Oil Service & Engineering Ecuador CIA. Ltd.	厄瓜多爾共和國， 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八日	20,000,000 美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上海海隆複合管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六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製造及分銷油氣設備
Hilong Oil Service & Engineering Nigeria Ltd.	尼日利亞，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	30,000,000 奈拉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上海海隆石油化工研究所	中國，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	人民幣 12,380,000元	100%	100%	間接	管道技術研發
Trade House Hilong-Rus Co. Ltd.	俄羅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300,000 盧布	100%	100%	間接	油氣設備貿易
Hilong Oil Service & Engineering Pakistan (Pvt.) Ltd.	巴基斯坦， 二零一三年四月四日	5,000,000 巴基斯坦盧比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海隆石油海洋工程技術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	10,000港元	70%	70%	間接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海隆海洋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10,000港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Hilong USA Holding Corp.	美國，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一日	10美元	100%	100%	間接	投資控股
Hilong Drilling & Engineering Service Limited (前稱「Oriental Oil Service & Engineering Ltd.」)	馬來西亞，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	1,000美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Hilong Oil Service & Engineering Albania SHPK	阿爾巴尼亞，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	3,000,000 阿爾巴尼亞列克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29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國家/ 地區及註冊成立日期	發行/繳足 資本詳情	本集團擁有實際控制權(%)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接/間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海隆石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二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海洋工程 服務
海隆石油產品技術服務 (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八日	人民幣 15,000,000元	70%	70%	間接	提供海洋設計 服務
Hilong Petroleum Technical Services Nigeria Limited	尼日利亞，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5,000,000 奈拉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Hilong Oil Service & Engineering Perú S.A.C.	秘魯，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3,000新索爾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Hilong Oil Service DMCC	阿聯酋迪拜，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160,000迪拉姆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上海鑽貝才國際貿易有限 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油氣設備分銷及 交易
海隆能源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人民幣 80,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Hilong Offshore (M) SDN. BHD	馬來西亞，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00林吉特	100%	100%	間接	提供海洋工程 服務
OHJV SDN.BHD	馬來西亞，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	1,000林吉特	100%	100%	間接	提供海洋工程 服務
Oil Equipment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俄羅斯，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	10,000盧布	100%	100%	間接	分銷油氣設備
海隆石油集團(上海)信息 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管道技術研發
Ocentra Offshore Pte. Ltd.	新加坡， 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	200,000美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海洋工程 服務
Hilong Oil Service & Engineering Ukraine LLC	烏克蘭， 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	50,000美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海隆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90%	90%	間接	提供海洋工程 服務

29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國家/ 地區及註冊成立日期	發行/繳足 資本詳情	本集團擁有實際控制權(%)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直接/間接	
Drilling Technology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Drilling Technology」)	俄羅斯，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九日	5,000,000盧布	100%	100%	間接	製造及分銷油氣設備
海隆石油工程(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90%	90%	間接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Ocean Oil Service (IA)	沙迦酋長國， 二零二二年九月六日	無	100%	100%	間接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LLC “Precise Trajectory Petroleum Technology” (前稱「Oriental Oil Service Ltd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俄羅斯，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10,000盧布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海隆石油技術(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LLC “Service Center Precise Trajectory Petroleum Technology” (前稱「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Service Center Longhai Petroleum Technology”」)	俄羅斯，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10,000,000盧布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Botn Rus LLC	俄羅斯， 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	10,000盧布	100%	100%	間接	油氣設備貿易
Metal Technology Co., Limited (「MTC」)(附註a)	俄羅斯，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10,000盧布	100%	100%	間接	油氣設備貿易
Hilong Offshore Construction (Thailand) Ltd(附註e)	泰國，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	100,000泰銖	49%	49%	間接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宸星石油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一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Hilong Oil Service and Engineering Brazil LTDA	巴西，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500,000美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海隆船運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	10,000港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29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國家/ 地區及註冊成立日期	發行/繳足 資本詳情	本集團擁有實際控制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接/間接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LLC "Precise Trajectory Oilfield Services" (前稱 LLC "Longhai Oil Service")	白俄羅斯，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100,000 白俄羅斯盧布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Hilong Energy Engineering (B) Sdn Bhd	汶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100汶萊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HeTech Equipment (Tianjin) Co., Ltd(附註c)	中國，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一日	人民幣70,000元	100%	100%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Serikandi Hilong SDN BHD (附註d)	汶萊，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250,000汶萊元	50%	50%	間接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海隆海工(天津)智能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人民幣1,000元	100%	不適用	間接	提供海洋工程服務
HILONG MEXICO S DE RL DE CV	墨西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	50,000 墨西哥披索	100%	100%	間接	油氣設備貿易
OCEAN WAVETOP OILFIELD TRADING FZCO	阿聯酋杜拜，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100,000 阿聯酋迪拉姆	100%	不適用	間接	提供油田服務

* 上述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的法律形式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a)：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MTC的全部股權由本集團一名俄羅斯的財務僱員(「代名人股東」)持有。本集團透過與代名人股東訂立合同安排(「合作協議」)取得對MTC的控制權，該合同安排並無屆滿日期。

根據合作協議，代名人股東將根據本公司於俄羅斯間接全資附屬公司Drilling Technology的指示管理MTC，包括對MTC章程文件作出任何修訂、MTC的重組及清盤、委任或罷免MTC的管理層、增加或減少MTC的股本，及批准MTC的重大交易或關聯方交易。此外，MTC的代名人股東已授予Drilling Technology獨家及不可撤銷的權利，可隨時以10,000盧布向代名人股東購買MTC的全部股權。此外，代名人股東同意，未經Drilling Technology事先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或以其他方式出售MTC的股權或宣派任何股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Drilling Technology及Trade House Hilong-Rus Co.(「Hilong-Rus」)與代名人股東訂立協議，據此，代名人股東同意將MTC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Drilling Technology及Hilong-Rus(「MTC轉讓事項」)。

MTC轉讓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完成，而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四日完成必要的政府存檔。

附註(b)：於該附屬公司的90%股權由本集團一名員工以信託方式持有。

附註(c)：於該附屬公司的股權由本集團一名員工以信託方式持有。

附註(d)：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委任的Serikandi Hilong SDN BHD董事構成董事會的大多數，因此本集團能對其行使控制權。

附註(e)：本集團擁有Hilong Offshore Construction (Thailand) Ltd(「HOCT」)49%普通股，而另一名股東擁有其51%股份(該等股份為優先股)。由於該優先股股東對其所持有的每20股優先股僅擁有1票表決權，而本集團在HOCT股東大會上對其所持有的每1股普通股擁有1票表決權，故本集團擁有HOCT 95%的投票權，而該公司乃作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入賬。



30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3,729,429	3,729,429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597,032	545,484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43,711	501,894
— 應收其他關聯方款項		53,321	43,5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10	9,261
		605,642	554,745
總資產		4,335,071	4,284,174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股本及儲備			
普通股	14	141,976	141,976
其他儲備	附註(a)	1,167,649	1,175,749
留存收益	附註(a)	3,203	79,951
總權益		1,312,828	1,397,676
負債			
流動負債			
借款		2,210,881	2,261,082
其他應付款項		811,362	625,416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60,487	481,433
— 應付第三方款項		350,875	143,983
總負債		3,022,243	2,886,498
總權益及負債		4,335,071	4,284,17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核，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董事：張軍

董事：曹宏博

30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a)本公司儲備變動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9,597	1,221,838
本年度利潤	14,265	–
購股權屆滿時轉讓	46,089	(46,08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951	1,175,749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79,951	1,175,749
本年度虧損	(76,748)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	(8,23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13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03	1,167,649

31 報告期後事項

- (a) 如附註12(e)(ii)所披露，於報告期結束後，本集團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完成二零二四年票據的重組(「**重組生效日期**」)，並於同日就經修訂及重列票據訂立第三份補充契約。經修訂及重列票據的期限為自重組生效日期起計四年，即於二零三零年二月五日期到。票據按年利率9.75%計息，每半年於每年二月五日及八月五日支付一次，首期利息支付日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六日的公告。
- (b) 紐約梅隆銀行倫敦分行(「**呈請人**」)針對本公司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提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的清盤呈請(「**呈請**」)，內容有關二零二四票據。經呈請人、本公司及反對債權人作出共同申請後，高等法院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九日頒令撤銷呈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九日的公告。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綜合資產、權益及負債概述如下：

綜合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875,156	4,668,332	4,251,531	3,072,915	2,916,922
毛利	1,198,925	1,121,765	915,466	685,130	898,319
毛利率	24.6%	24.0%	21.5%	22.3%	30.8%
經營(虧損)/利潤	(1,971)	371,771	434,509	465,398	460,347
經營毛(損)/利率	0%	8.0%	10.2%	15.1%	15.8%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年度(虧損)/利潤	(320,001)	30,072	171,531	110,394	47,595
(虧損)/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323,554)	28,275	148,665	105,616	44,249
非控制性權益	3,553	1,797	22,866	4,778	3,346

綜合資產、權益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645,153	2,911,691	2,817,366	3,280,453	2,988,364
流動資產	6,003,638	5,166,030	5,140,557	4,611,607	4,083,442
總資產	7,648,791	8,077,721	7,957,923	7,892,060	7,071,806
權益及負債					
總權益	2,966,763	3,259,124	3,329,005	3,317,902	3,042,827
非流動負債	101,893	131,675	234,063	2,706,052	2,520,824
流動負債	4,580,135	4,686,922	4,394,855	1,868,106	1,508,155
總負債	4,682,028	4,818,597	4,628,918	4,574,158	4,028,979
總權益及負債	7,648,791	8,077,721	7,957,923	7,892,060	7,071,806

附註(a)：本集團的提供管道技術與服務及提供塗層服務業務(包括多功能塗料和塗層服務，為中國及海外市場的石油和天然氣鑽探和輸送過程中使用的各種管道提供檢查服務和維護服務)已自二零二三年起終止營運。此等業務於過往年度並無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已終止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綜合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已重新呈列，以將已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列示。為了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利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並無就此重列。